

股票代碼：3144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thinflex.com.tw>



#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hinFlex Corporation

# 107

## 年度年報

ANNUAL REPORT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三十日刊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公司發言人姓名:丘建華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7)695-5236

電子郵件信箱: arthurchiu@thinflex.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楊千儀

職稱:財務部經理

電話:(07)695-5236

電子郵件信箱 carol.yang@thinflex.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二路 8 號

工廠地址: 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二路 8 號

電話: (07)695-5236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3 樓

網址: <http://www.sinotrade.com.tw>

電話:(02)2381-62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廖阿甚會計師、林億彰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新興區民族二路 95 號 22 樓

網址: <http://www.pwc.com/tw>

電話:(07)237-311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 <http://www.thinflex.com.tw>

##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3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9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0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40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1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2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2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7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7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7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8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63
四、環保支出資訊	63

五、勞資關係	63
六、重要契約	65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6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7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75
二、財務績效	76
三、現金流量	7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8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79
七、其他重要事項	81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3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3
附件一、民國106年度財務報告	84
附件二、民國106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46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感謝各位股東在百忙中撥冗參加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股東常會，茲就民國 107 年度營業報告如下：

### 一、民國 107 年度個體及合併營業結果：

####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民國 107 年		民國 106 年		民國 105 年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2,013,326	100%	1,982,847	100%	1,672,129	100%
營業毛利	297,341	15%	318,012	16%	257,241	15%
營業利益	155,477	8%	186,867	9%	140,528	8%
稅前純益	202,394	10%	196,232	10%	135,464	8%
稅後純益	164,633	8%	173,554	9%	110,200	6%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民國 107 年		民國 106 年		民國 105 年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2,616,963	100%	2,491,322	100%	2,222,419	100%
營業毛利	466,837	18%	472,024	19%	405,245	18%
營業利益	216,140	8%	234,553	9%	197,313	9%
稅前純益	200,324	8%	209,796	8%	138,325	6%
稅後純益	164,633	6%	173,554	7%	110,200	5%

(二)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民國 107 年並未公開財務預測。

## (三) 財務結構、償債能力及獲利能力分析：

(個體)

項目	民國 107 年	民國 106 年	民國 105 年
<b>財務結構</b>			
負債佔資產比率(%)	52.93	43.80	46.28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06.37	374.80	336.66
每股淨值	14.70	14.27	13.30
<b>償債能力</b>			
流動比率(%)	136.84	163.66	152.30
速動比率(%)	111.87	140.82	140.23
<b>獲利能力</b>			
資產報酬率(%)	6.05	6.88	5.02
權益報酬率(%)	11.29	12.51	8.22
純益率(%)	8.18	8.75	6.59
每股盈餘	1.64	1.72	1.10

(合併)

項目	民國 107 年	民國 106 年	民國 105 年
<b>財務結構</b>			
負債佔資產比率(%)	57.42	50.78	49.91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56.71	297.33	260.28
每股淨值	14.70	14.27	13.30
<b>償債能力</b>			
流動比率(%)	147.01	169.18	163.92
速動比率(%)	115.23	135.71	141.87
<b>獲利能力</b>			
資產報酬率(%)	5.61	6.70	4.67
權益報酬率(%)	11.29	12.51	8.22
純益率(%)	6.29	6.97	4.96
每股盈餘	1.64	1.72	1.10

## (四)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研發費用支出 62,258 仟元，主要發展方向，持續在軟性銅箔基板及其相關材料產品開發。自我研發設計的無膠雙面銅箔基板材料，是以精密塗佈的方式壓合生產，具有高性能及高尺寸的特性，符合市場主流規格的要求，並配合客戶的設計需求，調整選材搭配，開發高密度組裝之細線路超薄銅箔無膠單雙面基板材料，同時也針對新世代 5G 通訊的高頻高速的應用，開發低介電材料，特殊組合應用的高透光/高耐熱之無膠單雙面 FCCL 材料箔基板，以及多功能應用的複合式補強板與背膠銅箔/鋁箔基板，與具有耐離子遷移的高效能新型保護膠片。

因應 5G 通訊時代的來臨，領先業界推出高頻高速應用材料，已獲致市場的好評，並完成量產技術的建立，隨時可以配合客戶的需求，提供高速通訊所需的單雙面軟性銅箔基板，快速進入 5G 新世代的領域。蓬勃發展的物聯網智慧裝置，數位信號的傳輸線路、手機天線板，高密度互連電路設計，無線充電所需的材料規格，也業已完成量產開發，而新揚將持續發展新一代的高頻應用產品，以提供客戶未來設計所需的材料。

車用電子產品的市場，亦積極投入開發，目前主要是顯示面板與車燈的應用材料搭配，並已通過數家客戶認證，將持續拓展新的應用領域。而在相關的產品設計開發上，採用綠色環保材料，符合世界潮流的趨勢，並可多元的將產品推廣到各種軟板應用領域。本公司將持續投入研發資源，致力開發未來趨勢所需之產品，掌握市場脈動，提高公司產品競爭力，成為FPC相關材料專業供應商，客戶首選的合作夥伴。

## 二、民國 107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一) 經營方針

為追求卓越的品質，以供客戶最高品質印刷電路板基礎材料。公司秉持經營理念：信賴(T, Trust)、榮譽(H, Honor)、誠信(I, Integrity)及創新(N, Novel)為"關鍵(K, Key)"出發點，以領先技術與夥伴攜手共創科技新世代為使命，成為亞太地區全方位服務的電子材料供應商，滿足一站到位的完整服務。

### (二) 預計銷售狀況及其依據

據以前年度資料、民國 107 年度實績、市場供需狀況及銷售方針預計民國 108 年度主要商品銷售量較 107 年度成長 33%。

### (三) 重要產銷政策

1. 積極開發品牌機種客戶，發展高頻材料及車載應用規格產品量產，並致力開發機能性材料One-Layer CVL量產及開發，以符合市場對輕薄短小的應用需求。
2. 強化重要原物料供應商關係，並積極尋找更具成本優勢的原物料。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行銷策略:積極開發大陸地區品牌機種客戶，推廣壓延銅產品，連結終端客戶的產品設計，合作開發新產品應用。
2. 生產策略:
  - 2-1 持續購入先進塗佈設備,高速生產,並導入連續自動換料系統,提高生產稼動率。
  - 2-2 完成IT 4.0 系統生產設備運用建置,收集大數據,表單記錄電子化,提高品質可靠度,持續擴展車用電子產品市場。
  - 2-3 整合新/舊廠空間,廠/辦分離,提高生產作業空間與效率。
  - 2-4 利用現有的產線轉換生產MPI 產品,因應5G 的需求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3. 產品發展策略: 因應 5G 高速行動通訊世代的來臨，致力開發高性能單/雙面軟性銅箔基板及相關應用材料，符合市場對於高頻高速的應用需求，並與軟板廠合作，持續開發車載、顯示面板、智慧裝置，工業及醫療應用領域所需之材料。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民國107年消費性電子產品呈現先盛後衰的現象，由於智慧手機已呈現飽和導致市場需求走弱，間接牽動整體電子產業淡季提前來到。然而，5G高頻高速通訊的即將到來，為PCB產業帶來另一道煦光。民國109年預計會有新的換機潮，屆時將帶動高頻材料的使用創新高。

本公司憑藉多年的聚醯亞胺的開發技術，深耕多年5G高頻及高速所使用之異質聚醯亞胺(Modified Polyimide, MPI)銅箔基板材料，從配方開發、精密塗佈與後處理聚醯亞胺酸環化技術，建立完整關鍵技術，已在107年量產提供市場所需之高品質5G無線傳輸應用捲對捲無膠銅箔產品。此外，憑藉多年完整開發技術，近年來亦將觸角擴展至軟硬結合板客戶佈局，切入車電，醫療等市場，跨界整合的產品將陸續推出，為未來進入5G及物聯網新世代建立良好的基礎。

在現今競爭如此激烈的態勢下，本公司秉持提供給客戶整體材料解決方案，以達到最快速及最佳之服務，才能於市場持續占有一席之地。因此，本公司將持續投入研發資源，致力開發未來趨勢所需之產品，提供符合客戶所需的材料，維持公司產品之競爭力。

感謝各位股東、客戶及供應商所給予的支持與鼓勵，未來仍將全力以赴謀求全體股東最大利益為最終目標。敬請各位股東繼續支持與指教，同時祝大家身體健康、事事如意。

董事長：黃嘉能



總經理：吳介宏





## 貳、公司簡介

-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9 年 06 月 02 日
- 二、公司沿革(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107 年 09 月 購置新揚二廠完成過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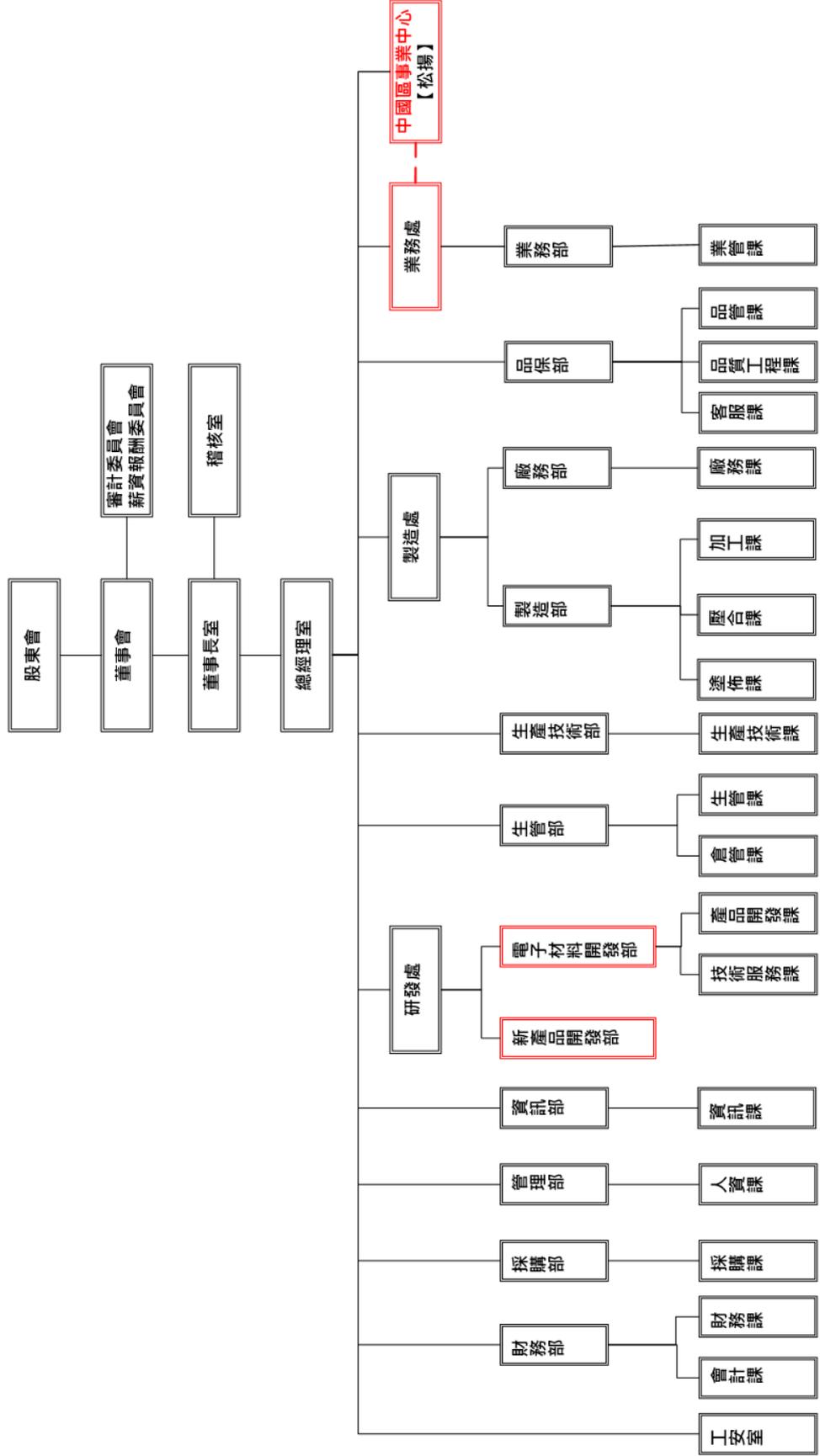
107 年 12 月 獲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人材發展品質管理系統企業機構版銅牌評核等級。

參、公司治理報告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組織: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事業

主要部門	職掌業務
稽核室	1.檢查、評估內控制度執行情形，並提供分析及建議。 2.例行及非例行稽核工作。
董事長室	協助董事長完成對內管理及對外事務。
總經理室	1.擬定本公司營運目標，綜理公司全盤業務之執行，並指揮督導各部門處理業務。 2.公共安全、衛生管理。
研發處	1.提供技術資料，協助客戶完成產品導入，提供未來可能產品之技術予研發單位做為開發產品之參考。 2.處理新產品之開發、既有產品之升級、研發替代材料及科技專案補助款申請，現有產品改善製程、提高良率。
業務處	市場行銷、新產品動向。
財務部	1.會計課：提供財務會計資訊報表、預算彙編、分析及控制、重大訊息及相關公告事項。 2.財務課：財務調度及資金管理、銀行及風險管理、公司登記事項變更執行、董事會、股東會相關事宜。
採購部	原物料、耗材之採購、供應商供貨品質及交期管理、進口相關事宜。
管理部	人事及教育訓練、總務資產管理、法務與專利管理。
資訊部	負責電腦、網路設備維護、ERP系統維護及整體規劃。
製造處	製造部：產品試產與量產。 廠務部：工程設計規劃及發包施工、設備運轉掌控保養。
生產技術部	製程良率提升與改善製程問題、現有產品追蹤生產狀況與標準定義。
生管部	生管排程、主物料請購及調度調配、倉儲管理。
品保部	1.進料、半成品、成品檢驗、製程巡檢/稽核。 2.品質異常處理、改善追蹤、量測儀器管理、驗證作業。 3.提供客戶需求文件、處理客訴案件、客戶滿意度統計。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民國 108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長華電材(股)公司(註1) 代表人： 黃嘉能	男	不適用 (註1)	3	970627	3,000,000	3.33%	7,494,720	7.44%	0	0	中原大學機械系 楊鐵機械設計工程師 日月光電子製程工程師 華泰電子產品工程師 華立企業(股)公司協理	長華電材(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長華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易華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台灣興勝半導體材料(股)公司董事長 榮茂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長華控股(開曼)(股)公司董事 濠輝控股(開曼)(股)公司董事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SH Asia Pacific Pte.Ltd. 董事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董事 CWE Holding Co., Ltd. 董事 CWER Co., Ltd. 董事 Broadwell Worldwide Ltd. 董事			
				1070510			48,509,846	51%	52,633,181	52.29%	0	0	0	0	0	0	株式會社有次製作所 代表取締役會長 かんくわんがん株式会社 取締役 株式會社プロダクティブ・イノベーション 代表取締役社長 Protec Arisawa Europe, S.A 代表取締役社長 Protec Arisawa America Inc. 取締役 本公司總經理 松陽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承星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日本國	日商株式會社 有次製作所 代表人： 有次三治	男	1070510	3	981204	48,509,846	51%	52,633,181	52.29%	0	0	早稻田大學工學部 北卡羅萊納大學工學博士	株式會社有次製作所 代表取締役會長 かんくわんがん株式会社 取締役 株式會社プロダクティブ・イノベーション 代表取締役社長 Protec Arisawa Europe, S.A 代表取締役社長 Protec Arisawa America Inc. 取締役 本公司總經理 松陽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承星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1070510			0	0	0	0	0	0	0	0	0	0	株式會社有次製作所 代表取締役會長 かんくわんがん株式会社 取締役 株式會社プロダクティブ・イノベーション 代表取締役社長 Protec Arisawa Europe, S.A 代表取締役社長 Protec Arisawa America Inc. 取締役 本公司總經理 松陽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承星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中華民國	日商株式會社 有次製作所 代表人： 吳介宏	男	1070510	3	981204	48,509,846	51%	52,633,181	52.29%	0.08%	0	史東大學(I.D.) 紐約州立大學 (BS) 美國律師執照-紐約州 及新澤西州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深協理、企劃總監	株式會社有次製作所 代表取締役會長 かんくわんがん株式会社 取締役 株式會社プロダクティブ・イノベーション 代表取締役社長 Protec Arisawa Europe, S.A 代表取締役社長 Protec Arisawa America Inc. 取締役 本公司總經理 松陽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承星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1070510			0	0	0	0	0	0	0	0	0	0	株式會社有次製作所 代表取締役會長 かんくわんがん株式会社 取締役 株式會社プロダクティブ・イノベーション 代表取締役社長 Protec Arisawa Europe, S.A 代表取締役社長 Protec Arisawa America Inc. 取締役 本公司總經理 松陽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承星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日本國	日商株式會社 有次製作所 代表人： 增田竹史(註2) 中島理(註)	男	1070510	3	981204	48,509,846	51%	52,633,181	52.29%	0	0	一橋大學商學部經營學科	株式會社有次製作所 代表取締役會長 かんくわんがん株式会社 取締役 株式會社プロダクティブ・イノベーション 代表取締役社長 Protec Arisawa Europe, S.A 代表取締役社長 Protec Arisawa America Inc. 取締役 本公司總經理 松陽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承星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1070510			0	0	0	0	0	0	0	0	0	0	株式會社有次製作所 代表取締役會長 かんくわんがん株式会社 取締役 株式會社プロダクティブ・イノベーション 代表取締役社長 Protec Arisawa Europe, S.A 代表取締役社長 Protec Arisawa America Inc. 取締役 本公司總經理 松陽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承星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	日本國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代表人： 三輪卓	男	1070510	3	981204	48,509,846	51%	52,633,181	52.29%	0	0	0	0	東京電機大學應用科學科	無	無	無
				1070510		1050418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順來企管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 劉致宏	男	1070510	3	890525	1,558,312	2.25%	749,672	0.74%	0	0	0	0	美國波士頓大學財務碩士 台灣大學會計碩士 政治大學會計學士 會計師高考及格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董事長 實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柏文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中華電視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建興資訊(股)公司董事長 建聯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順來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長春生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1070510		920513	170,424	0	0	0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楊志卿	男	1070510	3	981204	0	0	0	0	0	0	0	國立中興大學法律學系 台灣日東電工(股)公司 人資總務部 部長 台灣日東光學(股)公司 環安部兼人資總務部部長	住凌科技(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莊鎮	男	1070510	3	1010612	0	0	0	0	0	0	0	國立中興大學法律系 民國五十六年司法官高等 考試及格、民國五十八年 至民國五十九年司法官訓 練所第九期結業 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檢察官 台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法官 兼庭長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 長華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辛純浩(註3) 陳立銘(註4)	男	1070808	3	1070808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會計系學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 事務所稅務部經理 威克萊焊接工程(股) 公司監察人	信昇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力士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無	無	

註1:於民國107年5月10日董事(含獨立董事)全面改選後，黃嘉能原為法人董事代表人，改以自然人身分當選。

註2:於民國107年5月10日董事(含獨立董事)全面改選後，法人董事代表人增田竹史先生改選後自然解任，法人董事代表人中島理充先生當選。

註3:於民國107年5月10日董事(含獨立董事)全面改選後，辛純浩先生生涯規劃與工作時間分配因素，致無法參加選舉自然解任。

註4:於民國107年8月8日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補選一席獨立董事陳立銘先生新任當選。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民國 108 年 4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
順來企管顧問(股)公司	劉吉雄	6
	劉致宏	10
	詹心怡	10
	陳秀	20
	劉奕宏	27
	黃敬茹	27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信託口)	9.24
	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信託口)	9.03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常任代理人 株式会社みずほ銀行決済営業部)	4.26
	BNP PARIBAS SECURITIES SERVICES (常任代理人 香港上海銀行東京支店カストディ業務部)	4.14
	三菱瓦斯化学株式会社	4.06
	株式会社八十二銀行 (常任代理人 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2.76
	DFA INTL SMALL CAP VALUE PORTFOLIO (常任代理人 シティバンク、エヌ・エイ東京支店)	2.33
	有限会社有沢建興	2.30
	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信託口 5)	1.74
株式会社第四銀行 (常任代理人 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1.73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2)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民國 108 年 4 月 30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常任代理人 株式会社みずほ銀行決済営業部)	株式会社みずほ銀行	100
BNP PARIBAS SECURITIES SERVICES (常任代理人 香港上海銀行東京支店カストディ業務部)	香港上海銀行東京支店	100
三菱瓦斯化学株式会社	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信託口)	4.75
	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信託口)	4.27
	明治安田生命保險相互会社	4.12
	日本生命保險相互会社	4.12
	農林中央金庫	2.35
	旭硝子株式会社	2.26
	CHASE MANHATTAN BANK GTS CLIENTS ACCOUNT ESCROW (常任代理人 株式会社みずほ銀行決済営業部)	1.90
	GOVERNMENT OF NORWAY (常任代理人 シティバンク、エヌ・エイ東京支店)	1.82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信託口9)	1.80
	三菱UFJ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1.64
株式会社八十二銀行 (常任代理人 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 505223 (常任代理人 株式会社みずほ銀行決済営業部)	3.90
	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信託口)	3.66
	明治安田生命保険相互会社	3.60
	日本生命保険相互会社	3.42
	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会社(信託口)	2.96
	株式会社三菱UFJ銀行	2.49
	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信託口9)	2.49
	信越化学工業株式会社	2.38
	昭和商事株式会社	2.38
	あいおいニッセイ同和損害保険株式会社(常任代理人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2.30
DFA INTL SMALL CAP VALUE PORTFOLIO(常任代理人 シティバンク、エヌ・エイ東京支店)	シティバンク、エヌ・エイ東京支店	100
有限会社有沢建興	有沢 栄一	50
	有沢 三治	50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株式会社第四銀行 (常任代理人 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信託口)	5.19
	日本生命保險相互会社	3.02
	明治安田生命保險相互会社	2.99
	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信託口)	2.53
	東北電力株式会社	2.46
	第四銀行職員持株会	2.38
	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信託口9)	2.35
	大同生命保險株式会社	2.07
	損害保險ジャパン日本興亜株式会社	2.02
	DFA INTL SMALL CAP VALUE PORTFOLIO (常任代理人 シティバンク、エヌ・エイ東京支店)	1.96

(3) 董事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並符合下列情事：

民國 108 年 4 月 30 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黃嘉能			✓	✓	✓	✓	✓			✓	✓	✓		1家
有次三治			✓	✓	✓	✓				✓	✓	✓		無
吳介宏		✓	✓		✓	✓	✓	✓	✓	✓	✓	✓		無
中島理			✓	✓	✓	✓				✓	✓	✓		無
三輪卓			✓	✓	✓	✓				✓	✓	✓		無
劉致宏		✓	✓		✓					✓		✓		2家
楊志卿			✓	✓	✓	✓	✓	✓	✓	✓	✓	✓	✓	無
莊鎮		✓	✓	✓	✓	✓	✓	✓	✓	✓	✓	✓	✓	無
陳立銘		✓	✓	✓	✓	✓	✓	✓	✓	✓	✓	✓	✓	1家

註1：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门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民國 108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介宏	男	106.01.01	100,000	0.10%	0	0	0	0	史東大學(J.D., 1992) 紐約州立大學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協理、企劃總監。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承星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周文賢	男	99.10.15	105,130	0.10%	0	0	0	0	國立中央大學化學工程所碩士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技術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丘建華	男	104.04.01	0	0	0	0	0	0	國立中央大學高階企管碩士(EMBA, 2001) 美國伊利諾州西北大學(Northwestern University)材料博士(Ph.D., 1993) 美國威斯康辛州馬凱大學(Marquette University)材料碩士(M.S., 1988) 中國文化大學化工系學士(B.S., 1982)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研發處協理	日本國	齋藤吉男	男	98.11.01	0	0	0	0	0	0	信州大學物質工學科	無	無	無	無
製造處協理	中華民國	林進寶	男	98.04.01	0	0	0	0	0	0	台灣科技大學化工系 旭龍精密工業(股)公司副理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經理	中華民國	楊千儀	女	99.05.11 104.11.5	0	0	0	0	0	0	銘傳大學會計系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副理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	長華電材(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嘉能												
董事	日商株式會社有 限製作所 代表 人: 有沢三治 吳介宏 增田竹史 中島理 三輪卓 順來企管顧問 (股)公司 代表人: 劉致宏	0	0	2,200	1,031	1,9626	108	0	741	0	7,6514	8,1371	0
獨立董事	楊志卿												
獨立董事	莊鎮												
獨立董事	辛純浩												
獨立董事	陳立銘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2,000,000 元	順來企管(股)公司.長華電材(股)公司. 黃嘉能.劉致宏.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楊志卿.莊鎮.辛純浩. 陳立銘. 吳介宏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順來企管(股)公司.長華電材(股)公司. 黃嘉能.劉致宏.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楊志卿.莊鎮.辛純浩. 陳立銘. 吳介宏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吳介宏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0 人	10 人	10 人	10 人

(二)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 單位: 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吳介宏															
副總經理	丘建華	10,145	12,839	216	310	0	0	2,015	0	2,659	0		7.52	9.60		0
副總經理	周文賢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丘建華	丘建華、周文賢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吳介宏	吳介宏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人	3 人

##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 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吳介宏	0	4,485	4,485	2.72
	副總經理	丘建華				
	派駐松揚副總 經理	周文賢				
	研發處協理	齋藤吉男				
	製造處協理	林進寶				
	派駐松揚協理	徐媛珍				
	財務主管及會 計主管/經理	楊千儀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類別	民國 106 年度				民國 107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職稱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5,807	9.11	19,256	11.10	15,085	9.16	19,316	11.73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類別	民國 106 年度	民國 107 年度	增減
稅前淨利 (未含員工紅利及 董事酬勞提撥數)		213,296	219,992	6,696
稅前淨利增減%				3.14
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		17.00	20.00	3.00
酬金總額	本公司	15,807	15,085	-722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19,256	19,316	60
佔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9.11	9.75	0.64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11.10	11.73	0.63

107 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與 106 年度增減差異，主因為 107 年度合併獲利較 106 年度增加。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董事酬勞：

依照本公司章程辦理，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建議董事會依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及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決議支付金額。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酬金包括薪資、獎金與員工酬勞等，則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的責任及績效表現等參考同業對於同類職位水準釐定，同時考量未來在經營管理過程中所可能面臨之風險因素訂定酬金之金額，故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直接影響酬金之發放。

(3) 未來的風險：

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承擔之風險呈正向關係。

##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長華電材(股)公司 代表人:黃嘉能	9	0	100%	連任
董事	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代表人:有沢三治	8	1	100%	連任
董事	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代表人:增田竹史	2	1	67%	舊任
董事	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代表人:中島理	6	0	100%	新任
董事	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代表人:吳介宏	9	0	100%	連任
董事	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代表人:三輪卓	9	0	100%	連任
董事	順來企管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劉致宏	9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楊志卿	9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莊鎮	9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辛純浩	3	0	100%	舊任
獨立董事	陳立銘	3	0	100%	新任.107/8/8補選

註: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107 年度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

◎:親自出席 ☆:委託出席 ×:未出席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第5次	第6次	第7次	第8次	第9次
楊志卿	◎	◎	◎	◎	◎	◎	◎	◎	◎
莊鎮	◎	◎	◎	◎	◎	◎	◎	◎	◎
辛純浩	◎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陳立銘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

註:辛純浩先生當任獨立董事期間僅第1次到第3次,故其他次為不適用。

註:陳立銘先生當任獨立董事期間僅第7次到第9次,故其他次為不適用。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7.02.05 第七屆第十五次	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暨委任及報酬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解除本公司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董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7.03.22 第七屆第十六次	審查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民國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7.05.10 第八屆第一次	董事長選任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7.06.07 第八屆第二次	補選一席獨立董事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7.07.13 第八屆第三次	審查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7.08.08 第八屆第四次	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金額美金 1,200 萬元整或等值之其他幣別如新台幣、人民幣或日幣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提供子公司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金額美金 800 萬元整或等值之其他幣別如新台幣、人民幣或日幣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7.12.13 第八屆第六次	民國 108 年度稽核計畫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7.03.22	有沢三治 增田竹史 三輪卓 吳介宏	審查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法人董事日商株式會社有澤製作所為當事人	全體出席董事因法人董事日商株式會社有澤製作所為當事人，除代表人有沢三治董事、增田竹史董事、三輪卓董事、吳介宏董事利益迴避暫時離席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07.03.22	莊鎮 楊志卿 辛純浩	修訂「董事報酬管理辦法」案	董事本人	全體出席董事除莊鎮獨立董事、楊志卿獨立董事及辛純浩獨立董事，因利益迴避暫時離席外，經主席一一徵詢其他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07.06.07	黃嘉能 有沢三治 中島理 三輪卓 吳介宏 劉致宏 莊鎮 楊志卿	民國 106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董事本人	採逐一討論及表決，排除本人外，均經其他出席董事贊成，本案照案通過。
107.07.13	莊鎮 楊志卿	委任本公司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董事本人	全體出席董事除莊鎮獨立董事、楊志卿獨立董事為當事人利益迴避暫時離席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7.08.08	有沢三治 增田竹史 三輪卓 吳介宏	經理人薪酬異動案	法人董事日商株式會社有澤製作所為本議案提案者	全體出席董事因法人董事日商株式會社有澤製作所為本議案提案者，除代表人有沢三治董事、中島理董事、三輪卓董事、吳介宏董事利益迴避暫時離席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 本公司董事會授權其下設立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分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此兩委員會完全由三位獨立董事所組成。各委員會的主席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決議。
- (2) 公司將規劃於 107 年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A)，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楊志卿	7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莊鎮	7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辛純浩	3	0	100%	舊任
獨立董事	陳立銘	2	0	100%	107/8/8 補選

註：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7.02.05 第七屆第十五次	通過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暨委任及報酬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7.03.22 第七屆第十六次	通過審查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6 年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與合併財務報告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通過民國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7.05.07 第七屆第十七次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7.07.13 第八屆第三次	通過審查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8.08.08 第八屆第四次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金額美金 1,200 萬元整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董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審計委員意見之處理
	本公司提供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金額 800 萬元整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提供子公司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金額美金 800 萬元整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擴充廠房及設備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7.11.01 第八屆第五次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7.12.11 第八屆第六次	民國 108 年度稽核計畫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購置機器設備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無發生上述之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政策

-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每年有定期會議，會計師透過參與審計委員會就本公司財務狀況、集團財務及整體運作情形及內控查核情形向獨立董事報告，並針對有無重大調整分錄及法令更新有無影響帳列情形充分溝通，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
- 內部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每季一次定期會議，就本公司內部稽核執行狀況及內控運作情形提出報告；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

(二) 歷次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107/3/22	1. 會計師就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情形及與去年度差異進行說明，並針對法令更新部份進行說明及對公司可能影響。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溝通。

(三) 歷次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107/05/07	民國107年第一季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上置於公司治理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下載參閱。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1)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1) 本公司設置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2)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2) 每月對內部人(董事、經理人及持股超過10%股東)之持股變動情形申報書，按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申報。	
(3)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3) 本公司已訂定「與特定人、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交易相關作業辦法」與「子公司管理辦法」，與關係企業間之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皆有明確規範，以達風險控管機制。	
(4)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4) 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防範內線交易的發生。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1)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1)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訂定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方針。目前設有九席董事，其中獨立董事為三席；每位董事亦各自具備專業背景包括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研發、科技、經營管理、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落實執行本公司所訂定董事會就成員組成多元化之方針。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落實情形(註1)(第26頁)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2)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2)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尚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3)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p> <p>(4)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p> <p>✓</p>		<p>(3) 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尚未訂定書面，但董事酬勞分配係依各董事及是否兼任功能性委員會貢獻度等事項進行評估分配。</p> <p>(4) 審計委員會與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適任性與專業性。評估過程係由財務部門完成「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每位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未違反職業道德公報第十號)，以供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評估其獨立性之討論。</p>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p>✓</p>		<p>本公司公司治理相關事務由財務部承辦，並指定總經理負責督導。</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p>
<p>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p>✓</p>		<p>本公司已在網站上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及與我們聯絡功能，以供利害關係人提出反應，依反應內容屬性分發至相關部門予以及時適度回應。</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p>
<p>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p>✓</p>		<p>本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永豐金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p>
<p>七、資訊公開</p> <p>(1)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2)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p>		<p>(1)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架設「投資人專區」，內容包括揭露財務資訊、及公司治理情形。</p> <p>(2) 本公司由財務部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依規定定期或不定期將公司財務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同時本公司中、英文網站亦設有投資人專</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區中之股東專欄，充分揭露法人說明會之資料，以供股東及社會大眾參考。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1) 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p> <p><b>基本福利：</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依公司營運成果辦理年終獎金發放、調薪、年度盈餘員工分紅。</li> <li>語文能力提昇獎勵：英、日文檢定。</li> <li>提案獎勵制度。</li> <li>伙食津貼：2,400 元。</li> <li>勞、健保、退休制度：符合法令規定之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退休金提撥制度。</li> <li>團體保險：含壽險、意外險、癌症險及健康險。</li> <li>自費眷屬團險：優惠保費，每月分期。</li> <li>健康檢查：定期免費幫員工做基本健康檢查。</li> <li>教育訓練：新進人員訓練、專業技能訓練、內、外部訓練課程等。</li> <li>休假制度：依公司制度及勞動基準法規定。（特休/配偶陪產/育嬰/家庭照顧/生理假）</li> <li>優於勞基法之休假制度：為達工作與生活平衡，特新增有薪福利假。</li> </ol> <p><b>設施：</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媽咪專用哺乳室</li> <li>美食美味餐廳</li> <li>聯誼交流休息室</li> <li>飲料/餅乾/泡麵</li> <li>大展身手籃球場</li> <li>優質健身房：跑步機/飛輪車/健身車/重訓機/啞鈴。</li> <li>寬敞的員工汽/機車停車場</li> <li>公務專用公務車</li> </ol> <p><b>職工福利委員會：</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三節/生日/勞動禮金</li> <li>婚/喪/生育補助/傷病住院</li> </ol>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慰問金。 3. 子女教育獎助學金。 4. 員工餐費補助。 5. 不定期舉辦多項活動，包括員工旅遊補助、尾牙/中秋晚會、部門聚餐等等。 <b>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b> 1. 本公司已於 2009 年與 2005 年 7 月以前到職員工合意結清，現在職員工均適用新制退休金制度。 2. 2005 年 7 月以後到職者依新制計算(雇主每月提撥薪資 6% 存至勞保局之個人戶頭)。 3. 本公司退休制度依法定細則辦理。 (2) 投資人關係方面:本公司設有投資人關係人網站及聯絡人，做好公司與投資人之間的溝通橋樑。 (3) 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本年報「董事進修情形」註 2(第 26 頁)。 (4) 本公司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2018 年度投保金額為美金 5,000,000 元(為新台幣 148,800 仟元)，投保期間 2018 年 6 月 13 日至 2019 年 6 月 13 日。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指標類別	指標內容	是否改善	尚未改善說明
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受評年度公司是否至少召開六次董事會	是	
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30 日前同步上傳英文版開會通知？	是	
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21 日前上傳英文版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否	本公司將提升資訊揭露
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7 日前上傳英文版年報？	否	本公司將提升資訊揭露
提升資訊透明度	公司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是否以英文揭露年度財務報告(含財務報表及附註)？	否	本公司將提升資訊揭露

**註 1:新揚科技(股)公司第八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法律
黃嘉能	男	√		√	√	√	√	√	√	
有沢三治	男	√		√	√	√	√	√	√	
中島理	男	√	√					√	√	
吳介宏	男	√	√	√	√	√		√	√	√
三輪卓	男	√				√	√	√	√	
劉致宏	男	√	√	√	√	√		√	√	
楊志卿	男	√		√					√	√
莊鎮	男	√							√	√
陳立銘	男	√	√						√	

**註 2:107 年董事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初任日期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備註
董事長	黃嘉能	98/01/21	107/11/28	財報弊案「資金流向」之追查及相關法律責任案例探討	3	是	舊任
			107/12/05	企業併購過程之人力資源與併購整合議題探討	3		
董事	劉致宏	92/05/13	107/03/26	臺灣稅改及 CRS 趨勢	3	是	舊任
			107/03/26	稅務環境因應及公司治理	3		
			107/10/30	因應洗錢防制之模擬評鑑觀摩研討	3		
			107/11/02	2018 年公司法修正重點精華	3		
			107/12/19	資訊揭露與財報不實的董監責任	3		
董事	吳介宏	105/12/14	107/06/01	透視財務報表隱藏的關鍵訊息	3	是	舊任
			107/07/27	企業併購前後的稅務問題	3		
獨立董事	莊鎮	101/06/12	107/04/25	公司治理論壇-家族企業傳承	3	是	舊任
			107/11/09	107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獨立董事	楊志卿	98/12/04	107/06/01	透視財務報表隱藏的關鍵訊息	3	是	舊任
			107/08/03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獨立董事	陳立銘	107/08/08	107/09/13	公司法最新修正趨勢與解析	3	是	新任
			107/09/26	會計師如何因應洗錢防制法	3		
			107/11/22	依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報及新式查核報告解析	3		
			107/11/28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強化公司治理	3		

註：係指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之進修時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與資訊揭露。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關料系 之公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 務、財務、會 計或公司業務 所需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楊志卿			✓	✓	✓	✓	✓	✓	✓	✓	✓	1	不適用
獨立董事	莊鎮		✓	✓	✓	✓	✓	✓	✓	✓	✓	✓	1	不適用
獨立董事	陳立銘		✓	✓	✓	✓	✓	✓	✓	✓	✓	✓	1	不適用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民國107年05月10日至民國110年05月09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5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莊鎮	5	0	100%	連任
委員	楊志卿	5	0	100%	連任
委員	辛純浩	2	0	100%	舊任
委員	陳立銘	3	0	100%	107/7/13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一) 公司尚未訂定書面企業社會責任政策。</p> <p>(二) 社會責任教育訓練規劃中。</p> <p>(三)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兼職單位為管理部。另外，本公司董事會尚未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訂有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且定期辦理績效考核，設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之結合。</p> <p>►新揚科技(股)公司章程 修正日期:106年5月12日 第廿二條：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應提撥百分之一至十五比例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比例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第一項所稱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p>	<p>尚未推動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p> <p>✓</p>		<p>(一) 公司致力於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除持續就生活廢棄物進行資源回收外，現已設置一套熱能回收設備，民國 104 年度設置安裝第二套；頂樓自民國 100 年起設置太陽能發電設備模組。</p> <p>(二) 本公司為善盡環境保護及照顧及照顧同仁安全健康之企業責並基於對環境保護的自覺及污染防治等管理、環保社會責任之職責。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依據 ISO14001 國際標準的要求事項建立環境管理系統，並於當年 12 月通過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並跟隨系統的改版進行系統修訂與驗證，以保持管理系統的有效性，以此訂定環境永續目標及定期檢討進度。</p> <p>藉由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運作，管理廠內生產過程所衍生空污、水污、廢棄物等環境污染，同時向當地主管機關申請相關許可證件。</p> <p><b>1. 空污：</b> 取得環保機關核發「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廠內設置蓄熱事處沒焚化爐，以焚化方式處理廢氣，經妥善處理以符合排放標準進行排放。並依規定定期委託環保署核可的檢測機構進行排放管道檢測。</p> <p><b>2. 水污：</b> 取得南科管理局核發「污水納管許可」。因公司本身製程並不使用水資源，故公司並無製程廢水產出，僅有員</p>	無特別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p>工生活所需產生的生活污水。經化糞池基礎處理後，排入園區下水道，後送至園區污水處理廠進行處理。園區每週派員至放流口採樣，以確保排放水質符合園區納管標準。</p> <p><b>3. 廢棄物管理：</b> 取得環保機關核准「廢棄物清理計劃書」，推行廢棄物減量分類管理，委託環保署核可之清除處理業者處理事業廢棄物。 取得環保機關核准「廢棄物清理計劃書」，推行廢棄物減量分類管理，委託環保署核可之清除處理業者處理事業廢棄物。</p> <p>(三) 本公司年度擬定之減量目標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透過加裝節熱器使用，減少4%的天然氣用量，減少約100萬元。</li> <li>2. 本公司在溫室氣體排放上屬於低量，六種溫室氣體之年總排放當量 106年及105年各約11,318.89公噸CO<sub>2</sub>及10,024.51公噸CO<sub>2</sub>，茲說明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包含固定設備之燃料(如防制設備、鍋爐)、交通運輸上之移動性燃燒源(如公務車)等，總直接排放量為1,147公噸CO<sub>2</sub>，約佔總排放量之10.13%。</li> <li>•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主要為外購電力，能源間接排放量為10,171.89公噸CO<sub>2</sub>，約佔總排放量之89.87%。</li> </ul> </li> </ol>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 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政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p>(一) 公司於制定相關管理政策與程序時均確實遵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之內容。</p> <p>(二) 本公司建置完善機制及管道供員工進行申訴。</p> <p>(三) 本公司提供安全及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本公司召開勞資會議，並透過內部資訊平台及對外網頁公佈營運資訊，保障員工對公司營運變化知的權益。</p> <p>(五) 公司年度訂有教育訓練計畫，依員工職能需求進行課程安排，以提昇員工職涯能力。</p> <p>(六) 本公司網頁提供公開聯絡管道供各利害關係人可依其訴求向公司進行連絡。</p> <p>(七) 本公司產品以外銷為主，均確實遵循相關法令及國際準則，且定期取得產品所需認證。</p> <p>(八) 目前供應商來往前尚未將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納入評估。</p> <p>(九) 公司尚未將主要供應商之契約增加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無特別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 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 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 任相關資訊？	✓		公司於民國104年編製民國103 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已 放置於公司網頁新增企業社會 責任專欄。	無特別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 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特別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 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 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 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 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 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 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 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 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 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 動，採行防範措施？	✓  ✓  ✓		(一)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 則，經董事會通過後施 行，並於內部及公司網頁 公開，以彰顯落實經營政 策之承諾與決心。  (二)相關作業程序、行為指 南、違規懲戒及申訴制度 及防範不誠信行為風險 之營業活動均落實執行。  (三)本公司員工均簽署保密 承諾書並遵守員工工作 規則，以規範員工不得有 洩漏公司機密或其他不 法行為致公司遭受損 失，如有違反者將依法求 償。	無特別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 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 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 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 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 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 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	✓  ✓  ✓		(一)公司往來對象評估受限 誠信記錄資訊取得來 源，尚無法納入評估。  (二)已指定專責單任負責推 動企業誠信經營與防範 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 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執行情形。  (三)公司已制定防止利益衝	無特別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並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本公司107年度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含誠信經營法規及檢驗、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計3,133.5時數。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一) 公司已訂定具體檢察及獎勵制度，並於公司網站建置便利檢舉管道，且指派稽核人員為受理專責人員。 (二) 已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承諾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無特別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均已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	無特別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之查詢方式：

公司網站資訊揭露部份，設有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提供內部稽核、公司內規下載內容。其網址為：<http://www.thinflex.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資遵循。

## 2.107 年度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總經理	吳介宏	107/06/01	透視財務報表隱藏的關鍵訊息	3
		107/07/27	企業併購前後的稅務問題	3
財務主管 及會計主管	楊千儀	107/06/14 107/06/15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年03月12日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03月1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嘉能

總經理：吳介宏



2. 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之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重要決議		
股東會決議日期	案 由	決 議 結 果
107.5.10 股東常會	1. 承認民國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表案。	經投票表決承認原董事會提案。
	2. 承認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	經投票表決承認原董事會提案。
	3. 選舉第八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經投票表決通過原董事會提案，選出獨立董事二席及一般董事六席合計八席。缺額一席獨立董事於 107/8/8 股東臨時會補選完成。
	4. 討論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經投票表決通過原董事會提案。
107.8.8 股東臨時會	1. 補選一席獨立董事案。	經投票表決通過原董事會提案。
	2. 討論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經投票表決通過原董事會提案。

107 年股東常會決議執行情形：

- 承認民國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承認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訂定 107 年 7 月 14 日為除息基準日，已依股東會決議於 107 年 8 月 10 日全數分配完畢(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1.1 元)。
- 通過選舉第八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執行情形:於民國 107 年 5 月 22 日獲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准予登記。
-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執行情形: 已完成。

107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決議執行情形：

- 通過補選一席獨立董事案  
執行情形:於民國 107 年 8 月 14 日獲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准予登記。
-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執行情形: 已完成。

董事會重要決議		
決議日期	案 由	決 議 結 果
107.02.05	1.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暨委任及報酬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3.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4.解除本公司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5.民國 107 年股東常會召開之日期、時間、地點等相關事宜。	
107.03.22	1.審查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民國 106 年員工及董事酬勞發放方式。	
	3.民國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與合併財務報告案。	
	4.民國 106 年盈餘分配案。	
	5.民國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修訂「董事報酬管理辦法」案。	
	7.107 年發放民國 106 年經理人營運績效獎金案。	
107.05.10	1.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解除辛純浩先生獨立董事參選候選人資格。	
107.05.10 (臨時)	董事長選任案。	本案由吳介宏董事推選黃嘉能董事長續任董事長，並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一致同意通過。
107.06.07	1.訂定本公司民國 107 年發放 106 年度現金股利之除息基準日。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案。	
	3.補選一席獨立董事案。	
	4.民國 107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召開之日期、時間、地點相關事宜。	
	5.董事酬勞分配案。	採逐一討論及表決，排除本人外，均經其他出席董事贊成，本案照案通過。
	6.民國 107 經理人調薪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7.民國 107 發放經理人端午節獎金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07.07.13	1.審查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3.增列民國 107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召開之事由	
	4.委任本公司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董事會重要決議		
決議日期	案 由	決 議 結 果
	5.銀行授信案。	
107.08.08	1.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金額美金 1,200 萬元整或等值之其他幣別如新台幣、人民幣或日幣案。	
	3.本公司提供子公司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金額美金 800 萬元整或等值之其他幣別如新台幣、人民幣或日幣案	
	4.本公司擴充廠房及設備案。	
	5.銀行授信案。	
	6.經理人薪酬異動案	全體出席董事因法人董事日商株式會社有澤製作所為本議案提案者，除代表人有沢三治董事、中島理董事、三輪卓董事、吳介宏董事利益迴避暫時離席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7.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全體出席董事除吳介宏董事因利益迴避暫時離席外，經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07.11.01	1.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07.12.11	1.民國 108 年度預算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民國 108 年度銀行授信案	
	3.民國 108 年度稽核計畫案	
	4.本公司購置機器設備案	
	5.民國 108 年發放民國 107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108.03.12	1.民國 108 年發放民國 107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發放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與合併財務報告案	
	3.民國 107 年盈餘分配案	
	4.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5.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暨委任及報酬案	
	6.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董事會重要決議		
決議日期	案 由	決 議 結 果
	7.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部份條文案	
	8.民國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9.民國 108 年股東常會召開之日期、時間、地點等相關事宜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無此情形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 林億彰	107.1~107.12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		✓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 林億彰	2,695				230	230	107.1~107.12	移轉訂價報告

註：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 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公司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如下：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8.2.11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原為廖阿甚會計師及林億彰會計師，因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及工作重新安排，自民國 108 年度第一季起，簽證會計師改為王國華會計師及廖阿甚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無	無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無	無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無	會計原則或實務	
	無	財務報告之揭露	
	無	查核範圍或步驟	
	無	其他	
	無	✓	
	說明:無此情形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王國華、廖阿甚
委任之日	108.2.11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民國 107 年度		民國 108 年度至 4 月 30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黃嘉能	29,000	0	0	0
法人董事	順來企管顧問(股)公司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劉致宏	0	0	0	0
法人董事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有沢三治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中島理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三輪卓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兼任總經理	吳介宏	70,000	0	30,000	0
獨立董事	楊志卿	0	0	0	0
獨立董事	莊鎮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立銘	0	0	0	0
副總經理	丘建華	0	0	0	0
副總經理	周文賢	1,000	0	0	0
製造部協理	林進寶	0	0	0	0
研發部協理	齋藤吉男	0	0	0	0
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經理	楊千儀	0	0	0	0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姓名 (註 1)	股權移轉原因 (註 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元/股)
本年度 無適用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股權質押資訊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無

##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民國 108 年 4 月 27 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臺灣銀行託管有澤製作所株式會社投資專戶	52,633,181	52.29%	0	0	0	0	無	無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7,602,720	7.55%	0	0	0	0	黃嘉能	無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嘉能	30,000	0.03%	0	0	0	0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林修仁	951,695	0.95%	0	0	0	0	無	該公司之董事長
順來企業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749,672	0.74%	0	0	0	0	無	無
順來企業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吉雄	906	0.00%	0	0	0	0	無	無
蔡愛芬	642,000	0.64%	0	0	0	0	無	無
何小玲	539,138	0.54%	0	0	0	0	無	無
宋翠華	530,000	0.53%	0	0	0	0	無	無
陳煌雅	374,000	0.37%	0	0	0	0	無	無
支相綺	342,000	0.34%	0	0	0	0	無	無
陳俊豪	317,000	0.31%	0	0	0	0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表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民國 108 年 4 月 30 日 /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註)	17,062,275	100	0	0	17,062,275	100
松楊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註)	0	0	17,000,000	100	17,000,00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 1.股本來源

民國 108 年 4 月 30 日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9.05	10	60,000	600,000	36,360	363,600	現金	無	無
91.02	10	60,000	600,000	42,360	423,600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無	註 1
93.01	10	60,000	600,000	45,000	450,000	現金增資 26,400 仟元	無	註 2
93.12	10	75,000	750,000	51,000	510,000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無	註 3
94.07	10	90,000	900,000	55,056	550,563	盈餘轉增資 40,563 仟元	無	註 4
94.10	10	90,000	900,000	59,272	592,716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2,153 仟元	無	註 5
95.01	10	90,000	900,000	64,620	646,203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53,487 仟元	無	註 6
95.04	10	90,000	900,000	69,159	691,587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5,384 仟元	無	註 7
95.07	10	90,000	900,000	70,440	704,407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2,820 仟元	無	註 8
96.03	10	150,000	1,500,000	72,896	728,964	盈餘轉增資 24,557 仟元	無	註 9
96.05	10	150,000	1,500,000	73,066	730,664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700 仟元	無	註 10
96.08	10	150,000	1,500,000	73,668	736,683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6,019 仟元	無	註 11
96.09	10	150,000	1,500,000	78,348	783,485	盈餘轉增資 46,802 仟元	無	註 12
96.11	10	150,000	1,500,000	79,380	793,806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0,321 仟元	無	註 13
97.01	10	150,000	1,500,000	79,406	794,064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57 仟元	無	註 14
97.05	10	150,000	1,500,000	89,906	899,064	私募現金增資 105,000 仟元	無	註 15
98.06	10	150,000	1,500,000	125,621	1,256,207	私募每股以新台幣 1.4 元折價發行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無	註 16
98.07	10	150,000	1,500,000	69,091	690,914	減少資本額 565,293 仟元	無	註 17
98.10	10	200,000	2,000,000	154,364	1,543,644	私募每股以新台幣 3.82 元折價發行現金增資 325,743 仟元	無	註 18
100.2	10	200,000	2,000,000	162,364	1,623,644	私募每股以新台幣 15 元溢價發行現金增資 120,000 仟元	無	註 19
101.7	10	200,000	2,000,000	92,753	927,537	減少資本額 696,107 仟元	無	註 20
102.7	10	200,000	2,000,000	100,638	1,006,378	盈餘轉增資 78,841 仟元	無	註 21

註 1：90 年 11 月 27 日證期會核准文號(90)台財證(一)字第 170300 號。

註 2：92 年 12 月 29 日證期會核准文號(92)台財政(一)字第 160146 號

註 3：93 年 11 月 18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30152325 號函核准。

註 4：94 年 07 月 28 日經授商字 09401141840 號函核准。

註 5：94 年 10 月 21 日經授商字 09401206900 號函核准。

註 6：95 年 01 月 23 日經授商字 09501010030 號函核准。

註 7：95 年 04 月 20 日經授商字 09501073370 號函核准。

註 8：95 年 07 月 20 日經授商字 09501154110 號函核准。

註 9：96 年 03 月 01 日經授商字 09601040340 號函核准。

註 10：96 年 05 月 01 日經授商字 09601040340 號函核准。

註 11：96 年 08 月 23 日經授商字 09601206430 號函核准。

註 12：96 年 09 月 26 日經授商字 09601232950 號函核准。

註 13：96 年 11 月 23 日經授商字 09601287400 號函核准。

註 14：97 年 01 月 24 日經授商字 09701018990 號函核准。

註 15：97 年 05 月 12 日經授商字 09701108980 號函核准。

註 16：98 年 06 月 22 日南商字第 0980014211 號函核准。

註 17：98 年 07 月 20 日南商字第 0980016495 號函核准。  
 註 18：98 年 10 月 26 日南商字第 0980023489 號函核准。  
 註 19：100 年 03 月 09 日南商字第 1000005375 號函核准。  
 註 20：101 年 07 月 25 日南商字第 1010017742 號函核准。  
 註 21：102 年 07 月 19 日南商字第 1020017627 號函核准。

**2.股本總額**

民國 108 年 4 月 27 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00,637,750	99,362,250	200,000,000	

註:流通在外股份100,637,750股 (已上櫃股票)。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民國 108 年 4 月 27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1	18	6,215	12	6,246
持有股數	0	4,000	8,659,345	38,927,058	53,047,347	100,637,750
持股比例	0	0.00%	8.60%	38.68%	52.71%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8 年 4 月 27 日

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220	291,283	0.29
1,000 至 5,000	3,774	8,042,192	7.99
5,001 至 10,000	623	5,234,727	5.20
10,001 至 15,000	182	2,410,777	2.40
15,001 至 20,000	116	2,192,026	2.18
20,001 至 30,000	118	3,049,584	3.03
30,001 至 50,000	103	4,131,838	4.11
50,001 至 100,000	60	4,232,576	4.21
100,001 至 200,000	31	4,236,618	4.21
200,001 至 400,000	12	3,167,723	3.15
400,001 至 600,000	2	1,069,138	1.06
600,001 至 800,000	2	1,391,672	1.38
800,001 至 1,000,000	1	951,695	0.95
1,000,001 以上	2	60,235,901	59.85
合 計	6,246	100,637,750	100

2.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民國108年4月27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臺灣銀行託管有澤製作所株式會社投資專戶		52,633,181	52.29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7,602,720	7.55
林修仁		951,695	0.95
順來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749,672	0.74
蔡愛芬		642,000	0.64
何小玲		539,138	0.54
宋翠華		530,000	0.53
陳煌雅		374,000	0.37
支湘綺		342,000	0.34
陳俊豪		317,000	0.31

(五)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仟股

項目	年度	民國 106 年	民國 107 年	當年度截至民國 108 年 4 月 30 日 (註 8)
		最高	32.10	39.75
每股市價 (註 1)	最低	16.45	18.65	21.50
	平均	25.27	29.83	27.37
	分配前	14.27	14.70	無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後	13.17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加權平均股數	100,638	100,638	無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 調整前 (註 3)	1.72	1.64	無
	調整後	1.72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現金股利	1.1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股利	無償 盈餘配股	無	無	尚未分配
	配股 資本公積配股	無	無	尚未分配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無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14.69	18.18	尚未分配
	本利比(註 6)	22.97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0.0435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為配合公司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發展，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擬分配餘額應不低於公司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 10，所分配股東股利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 10%。

#####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一〇七年度股東現金股利，將分派新台幣 100,637,750 元，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以該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數分派；依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已發行有權參與分派股數 100,637,750 股估算，每仟股約可無償配發現金紅利新台幣 1,000 元。

#####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之說明：無此情形

####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常會未擬議無償配股，且本公司依規定不需公開 108 年度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年度預估資訊。

####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應提撥百分之一至十五比例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比例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第一項所稱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依相關法令、本公司章程、及過去經驗為適當之估計。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無此情形。

(3)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擬配發金額
員工酬勞-以股票分派	0
員工酬勞-以現金分派	15,399,448
董事酬勞	2,199,921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未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1) 民國 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民國 107 年配發 106 年度盈餘		決議配發	實際配發
股東會決議通過日期		民國 107 年 05 月 10 日	
員工股票股利	配發總股數(股)	0	0
	配發總金額	0	0
員工現金股利	總金額	14,930,736	14,930,736
董事酬勞		2,132,962	2,132,962

(2) 上列金額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 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其計畫內容、執行情形及計畫效益之評估說明：無此情形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 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 (1)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2) C801100 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 (3) F107200 化學原料批發業。(限區外生產經營)
- (4) F207200 化學原料零售業。(限區外生產經營)
- (5)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研發、設計、生產及銷售下列產品：

- (1)軟性銅箔基板及其相關材料
- (2)兼營與前述產品相關之國際貿易業

#####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種類	民國107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軟性銅箔基層板	2,382,417	91.04
背膠膜	205,877	7.87
其他	28,669	1.09
合計	2,616,963	100.00

#####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營業產品	主要應用領域
軟性銅箔基板 (FCCL)、背膠膜(Coverlay)、背膠銅箔基板(RCC)，純膠及補強板等相關之軟板材料	智慧型行動電話與平板、穿戴式裝置、醫療儀器、航太用途、發光及顯示面板、高頻高速無線傳輸應用軟板、軟硬複合板、多層軟板、HDI 軟板、TAB、COF(IC 晶片直接構裝)技術、CSP 等 IC 構裝載板軟板及車載系統等用途。同時也應用於數位攝影機、照相機、印表機、傳真機、電腦、硬碟、光碟機、掃描器等 3C 產品，

#####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產品開發方向，主要是依據目前智慧型行動裝置的發展趨勢，手持及穿戴裝置的應用，尤其在即將到來的 5G 高頻/高速傳輸應用，新揚致力發展導入低介電無膠銅箔基板，低介電覆蓋膜，低介電純膠等相關之低介電材料，提供客戶在高頻/高速 5G 傳輸應用之最佳解決方案。另外針對市場上所需之功能性材料，例如輕薄短小與機能設計的特性，開發相對應的相關產品，包括:薄型，高耐熱，高透光/透明，不對稱銅箔基板、黑色/白色/無磷背膠膜，多功能複合式背膠膜，高遮蔽奈米材料，複合式補強板，與背膠銅箔基板材料。

#### (二)產業概況

#####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軟性銅箔基板、背膠膜及 IC 封裝產業所需之聚醯亞胺相關系列基材，為軟性印刷電路板生產加工廠商之原材料，其行業景氣動向與 PCB 之榮枯息息相關，茲分別就 PCB 產業及軟性銅箔基板產業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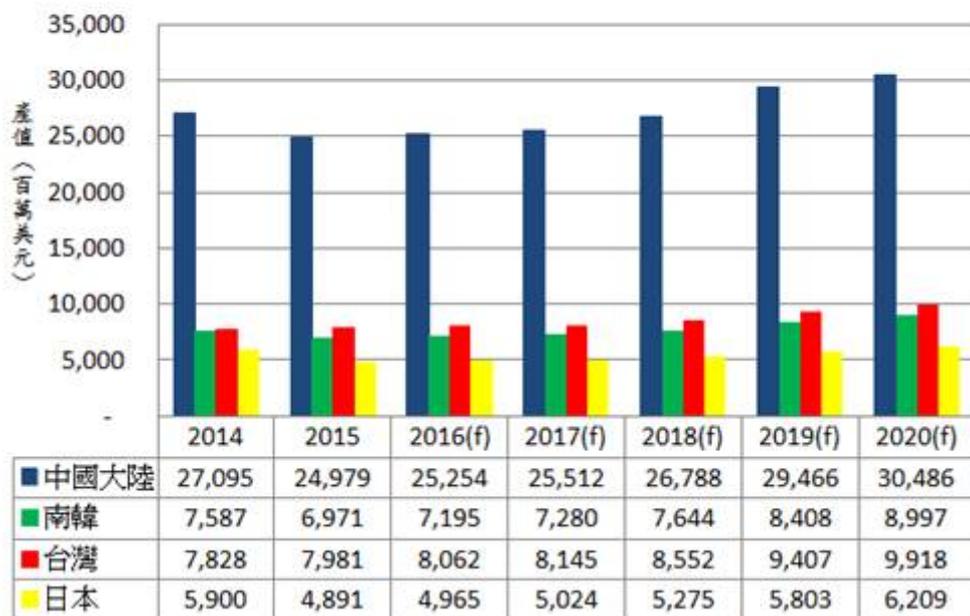
### 1.1 PCB 產業趨勢

PCB 為電子產業之母，所有電子產品皆需使用 PCB，而目前 PCB 主要應用之電子產品包括手機、PC、伺服器、LCD TV 等…。

經歷 2008 年金融風暴後，長線景氣已逐步走出金融海嘯的陰影後，景氣帶動消費力道以及新舊產品的汰換，加上消費習性的變化帶動終端電子產品的用量及更迭速度，依面板發展趨勢而言，電視面板差異化需求速度加快，如高解析度 4K2K 及高 Frame rate；至於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面板等中小尺寸產品，將往更高規格邁進，特別是解析度、開口率、薄化及耗電量，上述這些要求都會連結到技術發展能力及走向；未來技術發展方向將聚焦於 IPS、AMOLED、Oxide TFT、Cu 製程及軟性顯示器發展，開發技術往軟硬結合板的趨勢，更會帶動軟版的使用。

另外，過去較不引起 PCB 廠商注意的量小樣多利基型產品具備高成長潛力，包括無人機、AR/VR、穿戴式裝置等，2017 年皆具有出貨量超過 20% 的商機，基於產品都往高階機種邁進，所需之電路板也屬高階規格產品，因而衍生出之 PCB 商機不可小覷。

主要 PCB 生產區域之年產值趨勢



### 1.2 軟板產業趨勢

近幾年軟板產業變化，共經歷兩次產業重整；第一次發生 2005 年因廠商家數過多，供需失衡導致小型軟板廠退出市場，另一次因金融風暴需求面下滑，導致經營不善廠商退出市場，根據 PrismaMark 預估，到 2017 年為止，軟板將是印刷電路板產品最具成長動能，預期年複合成長率可達 6.9%。此外，軟板兩岸總產值也逐年增加，由 2011 年 707.0 億提升至 2017 年 1604.4 億元，成長 226.9%。

軟板主要成長動能來自於智慧型手機之相機、3D 感測、無線充電、觸控、通訊等模組及車用市場。車用市場如 LED 車燈模組、ADAS 影像感測模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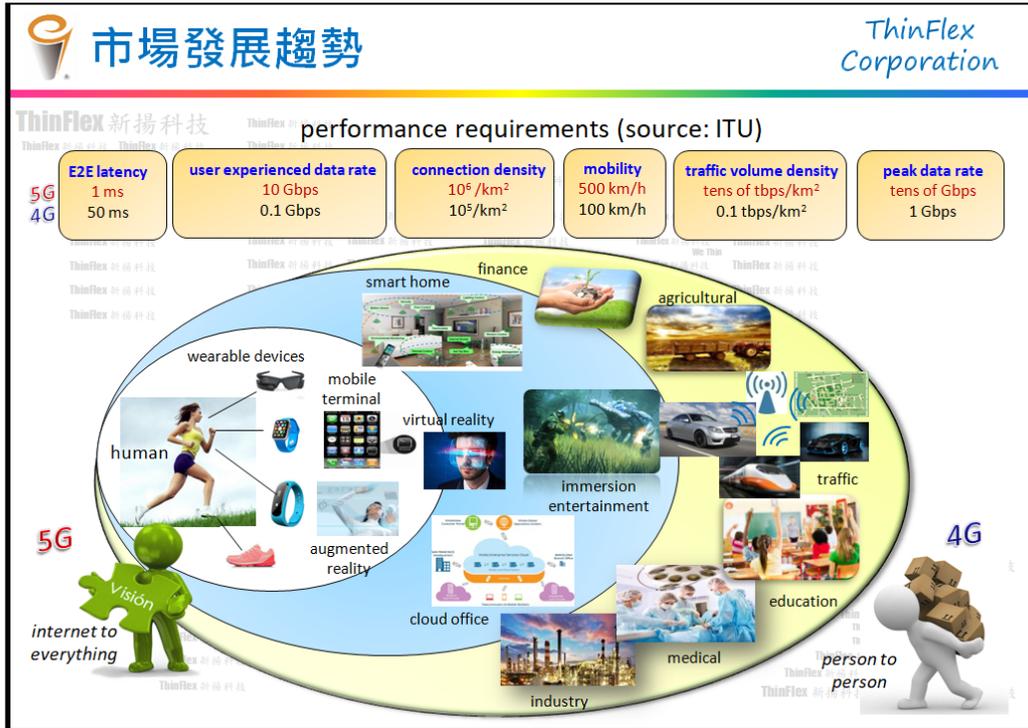
資訊娛樂顯示系統、引擎與開關等，軟板商機無限。

新一代的智慧手機也逐漸在 2017 年展現雛型，可撓性的面板特性搭配軟板的設計，增加了 FPC 的應用性，下一代手機更需要 FCCL 的特性支援，維持特性阻抗。另外全球 5G 行動通訊的技術已經開始展開，行動視訊流量呈現爆炸性成長，預計 2018 年，全球行動視訊市場規模將超過 300 億美元，行動視訊流量將占行動寬頻總流量 80%；行動寬頻將帶來一個潛力巨大的藍海市場，促發醫療、交通、零售、投資等多領域出現全新的業務模式，為人與人、人與物、物與物提供普遍的無線連接；此外，預計 2020 年智慧終端設備的數量將超越全球人口總數，且智慧終端設備的功能將擁有更高、更快的傳輸效能。5G 行動通訊的出現，將加速資訊與通訊的融合，並為用戶打開嶄新體驗。萬物互聯將會是未來的趨勢。不僅手機、電腦、電視機等傳統資訊化設備將連入網路，家用電器和工廠設備、基礎設施等也將逐步成為互聯網端點，人們生活將全面智慧化。這將對移動網路的頻寬、傳輸速率和承載連接數量提出更高要求，無疑對 5G 技術研發提出了迫切的現實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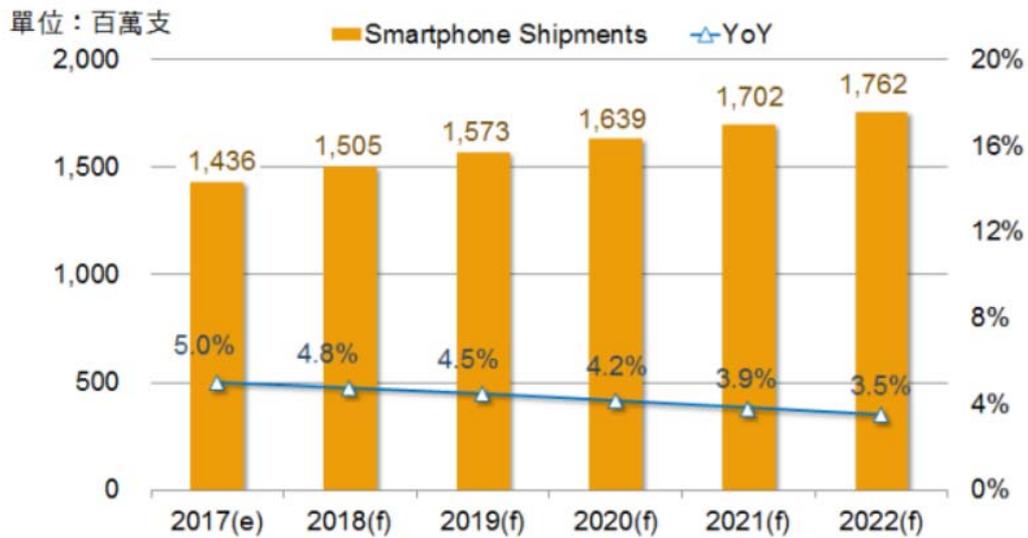
由技術發展趨勢來看，隨著終端應用產品的功能整合越來越強、解析度越來要求越高、反應速度必須越來越快、儲存容量越來越大的整體需求下，軟板技術也必須做搭配。因此，軟板高頻高速化、功能化的趨勢發展越發明顯，但不論軟板技術需求如何演進，軟板薄型化是永遠不變的必要。亦即，所有的軟板新技術發展都必須考慮薄型化，因為應用產品的薄型永遠是王道，這也緊緊牽動軟板技術的發展動向。為了迎合行動通訊電子產品功能的強化及整合，例如，手機整合越來越多的功能，除了一般的聲音及影像功能外，包括照相、藍芽、Wi-Fi、3G 上網等，未來包括指紋辨識及各項感測原件，使得所需的頻寬是必要增加，當然做為訊號傳輸的軟板高頻高速的需求馬上浮現。電路訊號傳輸的高頻化，基板材料將是主要的關鍵，Low Dk/Df 的軟性基板材料，將成為下一代軟板高頻高速化的主要訴求。

2019 年除了 Apple 全系列手機/平板電腦皆已導入 3D 感測 Face ID，中國大陸手機業者也跟進規劃導入更多 3D 感測功能，加上智慧家庭、智慧零售、製造未來擬導入更多 3D 影像+聲控助理、3D 人臉辨識/自走車/虛擬衣鞋量測、3D Vision+Robot+AI/3D AOI...等創新應用，未來將引爆更大市場動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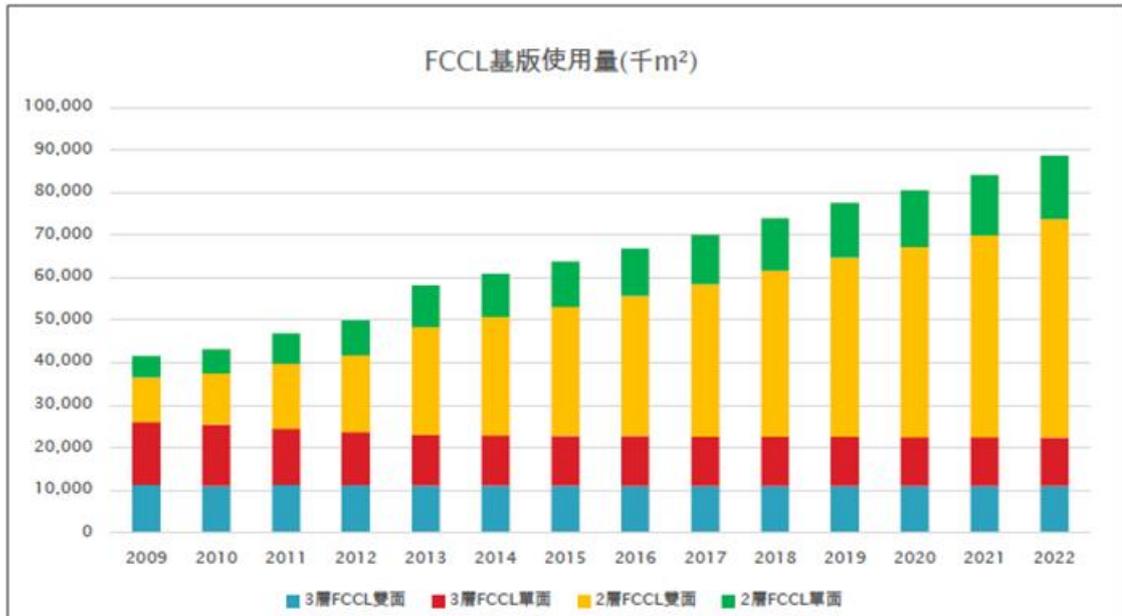
而 5G 技術應用領域廣泛，目前 5G 的基地站均已逐漸完成設置，迎接而來的 5G 轉換從 ICT 產業擴展至運輸、健康、教育等垂直應用，第一波包括基地台、手機、CPE 產品等。包括印刷電路板、天線、射頻元件以及相關高頻材料供應鏈都將受惠。



## 智慧型手機出貨未來5年成長將平緩 2022年全球將突破17.6億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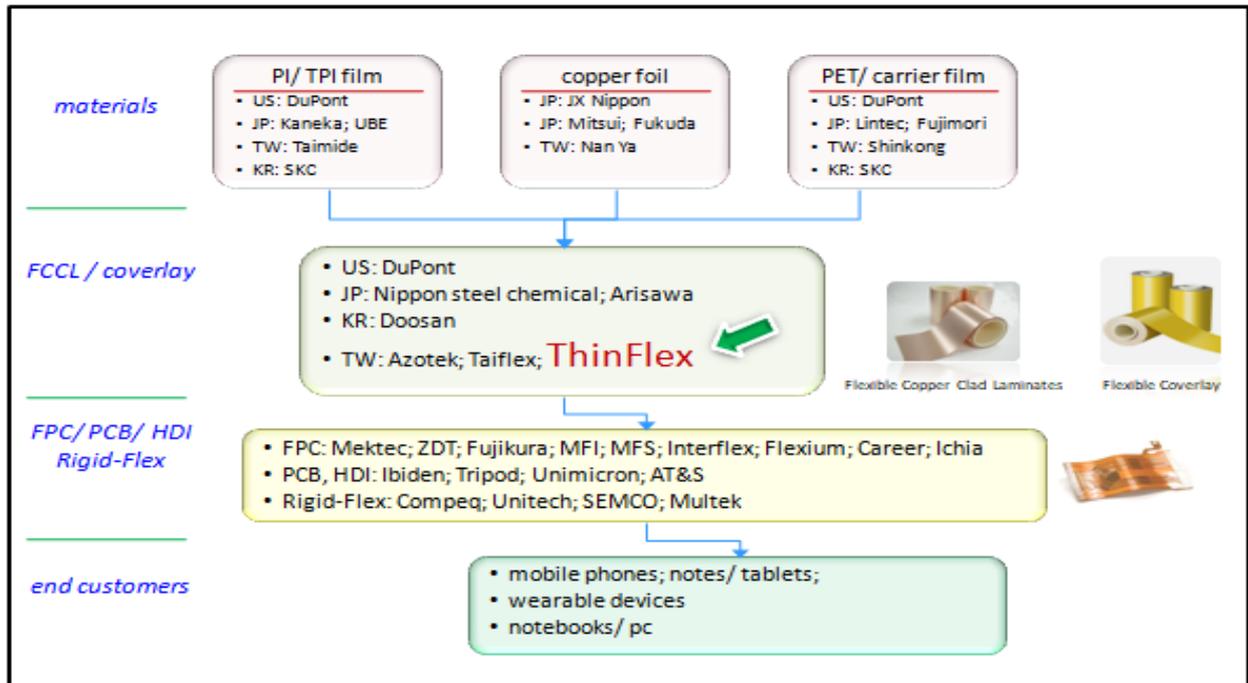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DIGITIMES Research • 2017/9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為軟性銅箔基板，係軟性印刷電路板製造之主要原材料，下圖為軟板產業關聯圖。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 (1) 強調綠色環保

對環境具有親和性、協調性及無毒性的電子產品設計及製造，是未來工業發展的趨勢，各先進工業國家如日本、歐盟各國及美國等，已積極進行對產品的安全性、工程製造中的毒性及未來廢棄物對環保衝擊的評估，並製訂相關法規使電子產品更走向綠色化，日本 1998 年頒布的「家電再商品化法」及由歐盟完成之「廢電子電機設備指令」(WEEE) 及「電子電機設備中危害物質禁用指令」(RoHS)，

要求會員國在 2004 年 8 月 13 日以前須完成立法，並規定 2006 年 12 月 31 日各會員國應達成 75% 的回收目標，此外，RoHS 亦規定在 2006 年 7 月 1 日後要進入歐洲市場的筆記型電腦等 87 項產品，不能含有 RoHS 所管制的有害物質，以減少對環境及生態產生影響。

無膠式軟性銅箔基板本身材料就耐燃，不含鹵素或磷系阻燃劑，是屬於無鹵素環保科技綠色材料，對環境無不良影響，可取代目前所有含鹵阻燃傳統軟性銅箔基層板，對經濟發展及產業升級有重大效益。

(2) 軟板朝向晶片和軟板結合趨勢發展以及車載應用發展

隨著下游產品如行動電話、平板、TFT-LCD Monitor 往輕薄短小發展，對面積縮小化，線路設計的佈線密度要求提高，因此細線化、高腳化、高腳距、材料厚度減少的要求因應而生。

而晶圓級尺寸構裝技術(Chip Scale Package, CSP)的開發，讓軟板成為可承晶圓的載板，加上軟板厚度薄及重量輕，對電子產品達到小型化的目的相當有利，但目前主流構裝技術—捲帶接合技術多用於構裝腳距 50-60 $\mu\text{m}$  左右，在腳距小於 40 $\mu\text{m}$  時有其製程上的障礙，故僅能使用於 3 Layer 基材(有膠式軟性銅箔基層板)，但新一代構裝技術—COF(覆晶薄膜 Chip on Flex)技術製程可使軟板達到腳距小於 40 $\mu\text{m}$  的要求，隨著軟板往高密度方向走，COF 除連接面板的功能、可承載被動元件又可滿足電子產品輕、薄、短、小化的需求，使軟板的可靠性、信賴度更相對提高，但一旦走入 COF 的技術就一定要使用 2L-FCCL 基材(無膠式軟性銅箔基層板)，也因此可大大提升市場對 2L-FCCL 的需求。

汽車的電子化程度愈來愈高，相對使用電路板的數量便會跟著增加。依據 N.T. Information Ltd. 所做的調查分析，車載所使用的電路板仍以雙層板及多層板為主，合計約佔所有車載電路板之七成以上。軟板應用於車載更是被看好極具潛力，主因是軟板輕量薄型及極易與其他元件組合的特性，可在車載電子裝置中達到空間節省、重量減輕、機能結構整合、輔助裝置設計等優點。與感測元件(壓力、光學、環境)整合的感測模組、車燈及裝飾燈條、動力控制模組、通訊娛樂系統等，都可以藉軟板來實現，突顯未來 2L-FCCL 於車載應用的重要性。

(3) 高密度互連印刷電路板(HDI; High Density Inter-connect)與任意層(Any-Layer)製程技術當 FPC 線路間距(Pitch)小於 200 $\mu\text{m}$  及其導通孔(Via)直徑小於 250 $\mu\text{m}$ ，即可將其視為高密度軟性印刷電路板，HDI 板目前最主要應用是在手機板與封裝用載板上。除此之外，掌上型電腦、個人數位處理器(PDA)也漸成 HDI 重要應用市場。日本近來也將 HDI 導入筆記型電腦及部分伺服器上。雖說目前在資訊產品上 HDI 應用的比例並不高，然而隨著 IC 製程大幅改善，處理器的時脈越來越快，為了使電訊號能更加快速、高效地在電路板上傳輸，因應元件體積越來越小、接腳間距也越來越小的趨勢，電腦資訊產品用的電路板也將會使用到 HDI 的設計，2017 CES Intel 展示預計於 2017Q4 問世的 Project Alloy，即內建第七代 Core 處理器，對應的主電路板更需 any-layer 的 HDI 支援，因此未來 HDI 在資訊板上的應用領域將日漸擴大，而無膠式軟性銅箔基層板將可提升 HDI 技術。而 Any-layer HDI 板，係透過盲／埋孔疊構來增加層板的密度，由 4 個雙面銅箔基板組成的 8 層疊構，中間再加上一層以上的雙面板，經過雷射鑽孔方式，使任何 1 層均可任意連接至另一層。由於透過 Any-layer 技術可以讓 HDI 板空間可更縮減，較傳統 HDI 尺寸大為減少約 50%，在高密度孔徑、孔距的要求之下可以達到輕、薄的效果，因此對於 Any-layer HDI 板未來的市場需求看好。

#### (4) 聚醯亞胺(Polyimide, PI)的開發及應用

聚醯亞胺(Polyimide, PI)具有良好的耐熱性質、電氣性質及機械性質，因此是最常使用的軟性銅箔基板及覆蓋層的基材薄膜。軟性電路板由發展初期開始，銅箔基板便是藉由接著劑與基材薄膜PI貼合在一起，即為有膠式軟性銅箔基層板。目前市面上最新一代軟性銅箔基板為無膠式聚醯亞胺軟性銅箔基層板(2L-FCCL)，其具有優異的熱性質、機械性質、電氣性質、化學性質及加工性質，最重要的是它可以克服環氧樹脂及壓克力樹脂系之耐熱性及耐彎曲性不佳的缺點，其應用範圍更可擴展至IC構裝工業上。

目前本公司所製造之無膠式聚醯亞胺軟性銅箔基板，其中膠體是由本公司自行開發的產品，於2006年開始，應用於單面無膠式聚醯亞胺軟性銅箔基板中，被廣泛使用於國內外軟板廠。同時，有別於市面上無膠式聚醯亞胺雙面板是日系進口的材料，新揚於2008年開發出國內自製的雙面無膠式聚醯亞胺軟性銅箔基板，商品名是W-type，且自2009年產量出貨以來，已獲得國內外客戶的肯定與支持，同時產品具有高耐熱的特性，及薄型化的優勢，符合市場潮流的趨勢，已成為新揚最主要的產品。

#### (5) 高頻材料的開發及應用

聚醯亞胺(Polyimide, PI)的應用除了早期的有膠式軟性銅箔基板及覆蓋膜外，之後的主要應用會是在無膠式軟性銅箔基板，其中又以智慧型手持裝置為主，並伴隨未來通訊協定從4G進展到5G，通訊速度與頻寬加大，數據/影像傳輸速率提高，智慧型手機市場的擴張將更促使軟板需求增加，在產品薄型化與軟板組裝時線寬線距縮小的要求下，將會造成原有蝕刻銅箔製程良率降低，也會產生寄生電容以及傳輸效果不佳，所以軟板材料朝向Low Dk/Df發展將是刻不容緩的趨勢。

由軟板設計觀點來看，蝕刻銅箔線寬/線距不需刻意下修，增加軟板蝕刻銅箔之操作性並提升良率。雖然台灣的電路板產值稱冠於全球，然而長久以來，因缺乏系統設計主導能力與高階電路板材料，最高速PCB向來被美日之材料大廠所壟斷。新揚積極投入研發布局，低介電材料無膠式聚醯亞胺基板材料亦同步進行開發與導入產品項目中，材料自主掌握性高，切入高端產品市場，將免去材料受國外廠商牽制之風險，更增添市場競爭力，提升整體材料之附加價值，對於市場脈動的掌握，具有良好的基礎與競爭能力。

### 4、競爭情形

#### (1) 成本及技術優勢，突破美、日原料掌控。

本公司早在2L-FCCL的市場紮根，單面板製程採用塗佈法生產方式，雙面板主力製程為壓合代工生產，需外購TPI基材，但長期受制於美、日聯合壟斷，原物料成本無主導地位，幾無利潤可言，為突破此限制，新揚已開發完成用塗佈法生產單/雙面板基材，目前本公司所製造之無膠式聚醯亞胺銅箔基板，其中膠體均是本公司自行開發的產品，於2006年開始，單面無膠式聚醯亞胺軟性銅箔基板，被廣泛使用於國內外軟板廠。同時，有別於市面上無膠式聚醯亞胺雙面板是日系進口的材料，新揚於2008年開發出國內自製的雙面無膠式聚醯亞胺銅箔基板，且自2009年量產出貨以來，已獲得國內外客戶的肯定與支持。新揚藉由專利配方的布局，大幅降低材料成本，並整合優

化既有設備製程—由配方、塗佈、連續式烘箱、壓合、分條進行連貫性的生產，善用廠內設備及人力以提升產能及良率，創造最佳的邊際貢獻。未來期能以低廉成本、快速與具彈性交期，在市場上提高產品競爭力及創造最大利潤。

(2) 設備優勢

雙面板前半段單面板製程之塗佈設備、連續式烘箱、收放料等設備，新揚科已自行開發組裝完成並生產多年，已達國際水準。後半段之壓合機設備的核心技術突破日本障礙，與手機、LCD 等系統大廠共同加入開發產品，降低成本之技術水平。

(3) 有完整通路之行銷優勢 - 完整佈局之營運模式。

- I. 台灣本地市場客戶，以公司直接服務為主，配合技術人員，提供快速供貨及較高品質之技術服務，更可與大陸台商在地生產緊密聯結。
- II. 歐美市場，運用現有代理商制度，建立行銷通路。
- III. 中國大陸以公司行銷人員經營台商、外商，及運用代理商制度經營大陸內資企業，雙軌並行的方式，並立行銷通路。

(4) 引進策略投資人

日商有沢 Arisawa 投資新揚為新揚第一大的法人股東，其在銅箔基板及 CVL 產業翹楚，將以專業技術提升新揚現有研發及產線製程。

本公司深根經營不同市場客戶，並以大陸為腹地，進行既深且廣之優質服務，成功佈局建立屬於新揚的行銷通路管道，也因金融海嘯後經濟復甦力道在大陸，新揚佈局重心在大陸華東、華南，具競爭優勢，必能與歐、美、日一爭長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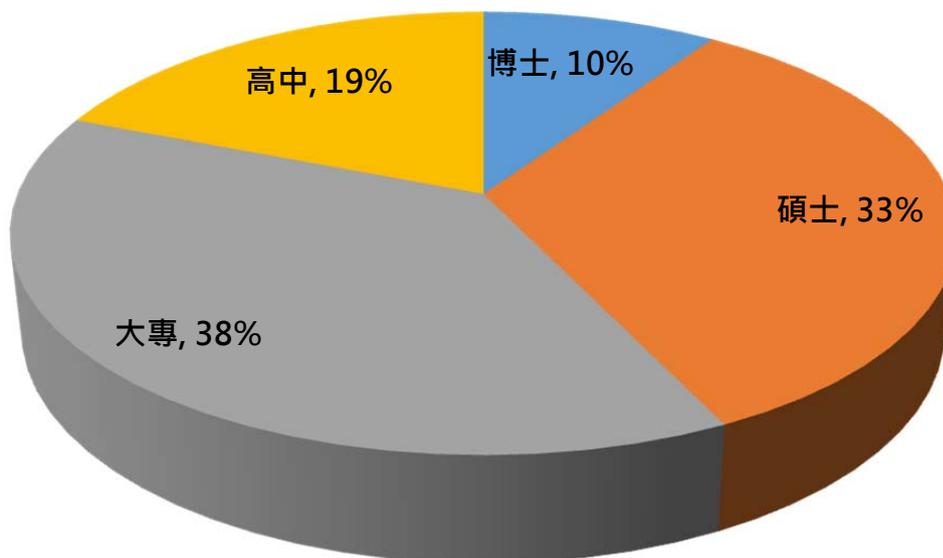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多年開發多項電子材料關鍵技術，如下列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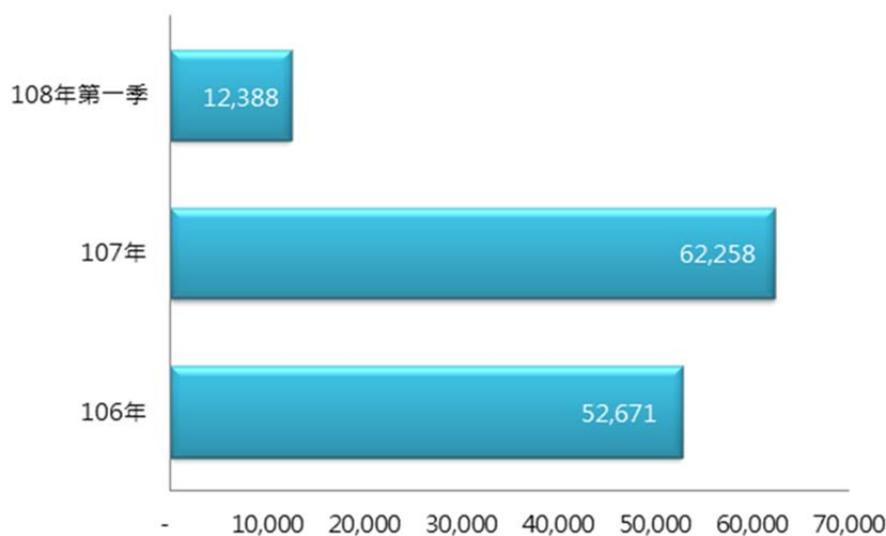
- 1-1 精密塗佈技術。
- 1-2 高撓曲材料開發技術
- 1-3 2L-casting 技術。
- 1-4 2L-Laminating 技術。
- 1-5 無鹵素環保系列材料開發。
- 1-6 On-line 高溫熟化技術。
- 1-7 奈米碳管基板材料開發。
- 1-8 LCP 液晶高分子材料開發。
- 1-9 透明聚醯亞胺材料開發
- 1-10 薄型材料塗佈與壓合技術
- 1-11 低介電材料與基板技術開發
- 1-12 單層覆蓋膜
- 1-13 高尺安車用基板材料技術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4、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94年度	無膠式雙面軟性銅箔基板完成標準與特殊規格產品量產
95年度	1.無鹵素環氧樹脂保護膜開發— 完成Halogen-free epoxy resin CVL量產技術 完成Halogen-free acrylic resin量產技術 2.無鹵素環氧樹脂純膠— 完成Halogen-free epoxy resin Bonding sheet量產技術 3.熱塑性聚醯亞胺配方開發— 完成熱塑性聚醯亞胺配方開發

年度	研發成果
96年度	液態感光PI油膜開發－完成液態感光PI油膜試量產
97年度	1.高導熱性純膠－完成量產技術 2.奈米級聚醯亞胺膠環氧樹脂黏著劑－完成量產技術 3.無膠雙面銅箔基板TPI技術整合－完成量產技術 4.導熱膠－完成開發
98年度	1.黑色背膠膜－完成量產技術 2.高遮蔽奈米碳管聚醯亞胺基板薄膜材料－完成開發技術 3.高導熱聚醯亞胺基板配方－完成開發技術 4.聚醯亞胺雙層塗佈製造工程開發－完成量產技術 5.高導熱PI膠膜－完成開發技術 6.雙層塗佈技術－完成雙層一次塗佈之量產技術 7.熱固性熱熔膠膜－完成量產技術
99年度	1.新型五軸式壓合設備－完成量產技術 2.細線路基材貼合設備－完成量產技術
100年度	1.薄型化單雙面板材料-完成開發技術 2.背膠銅箔基板-完成量產技術
101年度	1.透明聚醯亞胺材料-完成開發技術 2.複合式背膠銅箔基板-完成量產技術
102年度	1.薄型化銅箔壓合-完成量產技術 2.高頻應用材料-完成開發技術
103年度	1.低介電聚醯亞胺材料-完成技術開發 2.高透光/高耐熱無膠雙面板銅箔基板-完成量產開發
104年度	1.低介電高頻材料基板-完成量產技術。 2.車載系統應用材料-產品規格開發。
105年度	1.低介電高頻材料基板 Dk<2.8；Df <0.005 完成品項量產。 2.薄型塗佈整合-完成開發技術。
106年度	1.高功能車用基板應用材料-完成量產技術。 2.無線充電與穿戴式應用銅箔基板- 完成量產技術。
107年度	1. Low Df聚醯亞胺材料-完成技術開發。 2. 單層覆蓋膜-完成量產技術。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短期計畫

- (1) 行銷策略:積極開發中國地區手機品牌廠，加強推廣 AR-type 產品，積極推廣高頻材與 Onelayer 產品，拓展新客源。
- (2) 生產政策:穩定重要供應廠商並加強產業策略聯盟，建立長期及穩定供貨關係。
- (3) 產品發展方向:因應終端電子產品輕薄短小，以及高速通訊的發展趨勢下，致力開發高性能雙面軟性銅箔基板材料，以符合市場細線與高頻的應用需求。
- (4) 營運規模:2018 年產能較 2017 年產能增加 30%，產能供貨無虞。
- (5) 資訊工具:有效利用企業資源規劃系統(ERP)，利用電腦提供的各項分析數據作成管理報表以期提高管理效率與正確決策方向。

### 長期計畫

- (1) 行銷策略:持續強化對客戶服務以提昇市場佔有率,研發改良產品性能以符合客戶之需求,深耕國外大廠,並透過各區代理商擴大市場佔有率,增加與品牌廠的材料技術交流,成為國內外軟性銅箔基層板的領導廠商。
- (2) 生產政策:  
提高生產良率,降低成本,增加產品競爭力。  
擴大台灣及大陸華中地區生產規模,增加產品供給面及達到國際分工生產利基。  
經有沃協助採購日本原料,最大宗之 TPI 採購降價;國內與南亞合作開發銅箔原料,已經大量生產,取代日本部份銅箔,以做為本公司基板之主材料。
- (3) 產品發展方向:  
並配合市場需求,佈局薄型化及高層次應用之方向,研發符合市場期待之新式聚醯亞胺軟性銅箔基板及覆蓋膜,增強材料使用自主性,大幅提升整體材料附加價值,以提升產品之競爭能力。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主要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 年度		民國 106 年度		民國 107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 銷		185,024	7.43	207,284	7.92
外 銷	亞洲	2,280,510	91.54	2,385,732	91.17
	歐洲	24,668	0.99	21,597	0.82
	美洲	1,120	0.04	2,350	0.09
	小計	2,306,298	92.57	2,409,679	92.08
合 計		2,491,322	100.00	2,616,963	100.00

#### 2.市場佔有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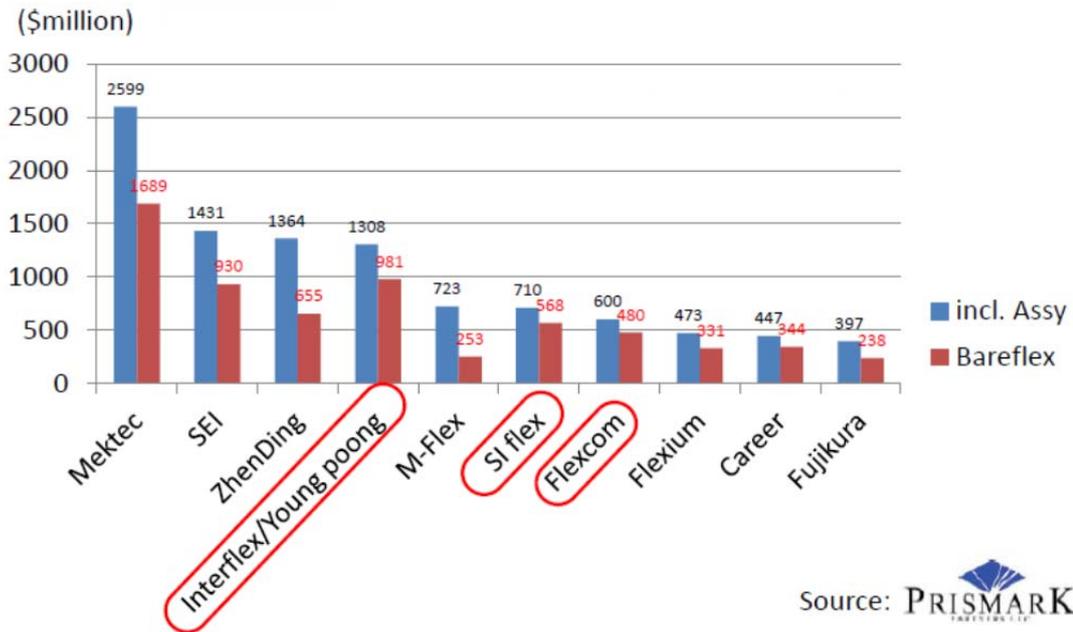
本公司自 92 年開始 2L-FCCL 基材銷售有 15 年,目前市場佔有率仍以新日鐵公司為主,全球市佔率約 6~8%。

#### 3.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供給情形

2017 年原裸銅物料成本高漲,並由於市場預期性缺料,再加上各手機品牌廠新機齊發,Iphone8 也預計創下最佳銷售紀錄,故 FCCL 將供不應求,新揚科技會積極擴充產能以利滿足客戶訂單。

下列為全球前十大 FPC 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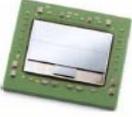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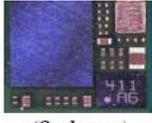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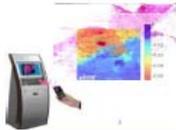
## (2) 需求情形

DIGITIMES Research綜合供應鏈訊息與各區域市場狀況，預估2017年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量將達15.2億支；2018年則將逾18.0億支。

2016年蘋果iPhone出貨量為2.15億支，市場佔有率為14.5%，2017年更上升到2.18億支，預計2018年iPhone又將會上升到2.34億支，市場佔有率持續擴大。簡單來說，蘋果於2018年在全面採用OLED面板、Face ID甚至可能採用7奈米A12晶片等新特性與性能帶動下，將持續帶領iPhone往前衝。全球市場佔有率排名第三的華為公司，預計於2017年的手機出貨量為1.56億支，市場佔有率達14%，預計2018年將達到1.64億支，佔有率再多提升0.3個百分點。第四名的Oppo預計於2017年出貨量達1.22億支，2018年成長至1.28支。小米則於2017年出貨量為9570萬支，2018年預計會上升到1.2億支。市場佔有率方面，2016年三至五名的中國大陸智慧型手機廠商於全球手機市場佔有率達19.1%，預計到了2017年可達23.2%，2018年更可成長至25.2%。這表示這三大中國大陸智慧型手機廠商除了在中國大陸站穩住腳之外，也預計在印度市場持續攻城掠地。近年來，中國大陸智慧型手機品牌商不只獲取更多中低價位機種市場，現今也往高階領域前進，甚至也學起垂直整合製造模式，強化使用者體驗。

展望未來，智慧型手機主要需求成長動力將來自新興市場如南亞、東南亞、南美與非洲等地區為數仍多的功能手機用戶轉購智慧型手機，DIGITIMES Research預估接下來5年，智慧型手機每年出貨增量水準約為1億支，年成長呈現平緩趨勢，至2021年全球出貨可望突破19.3億支。

手持裝置輕薄化高速化為發展方向，5G頻段0GHz~40GHz/70GHz 77GHz汽車雷達於2017年歐洲將列為標準配備，市場將大幅成長，國內業者將進入國際汽車大廠供應鏈的機會。

					
<b>高階高速載板與封裝</b>	<b>4G, 5G Small Cell</b>	<b>智慧裝置LCP天線/傳輸板</b>	<b>802.11ad WiGig WLAN</b>	<b>77GHz汽車防撞雷達</b>	<b>mmWave 高頻通訊及影像</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8Gbps/32Gbps載板</li> <li>•雲端運算主機及高速通訊基板應用為主</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0GHz~50GHz無線元件/模組</li> <li>•4G/5G前端通訊模組/SaMII Cell</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LCP超低損耗基板材料/基板</li> <li>•智慧行動裝置天線與傳輸線</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60GHz頻帶，7Gbps無線模組</li> <li>•4G/5G接軌無線區域網路模組</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77GHz汽車防撞雷達基板</li> <li>•汽車安全防撞雷達產品</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94GHz影像雷達/生醫影像</li> <li>•≥110GHz下世代無線寬頻資料傳輸802.15.3</li> </ul>

#### 4. 競爭利基

##### (1) 優異之產品研發及生產技術

生產軟性銅箔基材之技術在於理論與實務經驗之配合，新揚擁有優秀的研發/製造/生產技術團隊，而且團隊成員在業界均有多年經驗，不論是膠系聚合、塗佈技術、基板壓合以及分條裁切等技術均能完全掌握，並具備新產品之研究開發能力，積極往高頻/高速傳輸應用領域邁進，提供客戶優越品質的軟板材料，並帶動相關市場發展。

##### (2) 提供完整技術服務的行銷團隊

本公司行銷團隊結合了業務、研發及生產技術等多方面之專業菁英，除提供高品質產品外，亦依客戶需求及時提供技術支援，以縮短客戶適應產品時間，創造彼此獲利空間與競爭優勢；於大陸昆山設廠，並在2007年開始量產，因此可就近供貨並且提昇客戶服務的品質。

##### (3) 有效控制成本，致力提升獲利。

本公司各項內控制度完備，可有效地達到管控目標，並積極開發關鍵原物料以期降低成本提高獲利能力。

#### 5.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有利因素

- (1) 新應用產品開發及流行風潮的帶動軟板目前主要應用資訊、通訊及基本等，電子資訊、通訊及光電等相關產業不斷推陳出新，衍生多樣各類消費性電子商品，對本公司的業績極具正面助益。
- (2) 軟板產業供給有所控制並減輕因需求降低而對產品價格的衝擊，歷經多年的供過於求與殺價競爭之後，2008年軟板業廠商間穩定價格的共識逐漸出現，軟板業產業秩序逐漸轉好。2009年上半年我國軟板業景氣急速回溫，受惠於中國家電下鄉政策激勵電子及轉單效應湧現，加上智慧型手機市場穩定且國際大廠陸續推出新款機種，激勵我國軟板業廠商產能回升。
- (3) 日商有沢 Arisawa 投資新揚 52.29% 股權成為新揚第一大的法人股東，Arisawa 專長於 Coverlay 技術，有膠基材在日本數一數二，雙方在生產製程及行銷通知的共同合作，一起致力於大中華市場的開發。
- (4) 臨近客戶供貨快速、服務品質佳：大陸松揚廠直接供貨給在地廠商，供貨及服務快速。

##### 不利因素及因應之道

##### (1) 主要原料集中於少數廠商。

本公司主要原料聚醯亞胺薄膜 (Polyimide, 簡稱 PI) 銅箔壓延銅 (RA 銅) 及電解銅 (ED 銅)，基於產品品質穩定性及客戶指定材料，原料集中國外少數大廠。

因應對策:a.透過共同集體採購議價能力降低採購成本。b.透過國內廠商價格優勢之材料，以降低採購成本。

(2) 競爭激烈。

軟板的應用逐漸廣泛，近年軟板需求大幅上揚使得競爭者陸續加入，加上原軟板廠相繼擴廠造成產業競爭加劇，在經過整年的削價競爭策略帶動下競爭力較差的競爭者也已開始退出此市場，但也由於大幅降低價格連帶使得公司整體毛利率降低。

因應對策:a.開發新產品，保持技術領先之地位本公司除了對無鹵素軟性銅箔基板開發外，相關產品的持續開發亦不遺餘力，而持續投入各項利基型產品，目的就是為了提高產品市場競爭力並維持產品高毛利。b.加強客製化服務下游客戶，穩固彼此合作關係針對下游客戶的設備及製程需求將軟性銅箔基板做適當的特性調整，來達到客製化的服務，此外，本公司亦提供客戶生產的建議及問題排除，並藉由下游客戶的問題及需求，持續改善並提升其製造技術能力，生產更優質的產品來服務客戶，強化彼此間的合作關係。

(3) 原物料(銅箔、化學品等)成本價格上漲，壓縮獲利空間。

因應對策：銅材及化學原料係本公司產品主要原料，近年起原物料價格不斷上漲，相對影響獲利，除致力開發可供替代的原料供應商，分散價格上漲之壓力；此外亦與原先合作廠商簽訂長期合作合約，以避免原物料價格不斷調漲所帶來的損失。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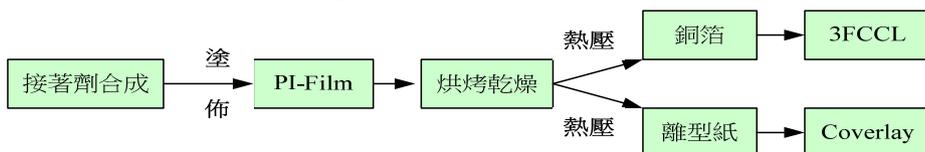
本公司為軟性印刷電路板基材之專業製造廠，軟性印刷電路板廣泛應用在各種輕薄短小的消費性電子產品上，如電腦週邊、平面顯示器、通訊設備等。

產品主要應用領域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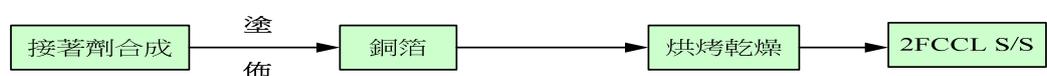
- (1-1)消費性電子產品—錄放影機、攝影機、個人音響、穿戴式裝置
- (1-2)電腦—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掌上型電腦
- (1-3)電腦週邊—印表機、硬碟機、軟碟機、光碟機、掃描器、DVD/ROM
- (1-4)平面顯示器—液晶顯示面板、電機發光面板
- (1-5)辦公設備—傳真機、影印機、打字機
- (1-6)通訊設備—智慧型行動電話
- (1-7)汽車—引擎控制、防鎖死煞車系統、安全氣囊控制、感應器、儀表板
- (1-8)其他—Smart卡、醫療儀器、工業設備、航太、軍事用途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2-1) 3L-FCCL 及 Coverlay 製程



(2-2) 2L-FCCL 單面板製程



(2-3) 2L-FCCL 雙面板製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銅箔	日本、台灣	正常
TPI 膜	日本	正常
化學原料	日本、台灣	正常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曾占進貨總額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增減變動原因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民國 106 年度				民國 107 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525,736	28.75	母公司	A	579,526	31.39	母公司
2	B	330,345	18.06	非關係人	B	271,510	14.71	非關係人
3	C	186,356	10.19	非關係人	C	261,307	14.16	非關係人
	其他	786,370	43.00		其他	733,650	39.74	
	進貨淨額	1,828,807	100.00		進貨淨額	1,845,993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B、C：因銷售組合影響，致兩期進貨金額差異。

2.最近二年度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之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增減變動原因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民國 106 年度				民國 107 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755,170	30.31	非關係人	A	731,663	27.96	非關係人
2	B	303,027	12.16	非關係人	B	372,951	14.25	非關係人
					C	266,714	10.19	非關係人
	其他	1,433,125	57.53		其他	1,245,635	47.60	
	銷貨淨額	2,491,322	100.00		銷貨淨額	2,616,963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C：因該公司產能配置影響，致銷售金額增加。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平方公尺 新台幣：仟元

生產年度 量值 主要商品	民國 106 年度			民國 107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軟性銅箔基板	7,000,000	5,312,566	1,699,252	7,000,000	4,879,354	1,628,995
背膠膜		1,964,869	189,137		1,817,200	188,403
其他		224,050	36,430		244,488	21,619
合計		7,501,485	1,924,819		6,941,042	1,839,017

註：本公司產銷配合訂單策略性調整，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故採合併計算產能。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平方公尺 新台幣：仟元

銷售年度 量值 主要商品	民國 106 年度				民國 107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軟性銅箔基板	339,967	184,766	5,311,690	2,064,957	322,338	207,168	5,336,194	2,175,249
背膠膜	1,200	220	1,737,944	194,769	500	92	1,711,200	205,785
其他	0	38	0	46,572	0	24	0	28,645
合計	341,167	185,024	7,049,634	2,306,298	322,838	207,284	7,047,394	2,409,679

註：其他係出售原料 PI 及銅箔，因計量單位各不相同，故不予列示。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

年度		民國 106 年度	民國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研發人員	21	21	22
	管理人員	129	145	144
	直接人員	192	185	174
	合計	342	351	340
平均年歲		32.15	33.4	33.60
平均服務年資		3.64	4.17	4.25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士	1	1	1
	碩士	4	4	5
	大專	62	64	62
	高中	31	27	28
	高中以下	2	4	4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 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福利措施均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處理，且依職工福利金條例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辦理各項員工福利活動。提供員工團體保險(定期壽險、意外傷害及醫療險、住院醫療、癌症險)，教育訓練講習、舉辦年終聯誼餐會，發放年節獎金、各項禮金及慰問金，並提供員工分紅等，以更豐富充實員工福利

2. 進修與訓練。

本公司每年均依部門職能發展規劃評估人員需求訂定年度教育訓練計劃，並以自行辦理教育訓練課程及外訓方式併行，來增強員工專業知識及技能，培養員工終身學習精神。

2. 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民國 107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支出費用約新台幣 350 仟元，茲就 107 年教育訓練執行狀況統計如下：

課程類別	訓練時數	課程類別	訓練時數
人力資源類	93.0	採購技能類	18.0
工安環安類	112.0	新人訓練類	180.0
內稽內控類	24.0	經營管理類	1,140.0
生產管理類	839.0	資訊科技類	0.0
品質系統類	23.0	部門內訓類	308.0
研討會類	137.5		
財務管理類	259.0	合計	3,133.5

註：上課時數是以場次、人數、上課時數，並加總內、外訓合併統計而得。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前受聘且在職之員工已於勞資二方合意下結清舊制年資。目前在職員工均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本公司依工資分級表，按月提繳6%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前受聘且在職之員工已於勞資二方合意下選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勞退新制），並於九十八年十二月結清舊制年資。目前在職員工均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勞退新制），本公司依工資分級表，按月提繳6%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相當重視員工各項福利及雙向溝通管道，設有完善之文管電子系統，載明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維護員工權益，並落實勞資會議會務，讓員工充分感受公司重視之用心。

6.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以建構安全舒適、健康衛生的工作環境，保障全體員工生命安全為公司工安管理原則，同時秉持「恪遵法令，落實職安，控制風險，追求零災」的職安政策，及「恪遵法令，節能回收，善盡責任，保護環境」的環保政策，來達成「工安零災害」的目標。

本公司對員工的安全與衛生十分重視，從員工上下班的交通安全、到職前及年度定期健康檢查、安全教育的宣導、機械設備的保養與維護、防護具使用、到現場作業員工的安全工作守則等，均詳訂定規範並嚴格實施。在防火避難方面，每月定期進行消防及逃生設備檢查，除每半年實施消防演訓外，更針對各類災害進行每年一次以上的緊急應變演練，藉以全面防止意外事故的發生。而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則每週實施安全衛生檢查與稽核，督導並協助各單位勞工安全衛生業務的推行。近年來，並導入危害鑑別、風險評估與控制、安全觀察的技術，期使更有效率地控管員工的人身安全。對於承攬商部分，凡是在公司廠區內工作的承攬、外包作業人員，我們均視同為公司一份子，皆要求遵守相同的安全衛生規定，共同防止職業災害的發生，全面提升安全品質。

為持續精進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管理，於 103 年 03 月 1 日起導入 OHSAS 18001（國際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利用風險管理工具來發現並減少員工不安全的風險，從而降低工安事故的發生，並於 103 年 11 月通過 UL 外部驗證，於 103 年 12 月正式取得 OHSAS 18001 證書。

本公司將秉持持續改善的精神，藉由有效的管理系統、先進的工安技術與工具及落實工安稽核制度，來不斷地追求進步與改善，期許達成「工安零災害」的最終目標。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西元)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土地租賃	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2007.06.12~2027.05.31	土地租賃	無
土地租賃	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2018.09.27~2038.09.26	土地租賃	無
業務代理	ARISAWA MFG.CO.,LTD.	2019.01.01~2019.12.31	Thinflex 代理 Arisawa 材料協議	無
長期借款	華南銀行等銀行團	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 5 年之日止	聯貸借款	依聯合授信合約辦理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資料及綜合損益表資料-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2,405,871	1,693,341	2,007,563	2,220,315	2,516,8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81,787	648,656	555,812	539,632	686,779
無形資產		1,801	1,650	1,054	3,273	6,176
其他資產		142,761	127,327	106,946	153,678	265,273
資產總額		3,232,220	2,470,974	2,671,375	2,916,898	3,475,05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49,290	913,507	1,224,702	1,312,407	1,712,020
	分配後	1,800,246	994,017	1,295,148	1,423,109	(註2)
非流動負債		166,008	212,788	108,628	168,794	283,23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815,298	1,126,295	1,333,330	1,481,201	1,995,254
	分配後	1,966,254	1,206,805	1,403,776	1,591,903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375,338	1,344,679	1,338,045	1,435,697	1,479,803
股本		1,006,378	1,006,378	1,006,378	1,006,378	1,006,378
資本公積		0	0	0	0	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44,622	310,815	340,505	443,613	497,544
	分配後	193,666	230,305	270,059	332,911	(註2)
其他權益		24,338	27,486	(8,838)	(14,294)	(24,119)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41,584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16,922	1,344,679	1,338,045	1,435,697	1,479,803
	分配後	1,265,966	1,264,169	1,267,599	1,324,995	(註2)

(註1): 上述財務報表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 累積未分配盈餘擬於107年度配發之股利金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2,000,679	2,011,313	2,222,419	2,491,322	2,616,963
營業毛利	489,478	415,373	405,245	472,024	466,837
營業損益	294,159	198,936	197,313	234,553	216,14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811)	(37,166)	(58,988)	(24,757)	(15,816)
稅前淨利	279,348	161,770	138,325	209,796	200,32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32,491	124,613	110,200	173,554	164,63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232,491	124,613	110,200	173,554	164,6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7,179	(4,398)	(36,324)	(5,456)	(9,82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9,670	120,215	73,876	168,098	154,80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32,642	124,468	110,200	173,554	164,63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151)	145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 於母公司業主	248,370	121,359	73,876	168,098	154,808
綜合損益總額歸 於非控制權益	1,300	(1,144)	-	-	-
每股盈餘	2.31	1.24	1.10	1.72	1.64

註:上述財務報表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1,283,653	1,077,873	1,589,914	1,555,030	1,889,1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8,989	488,998	429,718	428,093	575,454
無形資產		1,801	1,650	1,054	3,273	4,058
其他資產		517,537	509,649	469,898	568,238	674,965
資產總額		2,301,980	2,078,170	2,490,584	2,554,634	3,143,65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60,634	520,703	1,043,911	950,143	1,380,615
	分配後	911,590	601,213	1,114,357	1,060,845	(註2)
非流動負債		166,008	212,788	108,628	168,794	283,23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26,642	733,491	1,152,539	1,118,937	1,663,849
	分配後	1,077,598	814,001	1,222,985	1,229,639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375,338	1,344,679	1,338,045	1,338,045	1,479,803
股本		1,006,378	1,006,378	1,006,378	1,006,378	1,006,378
資本公積		-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44,622	310,815	340,505	443,613	497,544
	分配後	193,666	230,305	270,059	332,911	(註2)
其他權益		24,338	27,486	(8,838)	(14,294)	(24,119)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75,338	1,344,679	1,338,045	1,435,697	1,479,803
	分配後	1,224,382	1,264,169	1,267,599	1,324,995	(註2)

(註1):上述財務報表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累積未分配盈餘擬於107年度配發之股利金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業收入	1,648,790	1,547,533	1,672,129	1,982,847	2,013,326
營業毛利	378,350	301,622	257,241	318,012	297,341
營業損益	261,449	178,308	140,528	186,867	155,47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900	(17,127)	(5,064)	9,365	46,917
稅前損益	276,349	161,181	135,464	196,232	202,39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損益	232,642	124,468	110,200	173,554	164,63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232,642	124,468	110,200	173,554	164,6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5,728	(3,109)	(36,324)	(5,456)	(9,82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8,370	121,359	73,876	168,098	154,808
每股盈餘	2.31	1.24	1.10	1.72	1.64

註:上述財務報表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3	王國華、李明憲	無保留意見
104	廖阿甚、王國華	無保留意見
105	廖阿甚、林億彰	無保留意見
106	廖阿甚、林億彰	無保留意見
107	廖阿甚、林億彰	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1) 合併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6.16	45.58	49.91	50.78	57.4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32.17	240.11	260.28	297.33	256.7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5.87	185.37	163.92	169.18	147.01
	速動比率	130.13	152.02	141.87	135.71	115.23
	利息保障倍數	10.82	7.22	15.32	12.92	16.9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87	1.86	1.97	1.76	1.71
	平均收現日數	195.18	196.23	185.28	207.38	213.45
	存貨週轉率(次)	5.45	5.11	5.85	5.31	3.9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64	5.04	5.28	4.96	5.06
	平均銷貨日數	66.97	71.42	62.39	68.73	91.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83	3.02	3.69	4.55	4.2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8	0.71	0.86	0.89	0.8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78	5.04	4.67	6.70	5.61
	權益報酬率(%)	16.97	9.02	8.22	12.51	11.2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7.76	16.07	13.74	20.85	19.91
	純益率(%)	11.62	6.20	4.96	6.97	6.29
	每股盈餘(元)	2.31	1.24	1.10	1.72	1.6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3.34	62.10	註1	3.26	8.4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3.69	111.79	97.77	78.19	54.23
	現金再投資比率(%)	3.14	17.61	註1	註1	1.4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19	2.95	2.92	2.62	2.91
	財務槓桿度	1.11	1.13	1.06	1.08	1.09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償債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 107 年度較 106 年度增加，係稅前淨利較 106 年度增加。

2. 經營能力

存貨週轉率(次) 107 年度較 106 年度減少，及平均銷貨日數 107 年度較 106 年度增加，係為因應市場需求存貨備庫週期延長。

3. 現金流量比率

現金流量比率 107 年度較 106 年度增加，主係本期應收帳款及存貨等變化致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增加。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 107 年度較 106 年度減少，主係本期擴產致不動產及設備增加所致。

(註 1): 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流出數，未符合現金流量分析之定義，故該比率不適用。

(2)個體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0.25	35.30	46.28	43.8	52.9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08.89	318.50	336.66	374.80	306.3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8.76	207.00	152.30	163.66	136.84
	速動比率	150.31	177.06	140.23	140.82	111.87
	利息保障倍數	30.37	18.56	29.02	19.66	22.6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47	2.09	2.22	2.38	2.22
	平均收現日數	147.77	174.64	164.41	153.36	164.41
	存貨週轉率(次)	8.33	7.44	8.78	8.54	5.5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12	4.19	4.39	4.33	4.35
	平均銷貨日數	43.83	49.06	41.57	42.76	66.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18	3.13	3.64	4.62	4.0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6	0.71	0.73	0.79	0.7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16	6.01	5.02	6.88	6.05
	權益報酬率(%)	17.54	9.15	8.22	12.51	11.2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7.46	16.02	13.46	19.50	20.11
	純益率(%)	14.11	8.04	6.59	8.75	8.18
	每股盈餘(元)	2.31	1.24	1.10	1.72	1.6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5.89	73.10	17.54	20.74	4.8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3.75	115.56	115.11	102.66	66.34
	現金再投資比率(%)	6.00	10.92	5.29	6.31	註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96	2.50	2.82	2.47	2.89
	財務槓桿度	1.04	1.05	1.04	1.06	1.07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償債能力：  
速動比率107年度較106年度減少，主係因應市場需求存貨備庫週期延長致存貨金額增加。
2. 經營能力：  
存貨週轉率(次)107年度較106年度減少，及平均銷貨日數107年度較106年度增加，係為因應市場需求存貨備庫週期延長。
3. 現金流量比率：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107年度較106年度減少，主係本期存貨備庫週期延長造成存貨及應付帳款現金流出部位增加，故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註)：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2)：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3)：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4)：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 三、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個體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阿甚會計師及林億彰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表、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核，認為並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本報告書。

敬請 鑑核

此致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百零八年股東常會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陳立銘



審計委員：莊鎮



審計委員：楊志卿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三 月 十 二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請參閱年報附件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請參閱年報附件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民國 106 年度	民國 107 年度	差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2,220,315	2,516,829	296,514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9,632	686,779	147,147	27
無形資產		3,273	6,176	2,903	89
其他資產		153,678	265,273	111,595	73
資產總計		2,916,898	3,475,057	558,159	19
流動負債		1,312,407	1,712,020	399,613	30
非流動負債		168,794	283,234	114,440	68
負債總計		1,481,201	1,995,254	514,053	35
股本		1,006,378	1,006,378	0	0
保留盈餘		443,613	497,544	53,931	12
其他權益		(14,294)	(24,119)	(9,825)	6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35,697	1,479,803	44,106	3
非控制權益		0	0	0	
權益總計		1,435,697	1,479,803	44,106	3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 且變動金額達 1,000 萬元者)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主係配合產能擴充及新產品研發增加廠房及生產線設備增加。
2. 其他資產增加, 主係預付設備款增加。
3. 流動負債增加, 主係營收成長及原料備庫致應付帳款增加。
4. 非流動負債增加, 主係長期借款增加。
5. 其他權減少, 主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二)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變動, 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有鑑於整體軟板產業終端產品應用需求暢旺及變化, 本公司將積極開發新客戶, 致力於開發高性能雙面軟性銅箔基板材料, 以符合市場細線路與高頻的應用需求, 並積極推廣材料設計打樣, 取得新訂單, 以期未來獲利能力及營收能穩定成長。

## 二、財務績效：

##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民國 106 年度	民國 107 年度	差異	
				金 額	%
營業收入淨額		2,491,322	2,616,963	125,641	5
營業成本		2,019,298	2,150,126	124,794	6
營業毛利		472,024	466,837	(5,187)	(1)
營業費用		237,471	250,697	13,226	6
營業淨利		234,553	216,140	(18,413)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757)	(15,816)	8,941	(36)
稅前淨利		209,796	200,324	(9,472)	(5)
所得稅費用		36,242	35,691	(551)	(2)
本期淨利		173,554	164,633	(8,921)	(5)

## 增減變動分析：

1. 銷貨收入淨額增加，主係受惠智慧穿戴產品及車載產品應用面需求增加。
2. 營業成本增加:主係銷貨收入淨額增加，其相對成本亦增加。
3. 營業費用增加:因應產品開發致研發費用增加。

##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依據 107 年度實績、未來終端市場供需狀況、產能規劃及銷售方針，預計未來一年之銷售量仍呈微幅成長趨勢，銷售量的微幅變動對本公司未來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 (三)行業特殊性的關鍵績效指標(KPI)

本公司績效指標之設定主要為營業收入預算達成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KPI	定義	107 年預定目標	107 年實際達成情形	KPI 達成率
營收達成率	各區域合併營收	2,952,334	2,616,963	89%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①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① + ② - ③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②	③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56,186	144,570	(-23,408)	424,164	-	-

1.107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營收成長致應收帳款及票據產生之現金流入。
- (2)投資活動：由於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 (3)融資活動：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 (1)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不適用。
- (2)最近二年度流動性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例	3.26	8.44	159
現金流量允當比例	78.19	54.23	(31)
現金再投資比例	註	1.48	註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現金流量比率 107 年度較 106 年度增加，主係本期應收帳款及存貨等變化致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增加。
-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7 年度較 106 年度減少，主係本期擴產致不動產及設備增加所致。

註：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流出數，未符合現金流量分析之定義，故該比率不適用。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① + ② - ③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②	③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24,164	278,000	473,887	228,277	-	-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由於獲利故產生淨現金流入。
- (2)投資活動：配合產能擴充及新產品研發，增加生產線設備。
- (3)融資活動：主係預計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計劃項目	資金來源	實際完成日或 預計完成日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7 年度	108 年度
房屋及建築	銀行借款	107.10	120,000	30,000

預計擴充 FCCL 生產設備，因應未來 5G 市場需求。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被投資公司名稱	轉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佈局中國市場	獲利:主係營收成長。	不適用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而定。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經由第三地區間接投資大陸市場	獲利:主係認列轉投資公司之投資利益所致。	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合併民國 107 年度利息收入及支出各為新台幣 3,383 仟元及 17,786 仟元,其中利息支出佔年度營業收入及稅後純益分別為 0.68%及 10.8%,由於除營運資金支應整體營運外,銀行融資亦為資金的主要來源,本公司及子公司皆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視金融利率變動予以調整資金運用情形,以期降低利息支出。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合併民國 107 年度兌換損失為新台幣 2,018 仟元,佔年度營業收入及稅後純益分別為 0.08%及 1.23%,然而本公司收款大部份皆以美金為主;子公司收款大部份皆以人民幣為主,故新台幣對美元之匯率變動及美金對人民幣皆對公司損益可能具有影響,因此密切注意國際市場之匯率波動情形,並持續執行下列因應措施:

- (1) 將銷售國外產品收入之外幣現金用來支應採購材料產生之外幣應付款項,利用自然避險之特性規避部份之匯兌風險,故僅需對外幣淨資產(負債)部份依匯率波動幅度狀況,採取其他工具規避匯兌風險,如買賣遠期外匯等操作,適時規避匯率變動風險。
- (2) 財務部門與往來金融機構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充分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及變化資訊,以積極應變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
- (3) 財務部門每半個月定期對外幣淨資產(負債)應避險部位作出內部評估報告,並視公司資金需求呈報公司管理階層進行判斷應採行之避險措施。
- (4)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配合法規修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範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監督及稽核等作業程序,於本公司使用金融工具規避匯率風險時,加強風險控管。

3. 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需之原物料價格穩定,短期的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未來損益影響不大。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

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操作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時,遵照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辦理,定期稽核並依法公告申報,內容明細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僅揭露民國 107 年度之資訊)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實際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資金貸與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新揚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 (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71,460	\$368,580	\$368,580	LIBOR+0.8%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及償還借款	-	無	\$591,921	\$591,921

註1: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規定,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有金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亦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2:係依財務報表日之美金匯率30.72換算新台幣。

## (2) 背書保證：(僅揭露民國 107 年度之資訊)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 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累計背書			屬母公司屬子公司			備註
								之背書保證佔最近期 金額	淨值之比率	最高限額(註2)	背書保證	對子公司	對母公司	
0	新揚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 (昆山)有限公 司	註1	\$295,961	\$247,640	\$245,720	\$215,005	-	16.60%	\$591,921	Y	N	Y	註3

註1：係屬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2：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

註3：係依財務報表日之美金匯率30.72換算新台幣。

## 3. 衍生性商品交易：

(1) 交易政策：係依據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2)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主要係為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因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產生之影響(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未來將持續因應進出口美金需求於適當時機承作美金遠期外匯。

##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為因應智慧型行動裝置的普及，車用電子相關產業的快速發展，以及電子產品輕薄短小、易於攜帶及強化高速功能的趨勢下，公司開發相關的應用材料，以迎合客戶需求，並引導市場的開拓。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關鍵因素
多層軟板應用之高效能無膠軟性銅箔基板	客製規格搭配 批量測試認證	16,000,000	108/Q2	關鍵指標確認 製程技術整合
高頻高速專用軟性銅箔基板	高頻效能驗證 批量測試認證	18,000,000	108/Q3	介電性質優化 材料開發搭配
高頻/高速專用單層覆蓋膜	功能特性調整 批量測試認證	8,000,000	108/Q3	配方設計開發 製程應用技術

##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07 年度未有對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政策或法律變更。

##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研發及創新產品，並以自我技術在成本與競爭者擴大差異且研發之產品申請專利加以保護，使新揚科技持續保持競爭力，並在市場佔有率上持續成長，保持領先態勢為重要之發展策略

##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企業形象首重誠信，不謀非法之私利。本公司在公司文化、章程上皆以此為之最。在治理上誠信已成為公司之本質。且積極加強內部管理提昇品質及績效，致力維持企業之良好形象

##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為因應未來 5G 及車載市場需求，經評估現有及未來的業務及人力需求，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於路竹科學工業園區購置適當之廠房空間。相關之使用配置及需求本公司皆經審慎之評估分析：

1. 讓辦公空間之效益可以滿足營運及同仁上班之需要，提供研發人員辦公室、實驗室及生活空間使用，並以支持客戶服務及市場產品開發。
2. 停止在外租借倉庫，新舊廠整併後，有足夠的倉儲空間。
3. 新廠房有提供安裝新設備，具有 10 萬平米的生產空間。目前效益評估皆符合公司之預期。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中國為全球長成最快 PCB 市場，本公司透過子公司銷售至中國市場，以增加營收及獲利。因應措施：本公司與松揚對於應收帳款之收款作業均已採取嚴格加強到期收款之管理，以降低呆帳發生之可能。

2.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本公司之主要原料聚醯亞胺薄膜(Polyimide, 簡稱 PI)，銅箔壓延銅(RA 銅)及電解銅(ED 銅)，主要基於產品品質穩定性及客戶指定材料，原料集中於國外少數大廠。

因應措施:透過共同集體採購議價能力降低採購成本及透過國內廠商價格優勢之材料，以降低採購成本。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7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7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經營權之改變。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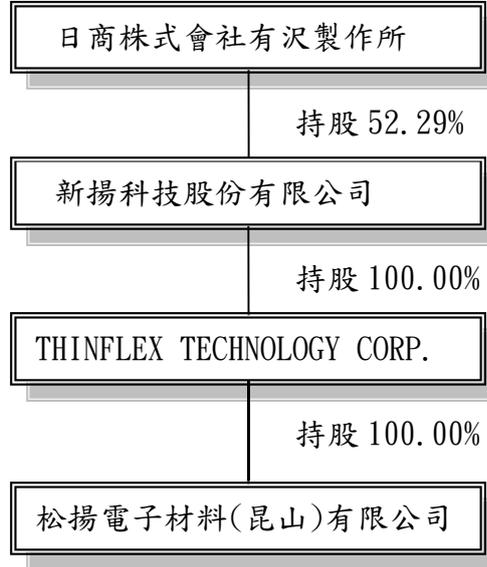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關係企業組織圖



#####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設置地址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1949 年 7 月	74 億 5,824 万円 (2018 年 3 月 末現在)	玻璃纖維.各式纖維的 製造.處理.加工及買 賣.電子器材的塗佈. 成形.加工及買賣	新潟県上越市南本町 1-5-5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2004 年 12 月	USD17,062,275	對其他地區投資	PalmGroveHouse,P.O. Box438,RoadTown,Tort ola,BritishVirginIslands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2005 年 9 月	USD17,000,000	柔性電路板用材料裁 切、測試及包裝之產 製及銷售	昆山市巴城鎮城北西路 2518 號

##### 3.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姓名及持股情形

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或出資額	持股比例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董事 四席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有沢三治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中島理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三輪卓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吳介宏	52,633,181股	52.29%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代表人	新揚科技(股)公司/黃嘉能	USD17,062,275	100.00%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長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劉致宏	USD17,000,000	100.00%
	董事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吳介宏		
	董事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竹村祐二		
	董事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丘建華		
	監事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陳欣宜		

#### 4.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民國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元;人民幣元

企業名稱	實收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Thin Flex Technology Corp.	USD	USD	USD	USD			USD	USD
	17,062,275	14,959,606	54,445	14,905,161	0	0	103,165	0.006
	NTD	NTD	NTD	NTD			NTD	NTD
	549,642	459,484	1,672	457,812			3,110	0.182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125,918,020	390,635,400	288,303,681	102,331,719	358,411,056	13,310,410	682,441	0.005
	NTD	NTD	NTD	NTD	NTD	NTD	NTD	NTD
	547,400	1,746,140	1,288,717	457,423	1,634,354	60,695	3,112	0.025

註：資本額、資產總額、負債總額及淨值採資產負債表日美元對新台幣匯率@30.715；人民幣對新台幣匯率@4.47；營業收入、營業利益、本期損益及每股盈餘之匯率採年平均美元對新台幣匯率@30.15；人民幣對新台幣匯率@4.56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年報附件一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嘉能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12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8003006 號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新揚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揚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揚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揚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新揚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九)。

新揚集團之銷貨地區主要為大陸地區，依銷售訂單、合約或其他約定之貿易條件，於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始認列收入，由於此等認列收入之流程通常涉及人工確認銷貨狀況及核對相關單據之作業，易造成接近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之情形，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評估及測試新揚集團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程序係合理且有效執行。
2. 對於接近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收入交易執行認列時點測試，包含核對客戶出貨單、出口報關單據及貨運公司運送記錄或客戶收貨記錄等相關文件，以確認收入認列時點之會計處理允當。
3. 針對期末應收帳款達一定金額以上之客戶進行發函詢證，對於回函不符者，追查其與帳載不符之原因，並對新揚集團編製之調節項目執行測試。

### 存貨備抵評價損失

####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607,732 仟元及新台幣 86,362 仟元。

新揚集團主要經營軟性銅箔基層板之製造及銷售，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且易

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新揚集團對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而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由於新揚集團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估計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新揚集團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之備抵評價損失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新揚集團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評價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存貨去化程度、判斷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合理性，及會計估計方法之一致性。
2. 瞭解新揚集團倉儲管理之流程及相關內部控制作業程序、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瞭解存貨狀況並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新揚集團用以評價存貨跌價損失之報表編製正確且與其政策一致；抽核個別存貨料號確認淨變現價值之佐證資料及合理性；抽核個別存貨料號核對存貨異動記錄確認存貨庫齡區間歸屬之正確性，進而評估備抵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新揚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新揚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揚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揚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揚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揚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揚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廖阿甚

廖阿甚



會計師

林億彰

林億彰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15969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3750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1 2 日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24,164	12	\$ 256,186	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三)	387,473	11	365,449	1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及七	1,157,443	33	1,146,030	39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3,730	-	7,462	-
130X	存貨	六(四)	521,370	15	410,671	14
1410	預付款項		22,649	1	28,551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	5,966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2,516,829</u>	<u>72</u>	<u>2,220,315</u>	<u>76</u>
<b>非流動資產</b>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二十五)、 七及八	686,779	20	539,632	19
1780	無形資產		6,176	-	3,27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22,650	1	20,452	1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五)(二十五)	178,960	5	62,015	2
1920	存出保證金		9,057	-	11,360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六(六)及八	11,936	1	12,521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七)(二十五)及 八	42,670	1	47,330	2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958,228</u>	<u>28</u>	<u>696,583</u>	<u>24</u>
1XXX	<b>資產總計</b>		<u>\$ 3,475,057</u>	<u>100</u>	<u>\$ 2,916,898</u>	<u>100</u>

(續次頁)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二十六)及 八	\$ 1,024,688	29	\$ 633,545	22
2170 應付帳款		195,354	6	241,274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11,894	6	200,745	7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七)(九)(二十 五)及七	225,928	6	185,864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33,263	1	28,888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	19,993	1	21,074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00	-	1,017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1,712,020</u>	<u>49</u>	<u>1,312,407</u>	<u>45</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二十六) 及八	280,000	8	160,000	6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七)(二十五)	3,234	-	8,794	-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283,234</u>	<u>8</u>	<u>168,794</u>	<u>6</u>
2XXX <b>負債總計</b>		<u>1,995,254</u>	<u>57</u>	<u>1,481,201</u>	<u>51</u>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1,006,378	29	1,006,378	34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6,570	3	79,215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294	1	8,838	-
3350 未分配盈餘		386,680	11	355,560	12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五)	(24,119)	(1)	(14,294)	-
31XX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u>1,479,803</u>	<u>43</u>	<u>1,435,697</u>	<u>49</u>
3XXX <b>權益總計</b>		<u>1,479,803</u>	<u>43</u>	<u>1,435,697</u>	<u>49</u>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b>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3,475,057</u>	<u>100</u>	<u>\$ 2,916,898</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吳介宏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科技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民 國 107 年 及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2,616,963 100	\$ 2,491,32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及七	( 2,150,126) ( 82)	( 2,019,298) ( 8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66,837 18	472,024 19
營業費用	六(六)(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85,974) ( 3)	( 88,286) ( 4)
6200 管理費用		( 98,874) ( 4)	( 96,514) (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62,258) ( 3)	( 52,671) (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 3,591)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250,697) ( 10)	( 237,471) ( 10)
6900 營業利益		216,140 8	234,553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10,759 1	8,91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 8,967) -	( 17,132) (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 17,608) ( 1)	( 16,536) (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5,816) -	( 24,757) ( 1)
7900 稅前淨利		200,324 8	209,796 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 35,691) ( 2)	( 36,242) ( 1)
820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三)	\$ 164,633 6	\$ 173,554 7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五)	(\$ 9,825) -	(\$ 5,45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4,808 6	\$ 168,098 7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64,633 6	\$ 173,554 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54,808 6	\$ 168,098 7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三)	\$ 1.64	\$ 1.72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三)	\$ 1.62	\$ 1.7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吳介宏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科技股  
及子公司  
民國107年及  
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權		益		
	106年	107年	106年	107年	106年	107年	106年	107年	106年	107年	106年	107年	106年	107年	106年	107年	106年	107年	
106																			
	106年1月1日餘額		\$ 1,006,378	\$ 68,195	\$ -	\$ 272,310	(\$ 8,838)	\$ 1,338,045											
	106年度淨利		-	-	-	173,554	-	173,554											
	106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	-	-	-	(5,456)	(5,456)											
	106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73,554	(5,456)	168,098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1,020	-	(11,020)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8,838	(8,838)	-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	-	-	(70,446)	-	(70,44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006,378	\$ 79,215	\$ 8,838	\$ 355,560	(\$ 14,294)	\$ 1,435,697											
107																			
	107年1月1日餘額		\$ 1,006,378	\$ 79,215	\$ 8,838	\$ 355,560	(\$ 14,294)	\$ 1,435,697											
	107年度淨利		-	-	-	164,633	-	164,633											
	107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	-	-	-	(9,825)	(9,825)											
	107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64,633	(9,825)	154,808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7,355	-	(17,355)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5,456	(5,456)	-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	-	-	(110,702)	-	(110,70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006,378	\$ 96,570	\$ 14,294	\$ 386,680	(\$ 24,119)	\$ 1,479,80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吳介宏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200,324	\$ 209,79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損失	六(十九) -	40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3,591	-
呆帳費用提列數	十二(四) -	2,192
折舊費用	六(五)(二十) 157,201	144,84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六(十八) 690	1,043
攤銷費用	1,558	694
租金費用－長期預付租金	六(六) 330	326
折舊費用－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511	2,509
利息收入	六(十七) ( 3,383 )	( 3,073 )
利息費用	六(十九) 17,608	16,5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 29,649 )	( 46,445 )
應收帳款	( 32,005 )	( 167,280 )
應收帳款－關係人	( 731 )	292
其他應收款	3,760	( 2,372 )
存貨	( 115,386 )	( 175,865 )
預付款項	5,438	4,25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1	( 18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應付票據	-	( 137 )
應付帳款	( 45,179 )	21,359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149	46,594
其他應付款	6,667	10,744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 ( 929 )	6,66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110 )	29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83,476	72,958
收取之利息	3,381	3,760
支付之利息	( 12,870 )	( 17,521 )
支付之所得稅	( 29,417 )	( 16,411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4,570	42,786

(續次頁)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5,945	\$ 50,86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五)	( 206,578 )	( 99,456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4	20
取得無形資產	( 4,480 )	( 2,952 )
預付設備款增加	( 189,913 )	( 64,095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280	( 3,580 )
取得太陽能設備 六(二十六)	( 5,499 )	( 5,837 )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減少(增加) 六(二十五)	2,118	( 231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95,903 )	( 125,271 )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舉借短期借款	2,495,326	2,829,074
償還短期借款	( 2,098,739 )	( 2,874,481 )
舉借長期借款	210,000	316,190
償還長期借款	( 90,000 )	( 250,120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 110,702 )	( 70,44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05,885	( 49,783 )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3,426	30,71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67,978	( 101,549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256,186	357,73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424,164	\$ 256,18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吳介宏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89 年 6 月 2 日，主要營業項目係經營電子零組件、合成樹脂、精密化學材料及橡膠之製造及批發零售等業務。
- (二)子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三)合併基礎之說明。
- (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3 年 12 月 24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 (四)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Arisawa Manufacturing Co.,Ltd.持有本公司約 52.30%股權，且為本集團(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簡稱)之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8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3) 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以下簡稱「IFRS9」)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107年1月1日並無重大影響，請詳附註十二、(四)2.說明。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 (2)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以下簡稱「IFRS15」)時，選擇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將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本集團採用 IFRS15 過渡規定之權宜作法，選擇僅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關於採修正式追溯過渡作法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並無重大影響。

###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經評估該修正將使本集團增加有關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之揭露。

##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集團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可能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110,864 及\$98,928，調減長期預付租金\$11,936。

## 2.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此修正釐清分類為權益之金融工具，其股利之所得稅後果應按過去認列產生可分配利潤之交易或事項予以認列。此要求適用於所有股利之所得稅後果。

###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3.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9 及 IFRS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並

未重編民國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以下簡稱「IAS11」)、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說明。

### (三) 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對其他地區投資	100.00%	100.00%	-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柔性電路板用材料 裁切、測試及包裝 之產製及銷售	100.00%	100.00%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

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國外營運機構時，除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

##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 年度適用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計算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年~30年
機器設備	2年~1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年~5年
儀器設備	2年~10年
其他資產	2年~10年

## (十三)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四)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 (十五) 長期預付租金

長期預付租金係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向當地政府取得使用特定土地之權利所支付之對價，並於約定之土地使用年限 50 年內以直線法攤銷。

## (十六) 其他資產

係太陽能設備(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以分期付款折現後金額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為 20 年採直線法攤銷。

###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八)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二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出售或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二十二)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 (二十三)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保固之或有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 (二十四)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 (二十五)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二十七)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二十八)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 (二十九) 收入認列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軟性銅箔基板及背膠膜之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認列。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為出貨日後，其平均授信期間原則上為T/T30~165天。與市場實務一致，故判斷合約中並未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3.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退款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4.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 (三十)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 (三十一)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本集團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特定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會計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521,370。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現金：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58	\$ 29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69,264	222,650
	<u>369,522</u>	<u>222,947</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54,642	33,239
	<u>\$ 424,164</u>	<u>\$ 256,186</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此定期存款之期間為三個月內，且未有質押之情形，依性質分類為約當現金。

## (二)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391,966	\$ 385,419
減：應收票據貼現	( 4,493)	( 19,970)
	<u>\$ 387,473</u>	<u>\$ 365,449</u>
應收帳款(註)	\$ 1,164,060	\$ 1,148,222
減：備抵損失	( 6,617)	( 2,192)
	<u>\$ 1,157,443</u>	<u>\$ 1,146,030</u>

註：其中包含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1,089,218	\$ 391,966	\$ 1,038,587	\$ 385,419
已逾期：				
1-30天	69,844	-	106,943	-
31-60天	627	-	715	-
61-90天	441	-	-	-
91天以上	3,930	-	1,977	-
	<u>\$ 1,164,060</u>	<u>\$ 391,966</u>	<u>\$ 1,148,222</u>	<u>\$ 385,41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集團部分應收票據貼現在外，請詳附註六、(三)金融資產移轉之說明。
3.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有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387,473 及 \$365,449；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157,443 及 \$1,146,030。
5.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金融資產移轉

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分別計有 \$4,493 及 \$19,970 之應收票據(屬銀行承兌匯票)貼現在外，在一般情況下，本集團不預期發票人會拒絕付款。本集團將該貼現之應收票據直接自應收票據減除。

(四) 存貨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257,614	(\$ 35,890)	\$ 221,724
在製品	86,814	( 6,704)	80,110
製成品	261,434	( 43,768)	217,666
商品	1,870	-	1,870
	<u>\$ 607,732</u>	<u>(\$ 86,362)</u>	<u>\$ 521,370</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91,909	(\$ 28,131)	\$ 163,778
在製品	90,029	( 3,583)	86,446
製成品	191,853	( 33,194)	158,659
商品	1,788	-	1,788
	<u>\$ 475,579</u>	<u>(\$ 64,908)</u>	<u>\$ 410,671</u>

本集團當期認列費損之存貨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156,989	\$ 2,025,853
存貨跌價損失	22,426	14,57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 19,613)	( 22,494)
存貨報廢損失	2,070	2,739
其他	( 11,746)	( 1,370)
	<u>\$ 2,150,126</u>	<u>\$ 2,019,298</u>

##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價值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247,950	\$ 244,899
機器設備	293,669	274,324
運輸設備	363	804
辦公設備	9,340	5,296
儀器設備	13,583	13,088
其他設備	1,136	1,221
未完工程	120,738	-
	<u>\$ 686,779</u>	<u>\$ 539,632</u>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期變動情形如下：

## 民國107年度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儀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b>成本</b>								
1月1日餘額	\$ 462,618	\$ 827,216	\$ 2,223	\$ 8,860	\$ 31,394	\$ 2,304	\$ -	\$ 1,334,615
增添	34,319	67,383	5	6,486	5,405	336	120,738	234,672
預付設備款移入數	4,482	66,676	-	46	1,760	-	-	72,964
處分	( 20,917)	( 39,573)	( 749)	( 1,667)	( 2,260)	( 195)	-	( 65,361)
淨兌換差額	( 2,707)	( 5,964)	( 23)	( 78)	( 146)	( 28)	-	( 8,946)
12月31日餘額	<u>\$ 477,795</u>	<u>\$ 915,738</u>	<u>\$ 1,456</u>	<u>\$ 13,647</u>	<u>\$ 36,153</u>	<u>\$ 2,417</u>	<u>\$ 120,738</u>	<u>\$ 1,567,944</u>
<b>累計折舊</b>								
1月1日餘額	(\$ 215,415)	(\$ 489,096)	(\$ 1,419)	(\$ 3,564)	(\$ 18,283)	(\$ 1,031)	\$ -	(\$ 728,808)
折舊費用	( 33,940)	( 113,474)	( 332)	( 2,438)	( 6,614)	( 403)	-	( 157,201)
處分	20,625	38,987	642	1,667	2,235	195	-	64,351
淨兌換差額	1,162	3,905	16	28	115	10	-	5,236
12月31日餘額	<u>(\$ 227,568)</u>	<u>(\$ 559,678)</u>	<u>(\$ 1,093)</u>	<u>(\$ 4,307)</u>	<u>(\$ 22,547)</u>	<u>(\$ 1,229)</u>	<u>\$ -</u>	<u>(\$ 816,422)</u>
<b>累計減損</b>								
1月1日餘額	(\$ 2,304)	(\$ 63,796)	\$ -	\$ -	(\$ 23)	(\$ 52)	\$ -	(\$ 66,175)
處分	4	92	-	-	-	-	-	96
淨兌換差額	23	1,313	-	-	-	-	-	1,336
12月31日餘額	<u>(\$ 2,277)</u>	<u>(\$ 62,391)</u>	<u>\$ -</u>	<u>\$ -</u>	<u>(\$ 23)</u>	<u>(\$ 52)</u>	<u>\$ -</u>	<u>(\$ 64,743)</u>

民國106年度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儀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b>成本</b>							
1月1日餘額	\$ 469,742	\$854,362	\$ 2,389	\$ 13,608	\$ 32,543	\$ 1,835	\$1,374,479
增添	2,624	109,646	-	2,447	685	611	116,013
預付設備款移入數	882	14,971	-	-	-	-	15,853
處分	( 8,664)	( 147,394)	( 140)	( 7,135)	( 1,712)	( 125)	( 165,170)
淨兌換差額	( 1,966)	( 4,369)	( 26)	( 60)	( 122)	( 17)	( 6,560)
12月31日餘額	<u>\$ 462,618</u>	<u>\$827,216</u>	<u>\$ 2,223</u>	<u>\$ 8,860</u>	<u>\$ 31,394</u>	<u>\$ 2,304</u>	<u>\$1,334,615</u>

累計折舊

1月1日餘額	(\$ 191,786)	(\$528,970)	(\$ 1,125)	(\$ 8,252)	(\$ 14,311)	(\$ 924)	(\$ 745,368)
折舊費用	( 32,784)	( 103,164)	( 440)	( 2,468)	( 5,751)	( 239)	( 144,846)
處分	8,494	140,385	136	7,135	1,707	126	157,983
淨兌換差額	661	2,653	10	21	72	6	3,423
12月31日餘額	<u>(\$ 215,415)</u>	<u>(\$489,096)</u>	<u>(\$ 1,419)</u>	<u>(\$ 3,564)</u>	<u>(\$ 18,283)</u>	<u>(\$ 1,031)</u>	<u>(\$ 728,808)</u>

累計減損

1月1日餘額	(\$ 2,335)	(\$ 70,889)	\$ -	\$ -	(\$ 23)	(\$ 52)	(\$ 73,299)
處分	13	6,111	-	-	-	-	6,124
淨兌換差額	18	982	-	-	-	-	1,000
12月31日餘額	<u>(\$ 2,304)</u>	<u>(\$ 63,796)</u>	<u>\$ -</u>	<u>\$ -</u>	<u>(\$ 23)</u>	<u>(\$ 52)</u>	<u>(\$ 66,175)</u>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7年度	106年度
資本化金額	<u>\$ 401</u>	<u>\$ -</u>
資本化利率區間	<u>1.06%~1.80%</u>	<u>-</u>

4.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築物工程、空壓設備、電力工程及監視系統工程，分別按 20 年、8 年、5 年及 3 年提列折舊。
5. 本集團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減損餘額分別為 \$64,743 及 \$66,175。
6.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之固定資產並無認列減損損失，相關變動之金額係為當年度報廢或處分之迴轉減損損失。
7. 本集團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六) 長期預付租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權	<u>\$ 11,936</u>	<u>\$ 12,521</u>

1. 本集團之子公司一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於民國 94 年 12 月向中國大陸當地政府取得使用特定土地之權利所支付之對價，並於約定土地使用年限 50 年，租用年限於租約約定付款日內業已全額支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表列「管理費用」)分別為 \$330 及 \$326。

2. 本集團之土地使用權已提供作為短期抵押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七)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太陽能設備	\$ 52,727	\$ 52,727
減：累計折舊	( 19,669)	( 17,157)
小計	<u>33,058</u>	<u>35,570</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受限制資產	4,000	4,000
其他	5,612	7,760
	<u>\$ 42,670</u>	<u>\$ 47,330</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 27 日以分期付款方式與供應商簽訂太陽能發電系統建構工程買賣同意書及太陽能發電系統模組設備買賣同意書，合約總價為 \$58,878，本公司係以分期付款方式購買，該設備係以未來分期付款折現後金額 \$52,727，表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有關內容摘要彙總說明如下：

- (1) 本項設備款待工程完工且與台灣電力公司併聯發電後，供應商按月向本公司收取，每月收款金額為本公司向台灣電力公司收取之躉售電價的 95%，至全部設備款付清為止。
- (2) 供應商保證 20 年之發電量總和，20 年後發電量總和若有溢出發電量則歸本公司所有，自併聯發電起第 6 年開始，本公司需向供應商購買效能保固服務。
- (3) 依買賣同意書約定，以分期付款方式購買太陽能設備，並依其分期付款期間折現後，表列於「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未來應支付款總額及其現值請詳如下表：

	<u>長期應付款總額</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長期應付款	\$ 9,163	\$ 14,885
減：一年以內到期之長期應付款	( 4,926)	( 5,090)
	<u>\$ 4,237</u>	<u>\$ 9,795</u>
	<u>長期應付款現值</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長期應付款	\$ 7,924	\$ 13,423
減：一年以內到期之長期應付款	( 4,690)	( 4,629)
	<u>\$ 3,234</u>	<u>\$ 8,794</u>

2. 本集團之受限制資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八) 短期借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擔保銀行借款	\$ 215,688	\$ 259,169
無擔保銀行借款	809,000	374,376
	<u>\$ 1,024,688</u>	<u>\$ 633,545</u>
利率區間	<u>0.85%~4.27%</u>	<u>0.90%~4.74%</u>

上述擔保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九) 其他應付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付設備款	\$ 54,469	\$ 26,375
暫估應付獎金	33,829	33,844
應付營業稅	26,947	30,392
應付員工酬勞	15,399	14,931
應付薪資	12,771	11,953
其他應付款-太陽能	4,690	4,629
其他(註)	77,823	63,740
	<u>\$ 225,928</u>	<u>\$ 185,864</u>

註:其中包含對關係人之其他應付款,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十) 負債準備—流動

<u>保</u> <u>固</u>	<u>107年</u>	<u>106年</u>
1月1日餘額	\$ 21,074	\$ 14,437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698	8,631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 1,300)	( 1,962)
當期迴轉之未使用金額	( 1,327)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52)	( 32)
12月31日餘額	<u>\$ 19,993</u>	<u>\$ 21,074</u>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流動	<u>\$ 19,993</u>	<u>\$ 21,074</u>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軟性銅箔基板及背膠膜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集團預計該負債準備於未來一年應無重大使用之情形。

## (十一) 長期借款

債權人	借款種類	抵押或擔保	契約期間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凱基銀行	信用借款	註1	註1	\$ 100,000	\$ -
華南銀行等七家銀行聯貸	甲項－擔保借款	註2	106.03~111.03	-	90,000
華南銀行等七家銀行聯貸	乙項－擔保借款	註2	106.03~111.03	180,000	70,000
				\$ 280,000	\$ 160,000
			利率區間	1.06%~1.80%	1.80%

- 註 1：本集團向凱基銀行融資之信用貸款，依貸款合約約定，授信期限為簽約日起算至屆滿日止循環動用之長期貸款合約，利息按月繳付，融資期限到期時償還全數本金。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 月 9 日簽訂，至民國 108 年 1 月 9 日屆期之合約，業於民國 107 年 10 月 9 日與凱基銀行重新簽訂融資期限至民國 109 年 8 月 28 日止之合約。
- 註 2：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 10 月 5 日與以華南商業銀行(股)公司為主辦銀行暨管理銀行等七家聯合授信銀行團簽署聯合授信合約，茲就借款合同之主要條款摘錄說明如下：
1. 授信額度：授信總額度新台幣 20 億元整。
    - (1) 甲項：中期(擔保)放款額度新台幣 5 億元整，不得循環動用。
    - (2) 乙項：中期放款額度新台幣 15 億元整或等值之美金，得於授信期限內循環動用。
  2. 授信期限：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 5 年到期，若未於簽約日起屆滿六個月之日前為首次動用，則以簽約日起屆滿六個月之日為首次動用日。
  3. 還本方式：
    - (1) 甲項：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 3 年之日償還第一期本金，其後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5 期平均攤還本金。
    - (2) 乙項：各次動用依動用申請書所載之貸款到期日清償本金，惟於該到期日得繼續循環使用，並得以新動撥款項直接償付原已到期之貸款，就金額相等之部分，各聯合授信銀行無須另作資金匯出匯入之匯款作業。
  4. 擔保設定抵押品：提供本公司全部廠房不動產設定第一順位最高限額抵押權予管理銀行(已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2 日完成不動產設質登記)。將與擔保廠房有關之保險權益轉讓予管理銀行(已於民國 105 年 10 月 5 日簽訂轉讓承諾書)。借款人應提供新購置之機器設備(含附屬設備)設定第一順位最高限額 動產抵押權予管理銀行擔保甲項授信額度，餘值加強擔保乙項授信額度。
  5. 財務比率限制：於合約期間內，應依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經會計師核閱之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作為計算基礎，應維持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權益等財務比率均符合合約約定下限。

## (十二)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大陸地區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353 及 \$3,424。

### (十三) 股本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000,000，分為 2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006,378，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u>107年</u>	<u>106年</u>
1月1日暨12月31日	<u>100,638</u>	<u>100,638</u>

### (十四)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為配合公司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發展，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擬分配餘額應不低於公司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所分配股東股利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 1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股利分別為 \$110,702 (每股 1.1 元) 及 \$70,446 (每股 0.7 元)。民國 108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7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股利 1 元，股利總計 \$100,638。

### (十五) 其他權益

	<u>107年</u>	<u>106年</u>
1月1日	(\$ 14,294)	(\$ 8,838)
外幣換算差異數－集團	( 9,825)	( 5,456)
12月31日	<u>(\$ 24,119)</u>	<u>(\$ 14,294)</u>

(十六) 營業收入

1. 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均為客戶合約之收入。客戶合約之收入源於提供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理區域：

<u>107年度</u>	<u>台灣地區</u>	<u>中國地區</u>	<u>合計</u>
部門收入	\$ 2,013,326	\$ 1,633,498	\$ 3,646,824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 1,021,630)	( 8,231)	( 1,029,861)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991,696</u>	<u>\$ 1,625,267</u>	<u>\$ 2,616,963</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u>\$ 991,696</u>	<u>\$ 1,625,267</u>	<u>\$ 2,616,963</u>

2. 民國 106 年度營業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2。

(十七) 其他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收入	\$ 3,383	\$ 3,073
太陽能收入	3,534	3,866
其他收入—其他	<u>3,842</u>	<u>1,972</u>
	<u>\$ 10,759</u>	<u>\$ 8,911</u>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	(\$ 2,018)	(\$ 6,3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淨損失	-	( 4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 690)	( 1,043)
什項支出	<u>( 6,259)</u>	<u>( 9,325)</u>
	<u>(\$ 8,967)</u>	<u>(\$ 17,132)</u>

(十九) 財務成本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7,786	\$ 16,197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含未完工程)	( 401)	-
太陽能設備折現	<u>223</u>	<u>339</u>
	<u>\$ 17,608</u>	<u>\$ 16,536</u>

## (二十)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 1,097,816	\$ 1,144,382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540,189	398,421
員工福利費用	245,929	223,8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57,201	144,846
水電瓦斯費	44,830	41,887
修繕費	32,419	27,239
其他費用	282,439	276,134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合計	<u>\$ 2,400,823</u>	<u>\$ 2,256,769</u>

## (二十一)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費用	\$ 213,205	\$ 197,461
勞健保費用	11,786	10,307
退休金費用	3,353	3,424
董事酬金	3,241	2,493
其他用人費用	14,344	10,175
	<u>\$ 245,929</u>	<u>\$ 223,860</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應提撥百分之一至十五比例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比例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述所稱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薪酬委員會建議，並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及本公司之「董事報酬管理辦法」支給議定之。

3.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5,399 及 \$14,931；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200 及 \$2,133，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7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員工酬勞以現金之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十二)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7,613	\$ 33,75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3,818)	( 1,306)
未分配盈餘加徵	4,004	1,990
當期所得稅總額	<u>37,799</u>	<u>34,440</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66	2,216
稅率改變之影響	( 2,564)	-
匯率影響數	90	( 414)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2,108)</u>	<u>1,802</u>
所得稅費用	<u>\$ 35,691</u>	<u>\$ 36,242</u>

##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註)	\$ 40,426	\$ 35,925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 2,447)	4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3,818)	( 1,306)
未分配盈餘加徵	4,004	1,990
稅率改變之影響	( 2,564)	-
匯率影響數	90	( 414)
所得稅費用	<u>\$ 35,691</u>	<u>\$ 36,242</u>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如下：

	107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認列於 權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減損損失	\$ 59	(\$ 7)	\$ -	\$ -	\$ 52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10,386	4,572	-	-	14,958
其他	10,007	( 2,367)	-	-	7,640
	<u>\$ 20,452</u>	<u>\$ 2,198</u>	<u>\$ -</u>	<u>\$ -</u>	<u>\$ 22,650</u>

	106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認列於 權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減損損失	\$ 577	(\$ 518)	\$ -	\$ -	\$ 59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8,094	2,292	-	-	10,386
其他	5,073	4,934	-	-	10,007
課稅損失	8,924	(8,924)	-	-	-
	<u>\$ 22,668</u>	<u>(\$ 2,216)</u>	<u>\$ -</u>	<u>\$ -</u>	<u>\$ 20,452</u>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發生年度	106 年		12 月		31 日	最後扣抵年度
	核定數/ 申報數	已抵減金額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101年度子公司	\$ 18,905	(\$ 18,905)	\$ -	\$ -		106年度
104年度子公司	35,112	(35,112)	-	-		109年度
105年度子公司	9,446	(9,446)	-	-		110年度
	<u>\$ 63,463</u>	<u>(\$ 63,463)</u>	<u>\$ -</u>	<u>\$ -</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5,207</u>	<u>\$ 13,458</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且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本公司未有重大未決租稅行政救濟事項。
7.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 (二十三) 每股盈餘

	107年度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64,633	100,638	\$ 1.64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64,633	100,6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805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64,633	101,443	\$ 1.62
<u>106年度</u>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73,554	100,638	\$ 1.7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73,554	100,6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26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73,554	101,164	\$ 1.72

因員工酬勞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 (二十四)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之土地，租賃期間及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大部分租賃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價格續約。

租賃期間

租賃標的物	期間
路竹區路科段土地-一廠	96.06~116.05，共20年
路竹區路科段土地-二廠	107.09~127.09，共20年

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8,537	\$ 5,121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7,413	20,485
超過5年	62,874	22,618
	<u>\$ 108,824</u>	<u>\$ 48,224</u>

 (二十五)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 (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度	106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4,672	\$ 116,01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26,375	8,555
(表列「應付票據」)	-	1,26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 54,469)	( 26,375)
本期支付現金	<u>\$ 206,578</u>	<u>\$ 99,456</u>

## (2) 購置太陽能設備(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7年度	106年度
購置太陽能設備	\$ -	\$ -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	4,629	4,562
期初長期應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8,794	14,698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	( 4,690)	( 4,629)
期末長期應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3,234)	( 8,794)
本期支付現金	<u>\$ 5,499</u>	<u>\$ 5,837</u>

##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07年度	106年度
預付設備款轉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72,964</u>	<u>\$ 15,853</u>

(二十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u>短期借款</u>	<u>長期借款</u>	<u>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u>
107年1月1日	\$ 633,545	\$ 160,000	\$ 793,545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96,587	120,000	516,58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444)	-	( 5,444)
107年12月31日	<u>\$ 1,024,688</u>	<u>\$ 280,000</u>	<u>\$ 1,304,688</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Arisawa Manufacturing Co., Ltd.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Arisawa Sogyo Co., Ltd.	本公司之兄弟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商品銷售：		
—最終母公司	<u>\$ 10,139</u>	<u>\$ 1,664</u>

本集團對於關係人最終母公司銷貨之產品型態因與一般客戶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

2. 進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商品採購：		
—最終母公司	<u>\$ 579,526</u>	<u>\$ 525,736</u>

本集團對於關係人最終母公司進貨之產品型態因與一般供應商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最終母公司	<u>\$ 731</u>	<u>\$ -</u>

本集團銷貨予關係人最終母公司之收款條件為 T/T 60 天，而一般客戶則為 T/T 30~165 天

##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最終母公司	\$ 211,894	\$ 200,745

本集團向關係人最終母公司進貨之付款條件為 T/T 90 天，而一般供應商則為 T/T 60~120 天。

## 5.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06年度</u>
—兄弟公司	\$ 688

(1) 本集團向兄弟公司採購外觀檢查機，總價款為美金 \$22 仟元(折合新台幣 \$688)，其付款條件為 T/T90 天，與一般供應商尚無顯著不同。

(2) 民國 107 年度無此情事。

## 6. 其他

(1) 其他應收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最終母公司	\$ 373	\$ 310

(2) 其他應付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最終母公司	\$ -	\$ 97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8,285	\$ 18,687
執行業務費用	1,031	569
	<u>\$ 19,316</u>	<u>\$ 19,256</u>

##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	\$ 5,945	短期借款、信用狀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4,000	4,000	關稅保證金
房屋及建築	247,939	244,899	短期借款、聯貸案 授信額度
機器設備	90,772	118,017	長期借款
土地使用權 (表列「長期預付租金」)	11,936	12,521	短期借款
	<u>\$ 354,647</u>	<u>\$ 385,382</u>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無。

(二)承諾事項：

- 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分別約為 \$80,356 及 \$144,398。
-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 27 日以分期付款方式與供應商簽訂太陽能發電系統建構工程買賣同意書及太陽能發電系統模組設備買賣同意書，合約總價為 \$58,878，請詳附註六、(七)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之說明。
-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二十四)營業租賃之說明。
- 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簽約之合約總價(未稅)分別為 \$344,073 及 \$171,747，其尚未付款部分分別為 \$65,171 及 \$112,500。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四)保留盈餘之說明。

## 十二、其他

###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由於本集團須維持支應擴建與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資本，因此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6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維持一個平穩之負債佔資產比，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總負債	\$ 1,995,254	\$ 1,481,201
總資產	\$ 3,475,057	\$ 2,916,898
負債佔資產比率	57%	51%

### (二)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24,164	\$ 256,186
應收票據	387,473	365,449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57,443	1,146,03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730	7,462
存出保證金	9,057	11,360
其他金融資產	4,000	9,945
	\$ 1,985,867	\$ 1,796,432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24,688	\$ 633,545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07,248	442,01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25,928	185,864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	280,000	160,000
其他金融負債	3,234	8,794
	\$ 1,941,098	\$ 1,430,222

####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集團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承作遠期匯率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本集團承作之衍生工具係為避險之目的，並非用以交易或投機。

- (2) 風險管理之監督，由董事會制定相關規範，授權管理當局在可容許風險的範圍進行日常營運，並責成直屬董事會之內部稽核定期檢視管理當局之評估報告，若有任何異常情形，即立即向董事會報告，並採取必要之因應防護措施。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日圓。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7,596	30.72	\$ 540,549
美元：人民幣	6,711	6.866	206,162
人民幣：新台幣	104	4.472	465
日圓：新台幣	9,608	0.278	2,67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人民幣	\$ 7,828	6.866	\$ 240,476
美元：新台幣	11,318	30.72	347,689
日圓：新台幣	2,535	0.278	705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1,277	29.76	\$ 335,604
美元：人民幣	8,456	6.512	251,651
人民幣：新台幣	931	4.565	4,250
日圓：新台幣	82,560	0.264	21,79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人民幣	\$ 7,257	6.512	\$ 215,968
美元：新台幣	14,193	29.76	422,384
日圓：新台幣	3,653	0.264	964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7年及106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018及\$6,357。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5,405	\$ -
美元：人民幣	1%	2,062	-
人民幣：新台幣	1%	5	-
日圓：新台幣	1%	2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人民幣	1%	\$ 2,405	\$ -
美元：新台幣	1%	3,477	-
日圓：新台幣	1%	7	-

106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3,356	\$	-
美元：人民幣	1%		2,517		-
人民幣：新台幣	1%		43		-
日圓：新台幣	1%		218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人民幣	1%	\$	2,160	\$	-
美元：新台幣	1%		4,224		-
日圓：新台幣	1%		10		-

價格風險

本集團未有重大價格風險之曝險。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
- B. 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利率變動二碼對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稅前損益之最大影響分別為增加或減少 \$6,523 及 \$3,968。此等模擬於每季進行，以確認可能之最大損失係在管理階層所訂之限額內。

(2) 信用風險民國 107 年適用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或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C. 本集團採用 IFRS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除針對個別重大已發生違約之應收帳款，個別估計預期信用損失外，其餘客戶本集團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對

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E.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 F. 本集團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依個別及準備矩陣估計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個別	未逾期	逾期30天	逾期60天	逾期90天	合計
107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100%	0.01-0.08%	30%	6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5,083	\$ 1,157,443	\$ -	\$ -	\$ 1,534	\$ 1,164,060
應提列之備抵損失	\$ 5,083	\$ 926	\$ -	\$ -	\$ 1,534	\$ 7,543
帳面備抵損失	\$ 5,083	\$ -	\$ -	\$ -	\$ 1,534	\$ 6,617

-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度
1月1日 IAS 39	\$ 2,192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1月1日 IFRS 9	2,192
減損損失提列	3,591
匯率影響數	834
12月31日	\$ 6,617

- H.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 (3)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及足夠之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之財務彈性。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027,077	\$ -	\$ -
應付帳款	195,354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211,894	-	-
其他應付款	221,238	-	-
本期所得稅負債	33,263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	4,298	104,056	183,846
其他非流動負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	4,690	3,234	-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635,958	\$ -	\$ -
應付帳款	241,274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200,745	-	-
其他應付款	181,235	-	-
本期所得稅負債	28,888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	2,875	2,875	166,302
其他非流動負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	4,629	4,672	4,122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

係人)、其他金融資產(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以及長期借款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本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有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四)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 39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 C.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B.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E)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各類別分別處理。

2. 本集團金融資產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9 編製並無重大之調節情形。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 (1)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

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均為未逾期且未減損。本集團之應收帳款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原則上為 T/T30~165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集團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 (2) 於民國 106 年度，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並監控客戶信用額度之使用。
- (3)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30天	\$ 106,943
31-60天	-
61-90天	-
91天以上	-
	\$ 106,943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4)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變動分析：
- a.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為 \$2,192。
- b.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度
1月1日餘額	\$ 4,510
提列減損損失	2,192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4,441)
匯率影響數	( 69)
12月31日餘額	\$ 2,192

- (5)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以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

本集團會透過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評估該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定期檢視，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等結果係屬良好。

(五)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 11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 18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軟性銅箔基板及背膠膜之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部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

- 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度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為\$2,491,322。
  3. 本集團若於民國 107 年度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事。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八。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以公司別(即廠別)之角度經營業務；主要分別為新揚、松揚(含控股母公司)營運事業。

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扣除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後衡量，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 107 年度：

	新揚	松揚	調整及沖銷	合併
外部收入	\$ 991,696	\$ 1,625,267	\$ -	\$ 2,616,963
內部收入	1,021,630	8,231	( 1,029,861)	-
部門收入	<u>\$ 2,013,326</u>	<u>\$ 1,633,498</u>	<u>(\$ 1,029,861)</u>	<u>\$ 2,616,963</u>
部門損益	<u>\$ 155,477</u>	<u>\$ 60,663</u>	<u>\$ -</u>	<u>\$ 216,140</u>
部門資產包含：				
流動資產	\$ 1,889,175	\$ 1,585,800	(\$ 958,146)	\$ 2,516,829
採權益法之投資	433,302	-	( 433,302)	-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不包含遞延所得稅資產)	806,765	128,813	-	935,578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410	8,240	-	22,650
部門資產合計	<u>\$ 3,143,652</u>	<u>\$ 1,722,853</u>	<u>(\$ 1,391,448)</u>	<u>\$ 3,475,057</u>
部門負債	<u>\$ 1,663,849</u>	<u>\$ 1,289,551</u>	<u>(\$ 958,146)</u>	<u>\$ 1,995,254</u>

民國 106 年度：

	新揚	松揚	調整及沖銷	合併
外部收入	\$ 816,884	\$ 1,674,438	\$ -	\$ 2,491,322
內部收入	<u>1,165,963</u>	<u>13,526</u>	<u>(1,179,489)</u>	<u>-</u>
部門收入	<u>\$ 1,982,847</u>	<u>\$ 1,687,964</u>	<u>(\$ 1,179,489)</u>	<u>\$ 2,491,322</u>
部門損益	<u>\$ 186,867</u>	<u>\$ 47,686</u>	<u>\$ -</u>	<u>\$ 234,553</u>
部門資產包含：				
流動資產	\$ 1,555,030	\$ 1,600,248	(\$ 934,963)	\$ 2,220,315
採權益法之投資	439,500	-	(439,500)	-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不包含遞延所得稅資產)	545,574	130,557	-	676,131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4,530</u>	<u>5,922</u>	<u>-</u>	<u>20,452</u>
部門資產合計	<u>\$ 2,554,634</u>	<u>\$ 1,736,727</u>	<u>(\$ 1,374,463)</u>	<u>\$ 2,916,898</u>
部門負債	<u>\$ 1,118,937</u>	<u>\$ 1,297,227</u>	<u>(\$ 934,963)</u>	<u>\$ 1,481,201</u>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上述(三)應報導部門之相關資訊合計金額以及其他重大事項之資訊揭露，業與本集團財務報告內之稅前損益扣除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資產及負債以及相對應項目之金額相符，係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營運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損益合計數	\$ 216,140	\$ 234,55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15,816)</u>	<u>(24,757)</u>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u>\$ 200,324</u>	<u>\$ 209,796</u>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軟性銅箔基板及背膠膜。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軟性銅箔基板	\$ 2,382,417	\$ 2,249,724
背膠膜	205,877	194,989
其他	28,669	46,609
	<u>\$ 2,616,963</u>	<u>\$ 2,491,322</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對企業以外客戶之外銷金額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中國	\$ 2,287,588	\$ 126,300	\$ 2,200,322	\$ 129,418
台灣	265,270	800,221	185,024	535,353
其他	64,105	-	105,976	-
	<u>\$ 2,616,963</u>	<u>\$ 926,521</u>	<u>\$ 2,491,322</u>	<u>\$ 664,771</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甲公司	<u>\$ 731,663</u>	全公司 及子公司	<u>\$ 755,170</u>	全公司 及子公司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有短期融 資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備註
														資金貸與 限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註2)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 371,460	\$ 368,580	\$ 368,580	LIBOR+0.8%	短期融 通資金	營運週轉及 償還借款	\$ -	無	\$ -	\$ 591,921	\$ 591,921	註3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 註2：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規定，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 註3：係依財務報表日之美金平均匯率30.72換算新台幣。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2)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2)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關係	公司名稱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	松揚電子材料(昆 山)有限公司	\$ 295,961	\$ 247,640	\$ 245,720	\$ 215,005	\$ -	16.60%	\$ 591,921	Y	N	Y	註3

註1：係屬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2：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3：係依財務報表日之美金平均匯率30.72換算新台幣。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銷(進)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銷(進)貨		金額	佔總銷(進)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貨	銷貨		(進)	(進)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isawa Manufacturing Co., Ltd.	最終母公司	進貨		\$ 579,526	(39%)		T/T90天	註1	註3	211,894	(56%)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021,630	51%		T/T150天	註2	註4	578,308	60%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進貨		( 1,021,630)	(77%)		T/T150天	註2	註5	( 578,308)	(94%)

註1：本公司對關係人-最終母公司進貨之產品型態因與一般供應商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

註2：本公司對關係人-子公司銷貨(關係人-子公司對本公司進貨)係以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辦理。

註3：對一般供應商付款條件為T/T60-120天付款，主要係依公司供應商付款條件而定。

註4：對一般客戶收款條件為T/T30-165天收款，主要係依公司客戶信用管理辦法而定。

註5：本公司對關係人進貨之產品型態因與一般供應商不同，其付款條件依雙方約定辦理，而對一般供應商付款條件則為預付貨款或T/T 90天付款。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四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 578,308	不適用	\$ -	無	\$ 234,971	-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 377,093	不適用	-	無	1,949	-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1,021,630	註4	39%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進貨	8,231	註5	-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578,308	註4	17%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77,093	註6	11%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745	註5	-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	245,720	-	7%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法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當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公司銷貨係以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辦理，銷貨之產品型態因與一般客戶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其銷貨之收款條件為T/T 150天。

註5：本公司進貨之付款條件為T/T 120天，而一般供應商則為T/T 60-120天。

註6：其中\$368,580係資金貸與。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 549,642	\$ 549,642	17,062,275	100.00	\$ 433,302	\$ 3,110	\$ 3,110 註

註：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月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昆山)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 有限公司	柔性電路板用材料 裁切、測試及包裝 之產製及銷售	\$ 521,390	註1	\$ 517,158	\$ 517,158	\$ 3,110	100	\$ 3,110	\$ 457,123	\$ -	註2、3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 519,304	(註4)								
	本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註3)	\$ 517,158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註5)	\$ 887,882									

註1：透過第三地區ThinFlex Technology Corp.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3：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止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元\$16,862仟元，並依財務報表日之美元買入匯率30.67換算為新台幣。

註4：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止由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元16,932仟元，依財務報表日之美元買入匯率30.67換算為新台幣。

註5：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擬依本公司淨值或合併淨值(孰高者)之百分之六十計算，惟本公司已於107年6月8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經授工字第10720416300號企業營運總部核准函，依據相關規定，得不受上述限額之限制。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其他
大陸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1,021,630	51%	\$ -	-	\$ 578,308	60%	\$ 245,720	融資	\$ 371,460	\$ 368,580	LIBOR+0.8%	\$ 10,632	-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8,231)	(1%)	-	-	( 2,745)	(1%)	-	-	-	-	-	-	-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8002945 號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7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八)。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地區主要為外銷收入，依銷售訂單、合約或其他約定之貿易條件，於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始認列收入，由於此等認列收入之流程通常涉及人工確認銷貨狀況及核對相關單據之作業，易造成接近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之情形，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評估及測試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程序係合理且有效執行。
2. 對於接近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客戶出貨單、出口報關單據及貨運公司運送記錄或客戶收貨記錄等相關文件，以確認收入認列時點之會計處理允當。
3. 針對期末應收帳款達一定金額以上之客戶進行發函詢證，對於回函不符者，追查其與帳載不符之原因，並對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編製之調節項目執行測試。

### 存貨備抵評價損失

####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民國107年12月31日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380,598仟元及新台幣40,086仟元。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軟性銅箔基層板之製造及銷售，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且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而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由於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估計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之備抵評價損失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評價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存貨去化程度、判斷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合理性，及會計估計方法之一致性。
2. 瞭解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倉儲管理之流程及相關內部控制作業程序、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瞭解存貨狀況並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用以評價存貨跌價損失之報表編製正確且與其政策一致；抽核個別存貨料號確認淨變現價值之佐證資料及合理性；抽核個別存貨料號核對存貨異動記錄確認存貨庫齡區間歸屬之正確性，進而評估備抵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廖阿甚 廖阿甚

會計師

林億彰 林億彰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15969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3750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1 2 日

新揚利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07,263	7	\$ 103,031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451	-	11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376,890	12	293,926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二)及七(二)	579,039	18	565,530	22
1200	其他應收款		3,352	-	5,45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77,466	12	364,016	15
130X	存貨	六(三)	340,512	11	210,600	8
1410	預付款項		4,202	-	6,392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	5,966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1,889,175</u>	<u>60</u>	<u>1,555,030</u>	<u>61</u>
<b>非流動資產</b>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四)	433,302	14	439,500	1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575,454	18	428,093	17
1780	無形資產		4,058	-	3,27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410	1	14,530	1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五)	178,960	6	58,131	2
1920	存出保證金		6,544	-	10,221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六)	41,749	1	45,856	2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1,254,477</u>	<u>40</u>	<u>999,604</u>	<u>39</u>
1XXX	<b>資產總計</b>		<u>\$ 3,143,652</u>	<u>100</u>	<u>\$ 2,554,634</u>	<u>100</u>

(續次頁)

新揚科 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 會計 報告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	\$	809,000	26	\$	374,376	15	
2170	應付帳款			162,181	5		205,997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14,639	7		206,472	8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六)(八)		149,152	5		125,697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1,248	1		23,024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九)		13,629	-		13,86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66	-		712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1,380,615</u>	<u>44</u>		<u>950,143</u>	<u>37</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280,000	9		160,000	6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六)		3,234	-		8,794	1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283,234</u>	<u>9</u>		<u>168,794</u>	<u>7</u>	
2XXX	<b>負債總計</b>			<u>1,663,849</u>	<u>53</u>		<u>1,118,937</u>	<u>44</u>	
<b>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1,006,378	32		1,006,378	39	
<b>保留盈餘</b>									
		六(十三)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6,570	3		79,215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294	1		8,838	-	
3350	未分配盈餘			386,680	12		355,560	14	
3400	其他權益	六(五)(十四)	(	24,119)	(	1)	(	14,294)	-
3XXX	<b>權益總計</b>			<u>1,479,803</u>	<u>47</u>		<u>1,435,697</u>	<u>56</u>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b>									
<b>九</b>									
<b>重大之期後事項</b>									
<b>十一</b>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3,143,652</u>	<u>100</u>	\$	<u>2,554,634</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吳介宏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利投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2,013,326	100	\$ 1,982,84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 八)(十九)	( 1,716,502)	( 85)	( 1,654,440)	( 84)
5900 營業毛利		296,824	15	328,407	16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四)	( 23,759)	( 1)	( 24,276)	( 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六(四)	24,276	1	13,881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97,341	15	318,012	16
營業費用	六(十八)(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 32,407)	( 1)	( 30,995)	( 2)
6200 管理費用		( 56,411)	( 3)	( 55,784)	(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53,046)	( 3)	( 44,366)	(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41,864)	( 7)	( 131,145)	( 7)
6900 營業利益		155,477	8	186,867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17,472	1	15,52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35,862	2	( 56,782)	( 3)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 9,527)	( 1)	( 10,456)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四)	3,110	-	61,074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6,917	2	9,365	1
7900 稅前淨利		202,394	10	196,232	10
7950 所得稅費用		( 37,761)	( 2)	( 22,678)	( 1)
8200 本期淨利		\$ 164,633	8	\$ 173,554	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四)(十四)	(\$ 9,825)	-	(\$ 5,456)	(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4,808	8	\$ 168,098	8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二)	\$ 1.64		\$ 1.72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二)	\$ 1.62		\$ 1.7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吳介宏



會計主管：楊千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新嘉坡黃龍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07 年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普通股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06,378	\$ 68,195	\$ -	\$ 272,310	\$ (8,838)	\$ 1,338,045
106 年度淨利	107 年度淨利	-	-	-	173,554	-	173,554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5,456)	(5,456)
106 年度綜合損益	107 年度綜合損益	-	-	-	173,554	(5,456)	168,098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1,020	-	(11,020)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8,838	(8,838)	-	-
發放現金股利	發放現金股利	-	-	-	(70,446)	-	(70,446)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006,378	\$ 79,215	\$ 8,838	\$ 355,560	\$ (14,294)	\$ 1,435,697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06,378	\$ 79,215	\$ 8,838	\$ 355,560	\$ (14,294)	\$ 1,435,697
106 年度淨利	107 年度淨利	-	-	-	164,633	-	164,633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9,825)	(9,825)
106 年度綜合損益	107 年度綜合損益	-	-	-	164,633	(9,825)	154,808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7,355	-	(17,355)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5,456	(5,456)	-	-
發放現金股利	發放現金股利	-	-	-	(110,702)	-	(110,702)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006,378	\$ 96,570	\$ 14,294	\$ 386,680	\$ (24,119)	\$ 1,479,803



董事長：黃龍



經理人：吳介宏



會計主管：楊千儀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新揚利控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02,394	\$ 196,23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		-	( 374 )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係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六(五)	( 3,110 )	( 61,074 )
折舊費用	六(六)(十九)	148,031	129,58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六(十七)	650	1,028
攤銷費用		1,365	694
折舊費用－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512	2,509
利息收入	六(十六)	( 12,763 )	( 10,442 )
利息費用	六(十八)	9,527	10,456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五)	23,759	24,276
已實現銷貨利益	六(五)	( 24,276 )	( 13,881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374
應收票據		( 336 )	124
應收帳款		( 82,964 )	( 79,610 )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3,509 )	26,506
其他應收款		2,103	( 446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	7
存貨		( 129,912 )	( 90,941 )
預付款項		2,190	( 43 )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5,945	( 18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 137 )
應付帳款		( 43,816 )	12,298
應付帳款－關係人		8,167	49,226
其他應付款		( 2,585 )	12,778
負債準備－流動	六(九)	( 236 )	4,241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4	( 14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3,209	213,352
收取之利息		12,762	10,622
支付之利息		( 9,358 )	( 10,513 )
支付之所得稅		( 29,417 )	( 16,411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7,196	197,050

(續次頁)

新揚利打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 13,450)	\$ 94,38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21	48,01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1,220 )	( 97,124 )
取得無形資產	( 2,169 )	( 2,952 )
預付設備款增加	( 189,949 )	( 60,290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677	( 5,745 )
取得太陽能設備	( 5,499 )	( 5,837 )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減少	1,595	6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406,886 )	( 28,907 )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舉借短期借款	1,209,932	2,428,327
償還短期借款	( 775,308 )	( 2,628,862 )
舉借長期借款	210,000	316,190
償還長期借款	( 90,000 )	( 250,120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三) ( 110,702 )	( 70,44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43,922	( 204,911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4,232	( 36,768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03,031	139,79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07,263	\$ 103,03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吳介宏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7年度及106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89年6月2日，主要營業項目係經營電子零組件、合成樹脂、精密化學材料及橡膠之製造及批發零售等業務。
-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3年12月24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 (三)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止，Arisawa Manufacturing Co.,Ltd.持有本公司約52.30%股權，且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8年3月12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3) 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107年1月1日並無重大影響，請詳附註十二、(四)2.說明。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 (2) 本公司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以下簡稱「IFRS 15」)時，選擇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將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本公司採用 IFRS 15 過渡規定之權宜作法，選擇僅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關於採修正式追溯過渡作法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並無重大影響。

###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經評估該修正將使本公司增加有關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之揭露。

###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公司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可能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為\$98,928。

2.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此修正釐清分類為權益之金融工具，其股利之所得稅後果應按過去認列產生可分配利潤之交易或事項予以認列。此要求適用於所有股利之所得稅後果。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9 及 IFRS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並未重編民國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以下簡稱

「IAS11」)、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以下簡稱「IAS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說明。

###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7 年度適用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七)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計算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性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年~30年
機器設備	2年~1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年~5年
儀器設備	2年~10年
其他資產	2年~10年

#### (十三)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四)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5年攤銷。

#### (十五) 其他資產

係太陽能設備(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以分期付款折現後金額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為20年採直線法攤銷。

####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七)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出售或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 (二十二)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保固之或有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 (二十三)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 (二十四)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二十六)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二十七)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 (二十八) 收入認列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軟性銅箔基板及背膠膜之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認列。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為出貨日後，其平均授信期間原則上為T/T30~165天。與市場實務一致，故判斷合約中並未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3. 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退款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4.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 (二十九)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本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特定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會計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

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340,512。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現金：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07	\$ 23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152,414</u>	<u>69,556</u>
	152,621	69,792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u>54,642</u>	<u>33,239</u>
	<u>\$ 207,263</u>	<u>\$ 103,031</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此定期存款之期間為三個月內，且未有質押之情形，依性質分類為約當現金。

### (二)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u>\$ 451</u>	<u>\$ 115</u>
應收帳款	\$ 376,890	\$ 293,926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376,890</u>	<u>\$ 293,926</u>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579,039</u>	<u>\$ 565,530</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未逾期	\$ 955,479	\$ 451	\$ 859,203	\$ 115
已逾期：				
1-30天	450	-	253	-
31-60天	-	-	-	-
61-90天	-	-	-	-
91天以上	-	-	-	-
	<u>\$ 955,929</u>	<u>\$ 451</u>	<u>\$ 859,456</u>	<u>\$ 11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有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451 及 \$115；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955,929 及 \$859,926。
4.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存貨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90,406	(\$ 18,526)	\$ 171,880
在製品	66,124	( 3,166)	62,958
製成品	122,197	( 18,394)	103,803
商品	1,871	-	1,871
	<u>\$ 380,598</u>	<u>(\$ 40,086)</u>	<u>\$ 340,512</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18,863	(\$ 17,999)	\$ 100,864
在製品	54,234	( 1,429)	52,805
製成品	68,174	( 13,031)	55,143
商品	1,788	-	1,788
	<u>\$ 243,059</u>	<u>(\$ 32,459)</u>	<u>\$ 210,600</u>

本公司當期認列費損之存貨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739,357	\$ 1,671,164
存貨跌價損失	7,627	7,54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 16,885)	( 16,460)
存貨報廢損失	360	405
其他	( 13,957)	( 8,209)
	<u>\$ 1,716,502</u>	<u>\$ 1,654,440</u>

## (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本期變動情形如下：

	107年	106年
1月1日餘額	\$ 439,500	\$ 394,27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3,110	61,074
未實現銷貨毛利	517 (	10,395)
其他權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之兌換差額	( 9,825)	( 5,456)
12月31日餘額	<u>\$ 433,302</u>	<u>\$ 439,500</u>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u>\$ 433,302</u>	<u>\$ 439,500</u>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因銷貨予子公司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所產生之順流交易已(未)實現銷貨毛利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順流未實現銷貨毛利	(\$ 23,759)	(\$ 24,276)
順流已實現銷貨毛利	24,276	13,881
	<u>\$ 517</u>	<u>(\$ 10,395)</u>

##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價值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176,578	\$ 171,223
機器設備	258,593	241,796
運輸設備	53	261
辦公設備	7,014	3,376
儀器設備	12,178	11,194
其他設備	300	243
未完工程	120,738	-
	<u>\$ 575,454</u>	<u>\$ 428,093</u>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期變動情形如下：

民國107年度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儀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b>成本</b>								
1月1日餘額	\$ 336,515	\$ 546,367	\$ 865	\$ 5,796	\$ 24,598	\$ 866	\$ -	\$ 915,007
增添	30,544	64,706	-	5,597	5,215	230	120,738	227,030
預付設備款移入額	4,387	62,973	-	-	1,760	-	-	69,120
處分	( 20,821)	( 38,132)	( 470)	( 1,399)	( 2,260)	-	-	( 63,082)
12月31日餘額	<u>\$ 350,625</u>	<u>\$ 635,914</u>	<u>\$ 395</u>	<u>\$ 9,994</u>	<u>\$ 29,313</u>	<u>\$ 1,096</u>	<u>\$ 120,738</u>	<u>\$ 1,148,075</u>

累計折舊

1月1日餘額	(\$ 164,090)	(\$ 303,748)	(\$ 604)	(\$ 2,420)	(\$ 13,380)	(\$ 570)	\$ -	(\$ 484,812)
折舊費用	( 29,301)	( 110,532)	( 100)	( 1,959)	( 5,966)	( 173)	-	( 148,031)
處分	20,546	37,782	362	1,399	2,235	-	-	62,324
12月31日餘額	<u>(\$ 172,845)</u>	<u>(\$ 376,498)</u>	<u>(\$ 342)</u>	<u>(\$ 2,980)</u>	<u>(\$ 17,111)</u>	<u>(\$ 743)</u>	<u>\$ -</u>	<u>(\$ 570,519)</u>

累計減損

1月1日餘額	(\$ 1,202)	(\$ 823)	\$ -	\$ -	(\$ 24)	(\$ 53)	\$ -	(\$ 2,102)
處分	-	-	-	-	-	-	-	-
12月31日餘額	<u>(\$ 1,202)</u>	<u>(\$ 823)</u>	<u>\$ -</u>	<u>\$ -</u>	<u>(\$ 24)</u>	<u>(\$ 53)</u>	<u>\$ -</u>	<u>(\$ 2,102)</u>

民國106年度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儀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b>成本</b>							
1月1日餘額	\$ 341,798	\$ 570,001	\$ 865	\$ 10,138	\$ 25,262	\$ 866	\$ 948,930
增添	2,287	108,505	-	2,256	276	-	113,324
預付設備款移入額	882	14,780	-	-	-	-	15,662
處分	( 8,452)	( 146,919)	-	( 6,598)	( 940)	-	( 162,909)
12月31日餘額	<u>\$ 336,515</u>	<u>\$ 546,367</u>	<u>\$ 865</u>	<u>\$ 5,796</u>	<u>\$ 24,598</u>	<u>\$ 866</u>	<u>\$ 915,007</u>

累計折舊

1月1日餘額	(\$ 144,577)	(\$ 349,037)	(\$ 431)	(\$ 6,997)	(\$ 9,486)	(\$ 492)	(\$ 511,020)
折舊費用	( 27,822)	( 94,660)	( 173)	( 2,021)	( 4,829)	( 78)	( 129,583)
處分	8,309	139,949	-	6,598	935	-	155,791
12月31日餘額	<u>(\$ 164,090)</u>	<u>(\$ 303,748)</u>	<u>(\$ 604)</u>	<u>(\$ 2,420)</u>	<u>(\$ 13,380)</u>	<u>(\$ 570)</u>	<u>(\$ 484,812)</u>

累計減損

1月1日餘額	(\$ 1,202)	(\$ 6,913)	\$ -	\$ -	(\$ 24)	(\$ 53)	(\$ 8,192)
處分	-	6,090	-	-	-	-	6,090
12月31日餘額	<u>(\$ 1,202)</u>	<u>(\$ 823)</u>	<u>\$ -</u>	<u>\$ -</u>	<u>(\$ 24)</u>	<u>(\$ 53)</u>	<u>(\$ 2,102)</u>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7年度	106年度
資本化金額	<u>\$ 401</u>	<u>\$ -</u>
資本化利率區間	<u>1.06%~1.80%</u>	<u>-</u>

4.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築物工程、空壓設備、電力工程及監視系統工程，分別按 20 年、8 年、5 年及 3 年提列折舊。
5.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減損餘額皆為 \$2,102。
6.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之固定資產並無認列減損損失，相關變動之金額係為當年度報廢或處分之迴轉減損損失。
7. 本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六)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太陽能設備	\$ 52,727	\$ 52,727
減：累計折舊	( 19,669)	( 17,157)
小計	<u>33,058</u>	<u>35,570</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受限制資產	4,000	4,000
其他	<u>4,691</u>	<u>6,286</u>
	<u>\$ 41,749</u>	<u>\$ 45,856</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 27 日以分期付款方式與供應商簽訂太陽能發電系統建構工程買賣同意書及太陽能發電系統模組設備買賣同意書，合約總價為 \$58,878，本公司係以分期付款方式購買，該設備係以未來分期付款折現後金額 \$52,727，表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有關內容摘要彙總說明如下：

- (1) 本項設備款待工程完工且與台灣電力公司併聯發電後，供應商按月向本公司收取，每月收款金額為本公司向台灣電力公司收取之躉售電價的 95%，至全部設備款付清為止。
- (2) 供應商保證 20 年之發電量總和，20 年後發電量總和若有溢出發電量則歸本公司所有，自併聯發電起第 6 年開始，本公司需向供應商購買效能保固服務。
- (3) 依買賣同意書約定，以分期付款方式購買太陽能設備，並依其分期付款期間折現後，表列於「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未來應支付款總額及其現值請詳如下表：

	長期應付款總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長期應付款	\$ 9,163	\$ 14,885
減：一年以內到期之長期應付款	( 4,926)	( 5,090)
	<u>\$ 4,237</u>	<u>\$ 9,795</u>

	長期應付款現值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長期應付款	\$ 7,924	\$ 13,423
減：一年以內到期之長期應付款	( 4,690)	( 4,629)
	<u>\$ 3,234</u>	<u>\$ 8,794</u>

2. 本公司之受限制資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七) 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809,000</u>	<u>\$ 374,376</u>
利率區間	<u>0.85%~1.25%</u>	<u>0.90%~2.14%</u>

上述擔保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八) 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設備款	\$ 51,700	\$ 25,890
暫估應付獎金	21,427	25,319
應付員工酬勞	15,399	14,931
應付薪資	9,195	8,538
其他	51,431	51,019
	<u>\$ 149,152</u>	<u>\$ 125,697</u>

(九) 負債準備－流動

保	固	107年	106年
1月1日餘額		\$ 13,865	\$ 9,624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707	4,783
當期使用之負債金額		( 943)	( 542)
12月31日餘額		<u>\$ 13,629</u>	<u>\$ 13,865</u>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	<u>\$ 13,629</u>	<u>\$ 13,865</u>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軟性銅箔基板及背膠膜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公司預計該負債準備於未來一年應無重大使用之情形。

## (十) 長期借款

債權人	借款種類	抵押或擔保	契約期間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凱基銀行	信用借款	註1	註1	\$ 100,000	\$ -
華南銀行等七家銀行聯貸	甲項—擔保借款	註2	106.03~111.03	-	90,000
華南銀行等七家銀行聯貸	乙項—擔保借款	註2	106.03~111.03	180,000	70,000
				\$ 280,000	\$ 160,000
			利率區間	1.06%~1.80%	1.80%

- 註 1：本公司向凱基銀行融資之信用貸款，依貸款合約約定，授信期限為簽約日起算至屆滿日止循環動用之長期貸款合約，利息按月繳付，融資期限到期時償還全數本金。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 月 9 日簽訂，至民國 108 年 1 月 9 日屆期之合約，業於民國 107 年 10 月 9 日與凱基銀行重新簽訂融資期限至民國 109 年 8 月 28 日止之合約。
- 註 2：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0 月 5 日與以華南商業銀行(股)公司為主辦銀行暨管理銀行等七家聯合授信銀行團簽署聯合授信合約，茲就借款合同之主要條款摘錄說明如下：
1. 授信額度:授信總額度新台幣 20 億元整。
    - (1) 甲項:中期(擔保)放款額度新台幣 5 億元整，不得循環動用。
    - (2) 乙項:中期放款額度新台幣 15 億元整或等值之美金，得於授信期限內循環動用。
  2. 授信期限: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 5 年到期，若未於簽約日起屆滿六個月之日前為首次動用，則以簽約日起屆滿六個月之日為首次動用日。
  3. 還本方式:
    - (1) 甲項: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 3 年之日償還第一期本金，其後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5 期平均攤還本金。
    - (2) 乙項:各次動用依動用申請書所載之貸款到期日清償本金，惟於該到期日得繼續循環使用，並得以新動撥款項直接償付原已到期之貸款，就金額相等之部分，各聯合授信銀行無須另作資金匯出匯入之匯款作業。
  4. 擔保設定抵押品:提供本公司全部廠房不動產設定第一順位最高限額抵押權予管理銀行(已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2 日完成不動產設質登記)。將與擔保廠房有關之保險權益轉讓予管理銀行(已於民國 105 年 10 月 5 日簽訂轉讓承諾書)。借款人應提供新購置之機器設備(含附屬設備)設定第一順位最高限額 動產抵押權予管理銀行擔保甲項授信額度，餘值加強擔保乙項授信額度。
  5. 財務比率限制:於合約期間內，應依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經會計師核閱之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作為計算基礎，應維持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權益等財務比率均符合合約約定下限。

### (十一)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062 及 \$3,149。

### (十二) 股本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000,000，分為 2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006,378，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7 年	106 年
1月1日暨12月31日	100,638	100,638

### (十三)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為配合公司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發展，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擬分配餘額應不低於公司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所分配股東股利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 1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股利分別為 \$110,702 (每股 1.1 元) 及 \$70,446 (每股 0.7 元)。民國 108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7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股利 1 元，股利總計 \$100,638。

### (十四) 其他權益

	107年	106年
1月1日	(\$ 14,294)	(\$ 8,838)
外幣換算差異數－集團	( 9,825)	( 5,456)
12月31日	(\$ 24,119)	(\$ 14,294)

## (十五) 營業收入

1. 本公司客戶合約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認列如下：

<u>107年度</u>	<u>金額</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u>2,013,326</u>

2. 民國 106 年度營業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2。

## (十六) 其他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收入	\$ 12,763	\$ 10,442
太陽能收入	3,534	3,866
其他收入—其他	<u>1,175</u>	<u>1,221</u>
	<u>\$ 17,472</u>	<u>\$ 15,529</u>

##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37,906	(\$ 52,28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淨利益	-	37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 650)	( 1,028)
什項支出	( <u>1,394</u> )	( <u>3,847</u> )
	<u>\$ 35,862</u>	<u>(\$ 56,782)</u>

## (十八) 財務成本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9,705	\$ 10,117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含未完工程)	( 401)	-
太陽能設備折現	<u>223</u>	<u>339</u>
	<u>\$ 9,527</u>	<u>\$ 10,456</u>

##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 778,398	\$ 799,610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527,740	492,605
員工福利費用	174,857	160,4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48,031	129,583
水電瓦斯費	29,928	27,037
修繕費	25,880	22,248
其他費用	173,532	154,032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合計	\$ 1,858,366	\$ 1,785,585

##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費用	\$ 154,947	\$ 142,385
勞健保費用	6,413	5,720
退休金費用	3,062	3,149
董事酬金	3,241	2,493
其他用人費用	7,194	6,723
	\$ 174,857	\$ 160,470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應提撥百分之一至十五比例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比例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述所稱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薪酬委員會建議，並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及本公司之「董事報酬管理辦法」支給議定之。

3.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5,399 及 \$14,931；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200 及 \$2,133，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7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民國 108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員工酬勞以現金之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十一)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7,455	\$ 28,966
未分配盈餘加徵	4,004	1,99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3,818)	( 2,380)
當期所得稅總額	<u>37,641</u>	<u>28,576</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684	( 5,898)
稅率改變之影響	( 2,564)	-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120</u>	( 5,898)
所得稅費用	<u>\$ 37,761</u>	<u>\$ 22,678</u>

##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40,479	\$ 33,360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 2,904)	( 10,292)
未分配盈餘加徵	4,004	1,99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3,818)	( 2,380)
所得稅費用	<u>\$ 37,761</u>	<u>\$ 22,678</u>

##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如下：

	107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認列於 權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 5,518	\$ 2,499	\$ -	\$ -	\$ 8,017
其他	9,012	( 2,619)	-	-	6,393
	<u>\$ 14,530</u>	<u>(\$ 120)</u>	<u>\$ -</u>	<u>\$ -</u>	<u>\$ 14,410</u>

	106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認列於 權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 4,236	\$ 1,282	\$ -	\$ -	\$ 5,518
其他	4,396	4,616	-	-	9,012
	<u>\$ 8,632</u>	<u>\$ 5,898</u>	<u>\$ -</u>	<u>\$ -</u>	<u>\$ 14,530</u>

##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5,207</u>	<u>\$ 13,458</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且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本公司未有重大未決租稅行政救濟事項。

6.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 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 (二十二) 每股盈餘

	107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u>\$ 164,633</u>	<u>100,638</u>	<u>\$ 1.64</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64,633	100,6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805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64,633</u>	<u>101,443</u>	<u>\$ 1.62</u>

	106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73,554	100,638	\$ 1.7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73,554	100,6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26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73,554	101,164	\$ 1.72

因員工酬勞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 (二十三)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之土地，大部分租賃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價格續約，租賃期間及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 租賃期間

租賃標的物	期間
路竹區路科段-一廠	96.06~116.05，共20年
路竹區路科段-二廠	107.09~127.09，共20年

#### 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8,537	\$ 5,121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7,413	20,485
超過5年	62,874	22,618
	\$ 108,824	\$ 48,224

##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 (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度	106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27,030	\$ 113,32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25,890	8,427
(表列「應付票據」)	-	1,26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 51,700)	( 25,890)
本期支付現金	<u>\$ 201,220</u>	<u>\$ 97,124</u>

## (2) 購置太陽能設備(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7年度	106年度
購置太陽能設備	\$ -	\$ -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	4,629	4,562
期初長期應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8,794	14,698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	( 4,690)	( 4,629)
期末長期應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3,234)	( 8,794)
本期支付現金	<u>\$ 5,499</u>	<u>\$ 5,837</u>

##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07年度	106年度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69,120</u>	<u>\$ 15,662</u>

## (二十五)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	\$ 374,376	\$ 160,000	\$ 534,376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434,624	120,000	554,624
107年12月31日	<u>\$ 809,000</u>	<u>\$ 280,000</u>	<u>\$ 1,089,000</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Arisawa Manufacturing Co., Ltd.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Arisawa Sogyo Co., Ltd.	本公司之兄弟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商品銷售：		
—最終母公司	\$ 10,139	\$ 1,664
—子公司	<u>1,021,630</u>	<u>1,165,963</u>
	<u>\$ 1,031,769</u>	<u>\$ 1,167,627</u>

(1)本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因對關係人—子公司銷貨所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金額請詳附註六、(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說明。

本公司對關係人—子公司銷貨係以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辦理。

(2)本公司對於關係人最終母公司及子公司銷貨之產品型態因與一般客戶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

2. 進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商品採購：		
—最終母公司	\$ 579,526	\$ 525,736
—子公司	<u>8,231</u>	<u>13,526</u>
	<u>\$ 587,757</u>	<u>\$ 539,262</u>

本公司對於關係人最終母公司及子公司進貨之產品型態因與一般供應商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最終母公司	\$ 731	\$ -
—子公司	<u>578,308</u>	<u>565,530</u>
	<u>\$ 579,039</u>	<u>\$ 565,530</u>

(1)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最終母公司之收款條件為 T/T 60 天，而一般客戶則為 T/T 30~165 天。

(2)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子公司之收款條件為 T/T 150 天，而一般客戶則為 T/T 30~165 天。

####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最終母公司	\$ 211,894	\$ 200,745
—子公司	<u>2,745</u>	<u>5,727</u>
	<u>\$ 214,639</u>	<u>\$ 206,472</u>

(1) 本公司向關係人最終母公司進貨之付款條件為 T/T 90 天，而一般供應商則為 T/T 60~120 天。

(2) 本公司向關係人子公司進貨之付款條件為 T/T 120 天，而一般供應商則為 T/T 60~120 天。

#### 5.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06年度</u>
—兄弟公司	<u>\$ 688</u>

(1) 本公司向兄弟公司採購外觀檢查機，總價款為美金 \$22 仟元 (折合新台幣 \$688)，其付款條件為 T/T90 天，與一般供應商尚無顯著不同。

(2) 民國 107 年度無此情事。

#### 6. 資金貸與關係人

(1) 其他應收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對子公司放款	<u>\$ 368,580</u>	<u>\$ 357,120</u>

(2) 利息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子公司	<u>\$ 10,632</u>	<u>\$ 8,710</u>

對子公司之放款條件為款項貸與日起利息每 6 個月繳付一次，本金則為一年後到期時全數償還。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之利息係分別按年利率三個月 LIBOR 加 0.8% 及 1.2% 收取。

#### 7.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u>\$ 245,720</u>	<u>\$ 238,080</u>

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實際動支金額分別計 \$215,005 及 \$223,269。

## 8. 其他

## (1) 其他應收款(不含資金融通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最終母公司	\$ 373	\$ 310
—子公司	8,513	6,586
	<u>\$ 8,886</u>	<u>\$ 6,896</u>

## (2) 其他應付款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最終母公司	\$ -	\$ 97
—子公司	71	-
	<u>\$ 71</u>	<u>\$ 97</u>

##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4,054	\$ 15,238
執行業務費用	1,031	569
	<u>\$ 15,085</u>	<u>\$ 15,807</u>

##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	\$ 5,945	短期借款、信用狀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4,000	4,000	關稅保證金
房屋及建築	176,578	171,223	聯貸案授信額度
機器設備	90,772	118,017	長期借款
	<u>\$ 271,350</u>	<u>\$ 299,185</u>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無。

(二) 承諾事項：

1. 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分別約為 \$80,341 及 \$143,522。

2.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 27 日以分期付款方式與供應商簽訂太陽能發電系統建構工程買賣同意書及太陽能發電系統模組設備買賣同意書，合約總價為\$58,878，請詳附註六、(六)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之說明。

3.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二十三)營業租賃之說明。

4. 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簽約之合約總價(未稅)分別為\$344,073 及\$171,747，其尚未付款部分分別為\$65,171 及\$112,500。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三)保留盈餘之說明。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由於本公司須維持支應擴建與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資本，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6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維持一個平穩之負債佔資產比，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總負債	\$ 1,663,849	\$ 1,118,937
總資產	\$ 3,143,652	\$ 2,554,634
負債佔資產比率	<u>53%</u>	<u>44%</u>

## (二)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b>金融資產</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7,263	\$ 103,031
應收票據	451	115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955,929	859,456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80,818	369,470
存出保證金	6,544	10,221
其他金融資產	4,000	9,945
	<u>\$ 1,555,005</u>	<u>\$ 1,352,238</u>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b>金融負債</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809,000	\$ 374,376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76,820	412,46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49,152	125,697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80,000	160,000
其他金融負債	3,234	8,794
	<u>\$ 1,618,206</u>	<u>\$ 1,081,336</u>

###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公司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公司承作遠期匯率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本公司承作之衍生工具係為避險之目的，並非用以交易或投機。
- (2) 風險管理之監督，由董事會制定相關規範，授權管理當局在可容許風險的範圍進行日常營運，並責成直屬董事會之內部稽核定期檢視管理當局之評估報告，若有任何異常情形，即立即向董事會報告，並採取必要之因應防護措施。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日圓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

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日圓及人民幣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預期交易之匯率風險。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48,701	30.72	\$ 1,496,095
日圓：新台幣	9,608	0.278	2,671
人民幣：新台幣	104	4.472	46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註)	14,105	30.72	433,30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1,407	30.72	\$ 350,423
日圓：新台幣	2,535	0.278	705

註：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42,414	29.76	\$ 1,262,241
日圓：新台幣	82,560	0.264	21,796
人民幣：新台幣	1,505	4.565	6,87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註)	14,768	29.76	439,50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4,386	29.76	\$ 428,127
日圓：新台幣	3,653	0.264	964

註：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E.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37,906 及(\$52,281)。

- F.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14,961	\$	-
日圓：新台幣	1%		27		-
人民幣：新台幣	1%		5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註)	1%		4,333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3,504	\$	-
日圓：新台幣	1%		7		-

註：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12,622	\$	-
日圓：新台幣	1%		218		-
人民幣：新台幣	1%		69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註)	1%		4,39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4,281	\$	-
日圓：新台幣	1%		10		-

註：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價格風險

本公司未有重大價格風險之曝險。

####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

- B. 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利率變動二碼對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稅前損益之最大影響分別為增加或減少 \$5,445 及 \$2,672。此等模擬於每季進行，以確認可能之最大損失係在管理階層所訂之限額內。

(2) 信用風險

民國 107 年適用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或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C. 本公司採用 IFRS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除針對個別重大已發生違約之應收帳款，個別估計預期信用損失外，其餘客戶本公司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E.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公司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 F.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依個別及準備矩陣估計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個別	未逾期	逾期30天	逾期60天	逾期90天	合計
107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100%	0.01~0.08%	30%	6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 376,890	-	-	-	\$ 376,890
應提列之備抵損失	-	\$ 301	-	-	-	\$ 301
帳面備抵損失	-	-	-	-	-	-

- G.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及足夠之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之財務彈性。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810,143	\$ -	\$ -
應付帳款	162,181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214,639	-	-
其他應付款	144,462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31,248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	4,298	104,056	183,846
其他非流動負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	4,690	3,234	-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375,272	\$ -	\$ -
應付帳款	205,997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206,472	-	-
其他應付款	121,068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23,024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	2,875	2,875	166,302
其他非流動負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	4,629	4,672	4,122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以及長期借款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本公司民國107年12月31日及106年12月31日並未有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四)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 39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B.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 C.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B.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E)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各類別分別處理。

2. 本公司金融資產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9 編製並無重大之調節情形。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 (1)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均為未逾期且未減損。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原則上為 T/T30~165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

東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 (2) 於民國 106 年度，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並監控客戶信用額度之使用。
- (3)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30天	\$ 253
31-60天	-
61-90天	-
91天以上	-
	\$ 253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4)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變動分析：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無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

- (5)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以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

本公司會透過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評估該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定期檢視，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等結果係屬良好。

(五)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 11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 18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軟性銅箔基板及背膠膜之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部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為 \$1,982,847。
3. 本公司若於民國 107 年度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事。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八。

###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以下空白）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一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		備註
											營運週轉及 償還借款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資金貸與 限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註2)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 371,460	\$ 368,580	\$ 368,580	LIBOR+0.8%	短期融 通資金	\$ -	-	營運週轉及 償還借款	\$ -	無	\$ -	\$ 591,921	\$ 591,921	註3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 註2：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規定，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 註3：係依財務報表日之美金平均匯率30.72換算新台幣。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2)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2)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關係	公司名稱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	松揚電子材料(昆 山)有限公司	\$ 295,961	\$ 247,640	\$ 245,720	\$ 215,005	\$ -	16.60%	\$ 591,921	N	N	Y	註3

註1：係屬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2：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3：係依財務報表日之美金平均匯率30.72換算新台幣。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銷(進)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銷(進)貨		金額		佔總銷(進)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款之比率		備註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銷(進)貨	Arisawa Manufacturing Co., Ltd.	最終母公司	進貨	(\$	579,526)	(39%)	T/T90天	註1	註3	211,894	(56%)	-	-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銷(進)貨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021,630	51%	T/T150天	註2	註4	578,308	60%	-	-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銷(進)貨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進貨	( 1,021,630)	(77%)	T/T150天	註2	註5	( 578,308)	(94%)	-	-												

註1：本公司對關係人-最終母公司進貨之產品型態因與一般供應商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  
 註2：本公司對關係人-子公司銷貨(關係人-子公司對本公司進貨)係以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辦理。  
 註3：對一般供應商付款條件為T/T60-120天付款，主要係依公司供應商付款條件而定。  
 註4：對一般客戶收款條件為T/T30-165天收款，主要係依公司客戶信用管理辦法而定。  
 註5：本公司對關係人進貨之產品型態因與一般供應商不同，其付款條件依雙方約定辦理，而對一般供應商付款條件則為預付貨款或T/T 90天付款。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四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 578,308	不適用	\$ -	無	\$ 234,971	-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 377,093	不適用	\$ -	無	1,949	-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五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金額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1,021,630	註4	39%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進貨	8,231	註5	-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578,308	註4	17%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77,093	註6	11%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745	註5	-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	245,720	-	7%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法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當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公司銷貨係以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辦理，銷貨之產品型態因與一般客戶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其銷貨之收款條件為T/T 150天。

註5：本公司進貨之付款條件為T/T 120天，而一般供應商則為T/T 60-120天。

註6：其中\$368,580係資金貸與。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 549,642	\$ 549,642	17,062,275	100.00	\$ 433,302	\$ 3,110	\$ 3,110 註

註：係依該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月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昆山)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 有限公司	柔性電路板用材料材料 裁切、測試及包裝 之產製及銷售	\$ 521,390	註1	\$ 517,158	\$ 517,158	\$ -	\$ 3,110	100	\$ 3,110	\$ 457,123	\$ -	註2、3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 519,304	(註4)	\$ 517,158	\$ 517,158	\$ -	\$ 3,110	100	\$ 3,110	\$ 457,123	\$ -	註2、3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 887,882	(註5)	\$ 517,158	\$ 517,158	\$ -	\$ 3,110	100	\$ 3,110	\$ 457,123	\$ -	註2、3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3)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5)

註1：透過第三地區ThinFlex Technology Corp.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3：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止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元\$16,862仟元，並依財務報表日之美元買入匯率30.67換算為新台幣。

註4：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止由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元16,932仟元，依財務報表日之美元買入匯率30.67換算為新台幣。

註5：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擬依本公司淨值或合併淨值(孰高者)之百分之六十計算，惟本公司已於107年6月8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經授工字第10720416300號企業營運總部核准函，依據相關規定，得不受上述限額之限制。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大陸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1,021,630	51%	\$ -	-	\$ 578,308	60%	245,720	融資	\$ 371,460	\$ 368,580	LIBOR+0.8%	\$ 10,632	-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8,231)	(1%)	-	-	( 2,745)	(1%)	-	-	-	-	-	-	-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嘉能





ThinFlex®

We Thin Your Flex

2018 ANNUAL REPORT